

安徽舜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2024-020



舜禹股份
SHUNYU WATER

2024 年 4 月 22 日

2023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李广宏、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沈先春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曼曼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涉及的未来发展的展望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公司在经营管理中可能面临的风险与对策举措已在本报告中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予以描述。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64,16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9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64
第六节 重要事项	67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23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31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32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33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 经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字且加盖公司公章的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文本原件。
- (五) 其它相关资料。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事务部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舜禹股份	指	安徽舜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昊禹	指	安徽昊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北城水务	指	合肥北城水务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天津滨海	指	天津市滨海城投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兴泰光电	指	合肥兴泰光电智能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亳州中安	指	亳州中安天使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滁州中安	指	滁州中安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池州中安	指	池州中安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肥中安	指	合肥中安庐阳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安元基金	指	安徽安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安华基金	指	安徽安华创新风险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陕西舜禹	指	陕西空港舜禹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长丰舜禹	指	长丰县舜禹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北城舜禹	指	合肥北城舜禹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指	全资、控股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安徽舜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安徽舜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安徽舜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章程	指	《安徽舜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二次供水	指	民用生活用水或与工业建筑用水对水压、水量的要求超过城镇公共供水管网能力或自建设施供水管网能力时，通过储存、加压等设施经管道供给用户的供水方式
水务公司	指	开展原水、自来水供应、水力发电，污水处理及相关增值服务等水务营运企业，某些地方统称水务公司
工业互联网	指	通过开放的、全球化的工业级网络平台把设备、生产线、工厂、供应商、产品和客户紧密地连接和融合起来，高效共享工业经济中的各种要素资源，从而通过自动化、智能化的生产方式降低成本、增加效率，帮助制造业延长产业链，推动制造业转型发展
智慧水务	指	利用云计算、移动互联网、物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通过智能设备立体感知水务生产、环境、状态等信息的全方位变化，对海量感知数据进行传输、存储

		和处理，并基于统一融合和互联互通的公共服务平台，实现大数据时代下对数据的智能分析，以更加精细、动态的方式管理水务系统的整个生产、管理和服务流程
PC	指	Procurement-Construction（采购-施工总承包），指工程总承包企业按照合同约定，承担工程项目的采购和施工，并对承包工程的采购和施工的质量、安全、工期、造价负责
EPC	指	Engineering-Procurement-Construction（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指从事工程总承包的企业受业主委托，按照合同约定对建设项目的的设计、采购、施工、试运行等实行全过程或若干阶段的承包
BOT	指	Build-Operate-Transfer（建设-经营-转让），业主与服务商签订特许经营协议，特许服务商承担项目的投资、建设、经营与维护，在协议规定的期限内，服务商向业主定期收取费用，以此来回收项目的投资、融资、建造、经营和维护成本并获取合理回报，特许经营期结束，服务商将项目整体无偿移交给业主
PPP	指	Public-Private Partnership（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在公共服务领域，政府采取竞争性方式选择具有投资、建设、运营管理能力的社会资本，双方按照平等协商原则订立合同，由社会资本提供公共服务，政府向社会资本支付对价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舜禹股份	股票代码	301519
公司的中文名称	安徽舜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舜禹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AN HUI SHUN YU WATER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SHUNYU WATER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李广宏		
注册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长丰县双凤开发区淮南北路 8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31131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2011 年 9 月 8 日成立时注册地址是安徽省合肥市长丰县双凤经济开发区金江路 32 号，2020 年 6 月 2 日变更注册地为安徽省合肥市长丰县双凤开发区淮南北路 8 号		
办公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长丰县双凤开发区淮南北路 8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31131		
公司网址	https://www.shunyuwater.com/		
电子信箱	china@shunyuwater.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义斌	周樊
联系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长丰县双凤开发区淮南北路 8 号	安徽省合肥市长丰县双凤开发区淮南北路 8 号
电话	0551-66318181	0551-66318181
传真	0551-66318181 转 8021	0551-66318181 转 8021
电子信箱	zhangyb@shunyuwater.com	zhouf@shunyuwater.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http://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媒体名称：《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事务部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外经贸大厦 901-22 至 901-26

签字会计师姓名	卢珍、董建芳
---------	--------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桂湾五路 128 号前海深港基金小镇 B7 栋 401	周小金、黄嘉	2023 年 7 月 27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 年
营业收入（元）	704,456,942.12	751,555,231.38	-6.27%	645,305,839.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7,711,950.65	100,582,929.13	-32.68%	97,473,321.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9,672,762.26	89,952,942.13	-44.78%	79,121,173.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86,037,252.47	-59,234,306.46	-382.89%	12,618,578.2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8	0.82	-41.46%	0.7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8	0.82	-41.46%	0.7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44%	15.24%	-8.80%	17.37%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 年末
资产总额（元）	2,918,010,318.84	1,953,777,105.26	49.35%	1,498,495,958.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515,548,570.18	710,351,239.81	113.35%	609,768,310.68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03,477,741.25	212,155,629.83	196,045,262.64	192,778,308.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	3,987,363.01	30,019,154.99	18,643,845.29	15,061,587.36

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510,658.80	20,877,134.52	15,884,226.97	9,400,741.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8,115,804.89	-21,647,682.07	-116,889,215.99	50,615,450.4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7,760.71	54,624.95	7,824.5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7,809,920.55	12,635,807.27	21,665,430.3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608,611.43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814,060.50	159,200.00	10,000.00	

债务重组损益	1,383,320.2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10,677.05	-318,868.40	-105,552.22	
减：所得税影响额	3,183,609.95	1,896,717.34	3,243,209.0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98.05	4,059.48	-17,654.52	
合计	18,039,188.39	10,629,987.00	18,352,148.21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递延收益	2,762,350.44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持续对公司损益产生影响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依然坚持为水务行业提供供排水成套设备研发、设计、智造、安装和智慧运维服务，并自主开发智慧水务综合管理平台。随着“高质量发展”战略的引领，水务行业正进入从规模拉动向高质量服务的升级阶段。“二十大”提出“中国式现代化”成为未来增长重要引擎，加上后疫情时代的变化，中国经济将迎来新的增长。经过二十年的市场化发展，传统水务基础设施的市场规模增速依旧、设备更新需求不断升级，水务行业迎来转型的重大机遇期。

（一）2023 年，舜禹股份所处行业迎来政策机遇期

2023 年 5 月 25 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了《国家水网建设规划纲要》（以下简称“纲要”），纲要的发布，为 2021 年至 2035 年国家水网建设工作作出重要指导。纲要将国家水网分为国家骨干网、省级水网、市级水网和县级水网等四级提出到 2025 年建设一批国家水网骨干工程，省市县着力补齐水资源配置、城乡供水、防洪排涝、水生态保护、水网智能化短板和薄弱环节；到 2035 年，国家水网骨架和大动脉逐步建成，省市县水网基本完善，构建与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相适应的国家水安全保障体系。从国家水网的建设要求来看，国家将区域水生态及水环境等问题统筹纳入国家水网建设，完善水资源配置和供水保障体系和流域防洪减灾体系的同时，完善河湖生态系统保护治理体系。河湖生态系统保护治理包括加强河湖生态保护，开展入河（湖）排污口排查整治，加强河道河湖清淤整治清障、生态治理修复等；地下水超采综合治理，深入推进华北等重点区域地下水超采综合治理严控地下水开发强度，在有条件的地区通过利用当地水、外调水和再生水，实施超采区地下水回补；推进水源涵养和水土保持，以长江中上游、黄河中上游东北黑土区、西南岩溶石漠化区、三峡和丹江口库区等为重点，采取工程措施和生物措施相结合的方式，综合防治水土流失。早在纲要发布之前，构建国家水网，推动省级水网建设工作已经展开。2022 年 8 月，水利部印发了《关于做好第一批省级水网先导区建设工作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确定了广东、浙江、山东、江西、湖北、辽宁、广西等 7 个省（自治区）作为第一批省级水网先导区，率先开展省级水网建设工作。目前，7 省均已发布了相关水网建设的规划，预计将会带来万亿级的投资规模。从目前各省发布的规划信息来看，各省的水网建设主要工作集中在水资源优化配置上，其次是水安全（防洪调度等）以及水生态环境保护等。另外，除了 7 个省级水网先导区之外，其余省份及市也在加快开展制定相关水网建设规划。随着国家水网建设工作的开展，近年来，我国水利建设投资呈现上涨趋势 2022 年，水利建设投资 10893 亿元，同比增长 43.6%。从具体的投资来看，主要包括灌区建设和改造；农村水利建设，农村供水保障；农村设施水质提升，优质水源置换，提升农村自来水普及

率;河湖生态环境修复, 河湖生态复苏及水土流失综合防治等。

(二) 公共供水普及率提升较快, 规模持续增长。

二次供水是指当民用与工程建设生活用水对水压、水量的要求超过城镇公共用水或自建设施供水管网能力时, 通过储存、加压等设施经管道供给用户或自用的供水方式, 二次供水设施包括为二次供水设置的泵房、水池(箱)水泵、阀门、电控装置、消毒设备、压力水容器、供水管道等设施。新建、改建、扩建居民住宅, 用水水压需求超过公共供水管网正常服务压力的, 应当配套建设二次供水设施, 二次供水设施的设计和施工应当符合有关技术标准和规范, 并且应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验收、同时投入使用。二次供水是城市供水系统的重要组成部分, 涉及千家万户, 其安全性与可靠性备受社会关注。作为城市供水系统的“最后一公里”, 二次供水也是导致城市供水水质污染的主要环节之一, 其目前存在的管网老旧、设施老化管材不符合要求、管理不规范等问题, 对水质安全造成威胁。随着二次供水应用范围的不断扩大, 其已不再单单是建筑物的附属物, 正逐渐演变为整个城市公共供水系统和基础设施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供水行业不同于其他行业, 其为公众提供基础服务不可或缺, 其质量必须得到全方位的保障。2015 年四部委联合印发《关于加强和改进城镇居民二次供水设施建设与管理确保水质安全的通知》(建城(2015)31 号, 以下简称《通知》), 以提高城镇居民二次供水设施建设和管理水平, 改善供水水质和服务质量, 并将保障二次供水安全提升到改善民生和国家反恐战略的高度。《通知》的印发进一步推动了各地二次供水专业化管理的步伐, 各地陆续出台内容更为具体的二次供水管理办法和老旧二次供水设施改造方案等文件, 二次供水设施由供水企业统一建设和统一管理成为大部分地区的主流趋势, 各地陆续开展新建和既有二次供水设施的改造以及接管工作。随着供水企业对二次供水设施的全面接管, 城市供水安全也从源头至终端得到了全流程的安全保障。据权威机构预测, “十四五”后期新增市场容量在 1000 万吨以上, 城镇供水综合生产能力将新增 0.3-0.4 亿吨/日, 投资额新增 1000 亿元, 且新建市场将继续下沉至县城等新型城镇。据统计分析, 全国 36 个重点城市的二次供水设施改造进展较为缓慢, 除华东地区进程过半, 全国大部分地区二次供水设施改造空间暂未释放。各地实际的二次供水改造进展距离《关于加强和改进城镇居民二次供水设施建设与管理确保水质安全的通知》(建城(2015)31 号, 以下简称《通知》)提出的“力争用 5 年时间完成改造任务”要求相差加大。据权威机构预测, “十四五”期间二次供水设施改造需求市场规模在 500-600 亿元之间。

随着城市发展脚步的加快, 人民对于美好生活的向往日益凸显, 对于供水的要求也将不仅仅局限于安全, 对于饮用口感水质品质、服务质量等也提出了新的需要, 供水进入高品质服务发展时期。这也就意味着从二次供水的建设改造到后期的维护与管理, 都需要配套完善更高要求的标准与制度, 从而实现二次供水高标准、可持续发展。

(三) 污水处理业务进一步扩大

“十四五”期间，在政策引领下，农村人居环境提升、村镇污水处理和农村黑臭水体治理受到高度重视。当前，村镇污水处理市场，尤其是建制镇污水处理市场不断释放，规模优势、价费优势、管控优势等使其市场受到的行业关注程度较高。据住建部数据显示，2010-2021 年我国集中供水建制镇占全部建制镇比例长期居于高位，呈小幅增长趋势，2021 年达到 98.5%。“十四五”时期，建制镇的污水产生量伴随着用水人口数量的增加、人均用水量的增加、污水收集率的增加而增长。此外在政策的推动下，乡镇污水收集管网向中心村延伸，会进一步带来乡镇污水集中处理量的增加，因而“十四五”时期污水处理设施规模依然呈现上涨趋势。“十四五”时期建制镇的污水处理设施存在两个方面的市场需求，即新建和存量设施改造，预计 2025 年建制镇污水处理设施规模将达到 6250 万立方米/日，“十四五”期间总规模增加量超过 1300 万立方米/日，此外会有 1000 万立方米/日的存量设施改造需求。因而“十四五”期间建制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的投资市场容量在 3000 亿元左右。

“十四五”时期城镇污水处理厂累计增长规模达到 0.55 亿立方米/日，2022 年到 2025 年增长规模 0.38 亿立方米/日，年均长规模超过 0.09 亿立方米/日。其中，城市污水处理厂处理能力五年累计增长 0.46 亿立方米/日，2022 年到 2025 年增长规模达到 0.31 亿立方米/日；县城污水处理厂处理能力五年累计增长 0.08 亿立方米/日，2022 年到 2025 年增长规模达到 0.06 亿立方米/日。污水处理量方面，到 2025 年，城镇污水处理厂处理量预计将突破 750 亿立方米。

此外，由于污水处理设施建设与改造的方式存在不同，除了会带来村镇污水处理设施的市场释放外，污水管网的建设空间会随之释放。与此同时，在“十四五”政策的引领下，长江经济带、黄河流域、京津冀地区建制镇污水处理将成为重点关注领域。

（四）排水管网的管理、建设及修复市场在持续释放

2019 年《城镇污水处理提质增效三年行动方案(2019-2021 年)》的发布提高了业界对排水系统的关注，对污水收集情况、污水厂进水浓度、管网跑冒滴漏、合流制溢流污染等行业情况均受到高度重视。2020 年 7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住房城乡建设部联合印发《城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补短板强弱项实施方案》，该方案在城镇污水收集管网方面，明确提出了因地制宜采取溢流口改造、截流井改造、破损修补、管材更换、增设调蓄设施、雨污分流改造等工程措施，对现有雨污合流管网开展改造，降低合流制管网溢流污染。2021 年 6 月《“十四五”城镇污水处理及资源化利用发展规划》首次提出城市生活污水集中收集率原则上应达到 70%以上，且新增和改造污水收集管网 8 万公里。《2022 年政府工作报告》提到，加强县城基础设施建设，因地制宜推进农村污水处理加快排水管道等管网更新改造。在政策的推动下，排水管网的管理、建设及修复市场在持续释放。

（五）污水资源化及再生水市场容量较大

2021 年，国家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十部委联合发布《关于推进污水资源化利用的指导意见》

(发改环资[2021]13号)文件, (后简称《指导意见》)。其中重点明确, 到 2025 年, 全国地级以上缺水城市再生水利用率达到 25%以上, 京津冀地区达到 35%以上。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畜禽粪污和渔业养殖尾水资源化利用水平显著提升;污水资源化利用政策体系和市场机制基本建立。到 2035 年, 形成系统、安全、环保、经济的污水资源化利用格局。并提出加快推动城镇生活污水资源化利用, 积极推动工业废水资源化利用, 稳妥推进农业农村污水资源化利用三大领域污水资源化方向。为落实《指导意见》健全污水资源化利用体制机制要求, 形成污水资源化利用“1+N”政策体系, 2021 年 12 月, 国家部委陆续发布《典型地区再生水利用配置试点方案》、《区域再生水循环利用试点实施方案》《工业废水循环利用实施方案》等政策, 细化污水资源化工作重点和主要任务。此外, 《“十四五”城镇污水处理及资源化利用发展规划》对再生水利用提出了明确目标: “十四五”期间, 新建、改建和扩建再生水生产能力不少于 1500 万立方米/日, 相比于《“十三五”全国城镇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设施建设规划》整体提高了约 5%, 在重点排污口下游、河流入湖口、支流入干流处, 因地制宜实施区域再生水循环利用工程。以黄河流域地级及以上城市为重点, 在京津冀、长江经济带、黄河流域、南水北调工程沿线、西北干旱地区、沿海缺水地区建设污水资源化利用示范城市。2022 年 10 月 10 日, 水利部联合国家发展改革委、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等六部门印发通知, 公布典型地区再生水利用配置试点城市名单, 明确在 29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的 78 个城市开展典型地区再生水利用配置试点。以缺水地区、水环境敏感地区、水生态脆弱地区为重点, 选择基础条件较好县级及以上城市开展试点。有北京、天津、河北、山西、内蒙古、辽宁、吉林、上海、江苏等 29 省、市的 78 个城市。随着试点工作有序推进, 再生水处理和应用规模将进一步扩大。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系水务行业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主营业务包括二次供水和污水处理, 同时逐步开展智慧管理平台的研发与搭建, 为业务的智慧化管理提供支持, 致力于成为水务行业节能低碳技术研发、高端智能装备制造、大数据信息融合、智慧算法平台建设的整体解决方案综合服务商, 在水务行业细分领域中独具“双轮驱动”特色的业务发展模式。公司系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国家级“服务型制造示范企业”、国家级“符合环保装备制造业规范条件企业”。

公司的主营业务包括:

(一) 二次供水业务

二次供水是在民用和工业建筑生活饮用水对水压、水量的要求超过城镇公共供水或自建设施供水管网能力时, 通过储存、加压等设施经管道供给用户或自用的供水方式, 其主要为补偿市政供水管线压力缺乏, 保障寓居在高层人群用水而建立。公司设立之初即专注于二次供水业务, 可提供包括研发设计、

设备生产集成、安装调试、改造升级、智慧运营等全生命周期服务。

公司较早进入二次供水行业，积累了丰富的研发经验和客户资源，凭借领先的研发能力、完善的制造工艺、严格的质量管控，已在行业内形成较高的品牌知名度和较强的竞争优势，目前业务区域遍布安徽、江苏、浙江、山东、陕西、湖北、湖南、内蒙、河北、天津、上海等省市。“舜禹”商标为安徽省著名商标，公司自主研发的立式多级离心泵入选工信部《国家工业节能技术装备推荐目录（2020）》、《“能效之星”产品目录（2020）》，入选财政部、国家发改委《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箱式叠压变频供水设备”、“管网叠压成套供水设备”、“多级离心泵”、“冲压组合式焊接不锈钢水箱”、“SYK-GW 变频控制柜”、“SY-BXDY 便携式临时应急二次供水设备”曾被认定为安徽省新产品；“箱式叠压变频供水设备”被认定为“安徽工业精品”；节能错峰智慧供水系统、箱式、管网叠压（无负压）成套变频供水设备曾被中国工程建设标准化协会认定为工程建设推荐产品、绿色建筑节能推荐产品；“管网叠压（无负压）供水成套设备”、“箱式叠压（无负压）供水成套设备”通过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科技与产业化发展中心科技成果评估，达到国内领先水平，并被列为 2020 年全国建设行业科技成果推广项目。2021 年 7 月舜禹股份供水业务入选第三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2021 年 10 月，获选国家级服务型制造示范企业。2021 年 11 月，舜禹股份姜帅博士后以“节能错峰智慧供水系统研究及示范”为题，入选博士后国际交流计划“加快推进安徽省‘四个一’创新主平台建设”（国家和地方联合资助）引进项目，全国博士后管委会给予安徽省仅 5 个名额，也是唯一获选的企业博士后工作站。2021 年 9 月，舜禹股份的智能供水成套设备数字化车间被评为安徽省数字化车间。2023 年 4 月，入选安徽省制造业单项冠军培育企业。2023 年 8 月获评安徽省绿色工厂，获批安徽省数字智能化二次供水成套供水设备工业设计中心。

2020 年 6 月，公司承办由中国建筑学会建筑给水排水研究分会、中国城镇供水排水协会建筑给水排水分会主办的“节能错峰智慧供水系统技术研发中心”成立大会暨节能错峰智慧供水高峰论坛，大力探索并推动二次供水行业的智慧化发展，旨在以新的理念、新的技术和新的产品为中国城镇供水排水服务，推动行业持续健康发展。公司以获批成立“节能错峰智慧供水系统技术研发中心”为契机，联合高校科研院所及各地区水务公司，进一步加大研发投入，以科技创新改善城镇居民用水品质，推动行业的智慧化发展。公司牵头承担 2021 年度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科学技术计划项目《节能错峰智慧供水系统开发研究》（项目编号：2021-K-127），课题于 2023 年 11 月通过验收，评审专家一致认为该技术国内领先。该系统技术入选安徽省经济和信息化厅 2022 年全省工业领域节能环保“五个一百”推介目录等多项荣誉。安徽省碳达峰碳中和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授予《节能错峰智慧供水系统合肥北城低碳应用场景》项目安徽省低碳应用场景提名奖。《节能错峰技术助力“双碳”目标——人工智能在城镇供水调度中的应用》项目在第二届中国（安徽）科技创新成果转化交易会科技成果应用场景创新大赛斩获二等奖。《余

杭西部五镇城乡供水一体化项目》获得安徽省建筑节能与科技协会建设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合肥供水集团有限公司、安徽舜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联合申报的《合肥市智慧水务建设实践与应用》项目入选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科技与产业化发展中心组织编撰的《智慧水务典型案例集》，《节能错峰智慧供水系统开发建设与应用》项目入选 2023 年智慧水务典型案例，系统入选工信部 2023 年度先进计算典型应用案例（城市大脑领域）。箱式叠压（无负压）供水成套设备（SY-XDY 型）和节能错峰智慧供水系统技术入选合肥市经信局组织的《合肥市工业领域绿色低碳先进技术、产品推荐目录（2023 版）》。便携式临时应急二次供水设备、供水系统入选省经信厅组织的《安徽省安全应急产品信息库（2023 年版）》。为抢占供水领域研发创新高地，公司 2023 年牵头组建“安徽省城乡供水安全保障和调度工程研究中心”，并获得安徽省发改委批复。安徽省智慧供水设备创新中心获批安徽省经信厅 2023 年安徽省制造业创新中心。

（二）污水处理业务

公司的污水处理业务主要侧重于农村污水治理领域，可提供包括污水处理相关技术工艺和设备的研究开发、生产集成、工程建设、维修改造、投资与智慧运营等服务。公司主要通过承接污水处理设备销售及安装工程、污水处理项目工程等方式开展污水处理业务。污水处理项目工程主要采用 PC、EPC、PPP 等方式。

目前，公司污水处理业务致力于持续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推进美丽乡村建设。公司入选工信部《环保装备制造业（污水治理）规范条件企业名单（第一批）》；公司“模块化污水处理设备”入选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科技和产业化发展中心《宜居型绿色农房建设先进适用技术与产品目录（第一批）》。模块化污水处理设备通过住建部科技成果评估，并入选住建部科技与产业化发展中心组织的科技成果推广项目。公司“智能污水一体化处理设备”被评为安徽省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荣获 2020 年安徽省科学技术奖三等奖。《黑臭水体污染溯源与治理集成技术研究及产业化应用》项目获得 2021 年安徽省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基于梯级高效脱水的污泥减量资源化技术集成与应用》项目获得 2022 年度住建部华夏建设科学技术奖二等奖。公司自主研发的“SY-MCT 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被认定为安徽省新产品、安徽工业精品；“OMBR 一体化污水处理回用装置”被认定为安徽省新产品，并获得安徽省专利优秀奖。公司“SY-PLUS-智能模块化污水处理系统”入选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水污染防治技术指导目录（2020 年度）》。《安徽省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先进适用技术目录》、《西安市农村生活污水处理推荐工艺技术》、《山东省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方式与技术汇编（第一批）》；公司 100t/d 智能模块化生活污水处理设备示范工程入选《2020 年重点环境保护实用技术及示范工程名录》；公司 SY-FAST-II-快速水处理系统入选安徽省经济和信息化厅 2021 年全省工业领域节能环保“五个一百”推介目录以及合肥市工业领域节能降碳节水环保技术、产品推荐目录（2022 年版）；公司于 2022 年 1 月入选安徽省首批新能源和节能环保

保重点培育企业名单等。公司在合肥、西安、常州、济南、杭州等地的农村生活污水处理项目均取得了较好的成果。未来公司将以农村生活污水处理为主要驱动力，带动污水处理业务全方位发展，力争将公司打造成为国内领先的污水处理整体解决方案综合服务商。舜禹股份牵头的《饮用水水源新污染物治理关键技术装备研发》项目获得安徽省环保厅 2023 年安徽省省级环境保护科研项目立项（立项编号 2023hb0009）；《高速服务区污水处理及资源化关键技术研究》项目获得合肥市 2022 年度第一批市关键共性技术研发“揭榜挂帅”项目资助（项目编号：GJ2022SH10），为环保技术储备和业务拓展奠定坚实基础。

（三）智慧运维服务业务。

为进一步延长节能环保产业链，优化企业现金流水平，公司大力发展供水和污水处理项目运维服务业务，企业于 2021 年 10 月入选工信部国家级服务型制造示范企业，所开发“智慧水务供水全域管理平台”入选 2022 年合肥市工业互联网创新应用示范项目，获批工信部先进计算典型应用案例。经过多年潜心发展，公司被安徽省发改委认定为“十四五”第三批省级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融合试点企业，进入 2023 年安徽省服务业百强企业榜单。2022 年和 2023 年连续两年被中国水网评选为年度村镇污水处理领域领先企业。为进一步巩固智慧化运维服务市场地位，不断提升数字化转型效果，公司与中山大学联合组建了“住房城乡建设部乡村数字化技术重点实验室”，并获得国家住建部批复。公司将利用国家级科技创新平台积极开展乡村环境治理领域应用基础研究和前沿技术研究，探索智能化技术实现数字乡村建设路径，为和美乡村数字化转型赋能，以过硬的技术实力参与水务智慧化运维服务业务竞争。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从传统的二次供水设备研发生产起家，不断完善提升设备制造工艺，提高设备可靠性安全性，较好地保障了城镇居民供水。为进一步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公司积极承担住建部科学计划项目，为城乡供水行业研发节能错峰智慧供水系统。该科研项目针对城镇供水管网系统现状和存在的突出问题，开发了节能错峰智慧供水系统技术，开展了错峰供水硬件产品研发、软件平台搭建与核心算法攻关，形成了泵房机组供水量预测算法、管网运行变量关联性计算和供水管网整体错峰调度算法，编制并发布了《节能错峰智慧供水系统工程技术规程》，实现了城镇供水智慧化调度的重大突破。该项目取得的科研成果超过预期目标。技术应用的经济、社会和环境效益显著。该系统于 2023 年 11 月通过住建部验收，评审专家认为该项目提出的泵房机组供水量预测算法具有合理性与及时性，所开发的动态水力计算模型，能够准确计算调控系统内各管网和站点处水的压力、流量变化，首次提出以约束非线性数学规划为基本框架的供水系统调度算法，可以在合理时间内求解出最优调度方案，节能错峰智慧供水系统实现了城镇

供水智慧化调度的重大突破，具有较大的推广应用价值。专家委员会一致同意该项目通过科技成果评价，项目成果总体达到国内领先水平。

在实践应用方面，公司联合合肥供水集团共同申报的《节能错峰智慧供水系统开发建设与应用》项目入选住建部 2023 年智慧水务典型案例，这也是继 2021 年首届入编智慧水务典型案例集后再度入选，充分彰显主管部门及行业专家对公司技术研发和项目应用效果的肯定。

除此之外，公司研发的节能错峰智慧供水系统入选工信部 2023 年度先进计算典型应用案例（“城市大脑”领域）。本项目涉及错峰算法所需的算力资源均为舜禹股份自主构建的私有云系统，并在合肥供水集团、杭州余杭水务控股集团等供水企业的指导和支持下，选择合肥市北城区、杭州市余杭等地区作为示范应用区域，以解决区域用水高峰期供水能力不足，城市整体供水系统的精准调控在二次供水泵房层面的缺失，以及智能化区域停水突发事件预警和缓冲保障机制尚未建立等痛点问题。借助节能错峰智慧供水系统先进计算能力，大幅削减了该区域高峰期总流量，减低管网压力波动，有效改善水质，减少水厂能耗支出。入选工信部先进计算典型应用案例，是主管部门对节能错峰供水系统增强“城市大脑”功能的肯定。未来，舜禹股份将继续聚焦智慧城市算力基础设施和城市治理细分环节的计算服务体系，提升节能错峰智慧供水系统大数据算法效率和自我迭代能力，围绕智能计算、边缘计算、高性能计算等先进计算技术产品赋能环境仿真模拟等新型智慧城市建设，提升城市规划建设能力和供水统筹调度能力。

近年来，公司由设备供应商发展成为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技术属性更实，竞争力更强。在练好基本功的同时，积极探索供水和污水处理领域新的商业模式，发挥好服务型制造优势，深度融合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智慧化运维，大幅降低项目运维成本，提高项目效能，增强项目盈利能力，企业核心竞争力得以提升和巩固。

为保持和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公司积极搭建科技创新平台，先后获批安徽省农村水环境治理与水资源利用工程实验室、安徽省数字智能化二次供水成套供水设备工业设计中心、安徽省城乡供水安全保障和调度工程研究中心、安徽省智慧供水设备创新中心、住房城乡建设部乡村数字化技术重点实验室和国家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相关科技创新平台涵盖了技术研发、工业设计、加工制造和工程应用等全产业链，贯穿城镇供水、污水处理和智慧水务三大业务，为企业技术迭代更新、人才培养和项目实践奠定坚实基础。特别是国家级创新平台的获批，将有助于公司开展重大科技攻关和技术研发，承担更多国家和省部级重大科研任务、能力建设类项目，参与有关政策、标准、规范等研究和编制工作。在促进行业技术进步的同时，较好地打造了舜禹股份自有的核心竞争力。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2023 年，全球经济环境复杂多变、宏观经济增速放缓、各领域投资需求低迷等外部环境变化影响的情况下，公司业务受到一定挑战。面对挑战，公司管理层在董事会的领导下，坚持“研发创新、业绩质量、精细化管理永远在路上”的理念，始终专注于生活供水和污水治理“双轮驱动”的发展战略，致力于公司高质量发展。

2023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0,445.69 万元，同比下降 6.27%；营业利润 7,153.92 万元同比下降 37.31%；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6,771.20 万元同比下降 32.68%。公司 2023 年度营业收入小幅下降，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存在一定幅度的下降，主要原因系：（1）受宏观经济环境、地方政府预算调整等因素影响，公司污水处理业务收入有所下降；（2）公司上市后为提高市场竞争力，不断拓展业务布局，公司人员薪酬、市场宣传、渠道拓展及上市相关费用等支出增加导致销售费用、管理费用有所增加；（3）受宏观经济环境等因素影响，客户付款延期，资金回笼周期进一步延长，公司回款金额受到一定程度的影响，从而使得计提的减值损失有所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开展了以下重点工作：

（一）加大研发投入力度，助力发展新质生产力，推动企业高质量发展正如习总书记在主持中共中央政治局第十一次集体学习中所强调的，发展新质生产力是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内在要求和重要着力点，必须继续做好创新这篇大文章，推动新质生产力加快发展。

舜禹股份自 2011 年成立以来，就始终将研发创新当成公司发展的最核心驱动力，秉持“为城镇供水节能低碳赋能、助力美丽乡村水环境治理”的经营宗旨，始终坚守水务装备研发制造的产业初心，积极开展智慧水务大数据信息融合，构建智慧算法平台，为城镇智慧供水和乡村水环境治理提供全生命周期整体解决方案。

1、研发投入情况：保持高强度的研发投入是公司持续提升竞争力，确保长期竞争优势的关键因素。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持续增加，研发投入共计 27,798,648.06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8.31%。

2、知识产权情况：截至 2023 年底，公司获得的各项知识产权达到 312 项，其中，发明专利 21 项（报告期内新获发明专利授权 5 项），实用新型专利 163 项，外观专利 27 项，软件著作权 101 项。同时，公司还参与了 8 项国家标准的制定工作，目前《管网叠压供水设备》、《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运行效果评价技术要求》、《水回用导则污水再生处理技术与工艺评价方法》3 项标准已经发布实施，其余标准处于在编阶段。

3、研发人员情况：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引入高新技术人才，为新技术新产品的开发打造高效、创新的研发团队。截至 2023 年底，公司共计有技术、研发人员 104 名，占比为 15.43%。同时，公司还与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合肥工业大学、安徽建筑大学、中山大学等多所高校开展合作，借助多方面力量，强化公司研发技术水平。

凭借丰厚的技术积累与专业化的研发团队，报告期内，公司获得安徽省绿色工厂、“十四五”第三批省级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融合试点企业、安徽省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安徽省首届“百佳法治民企”、2023 年合肥市总部企业等荣誉资质。新获批安徽省工业设计中心、安徽省城乡供水安全保障和调度工程研究中心、安徽省制造业创新中心 3 个省级研发平台，与中山大学共建“住房城乡建设部乡村数字化技术重点实验室”，并获得住建部批复，自此，舜禹股份国家级研发平台实现数量上新的突破。舜禹股份牵头申报的《节能错峰智慧供水系统》入选工信部 2023 年度先进计算典型应用案例（城市大脑领域）、《节能错峰智慧供水系统开发建设与应用》入选住建部 2023 年智慧水务典型案例，《“节能错峰技术助力“双碳”目标——人工智能在城镇供水调度中的应用》荣获第二届中国（安徽）科技创新成果转化交易会科技成果应用场景创新大赛二等奖。科研方面，舜禹股份主持的《饮用水水源新污染物治理关键技术装备的研发》获 2023 年安徽省生态环境厅省级环境保护科研项目立项，住建部《节能错峰智慧供水系统开发研究》课题于报告期内通过验收，行业专家在科技成果评价中一致认为项目总体成果达到国内领先水平。相关成果标志着公司在自主创新、科研应用、行业领先性等方面迈出了一大步，有效提升公司知名度，提升品牌价值。

（二）坚持“双轮驱动”，加强市场开拓

公司从事的二次供水环节涉及到的主要设备有加压给水系统、消毒系统、远程监控系统、管道及管件、阀门等，其中加压给水系统为二次供水环节的核心，单元水泵为该环节的核心设备。公司以泵为核心的二次供水设备供应商从单一的泵组件供应商，逐渐向二次供水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的方向进行转变，提供从设计施工、设备制造、供货安装、调试运行以及智慧运维管理一站式服务，较好地延长了产业链，增强了盈利水平。

公司污水处理业务起步于农村分散式污水处理领域，提供设备和运维服务。近年来，企业一方面扩展分散式污水处理应用场景，积极研发高速服务区污水处理及资源化关键技术，通过技术产品化，丰富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内涵和品类，为拓展新的应用市场奠定基础。随着企业技术实力大幅提升和项目经验不断积累，公司积极承担了大型城镇污水处理厂建设和运维，业务体量进一步扩大。公司自主开发的水务综合管理平台顺应了国家和地方有关数字化转型的顶层设计要求，通过软件平台开发应用，实现供排水设备软硬结合，提升供水和污水处理设备智慧化水平。当前和未来，公司通过 AI 技术打造产业链生态系统，助力水务行业管理效能大幅提升。

（三）公司上市情况

公司启动上市计划以来，就将上市 IPO 工作作为重点工作来抓。凭借公司多年的行业专注和技术积累，在各级党委政府、行业部门的大力支持与中介机构的辅导下，成功登陆 A 股创业板。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29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安徽舜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173 号）同意注册，于 2023 年 7 月 27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41,160,000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0.93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86,147.88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73,748.54 万元。舜势而为，禹时俱进。上市，是公司发展史上一个重要里程碑，是机遇，也是挑战。公司在未来也将持续深耕生活供水和污水治理领域，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要求，保持公司的透明度和规范的治理结构，切实履行保护中小投资者权益的承诺，借助资本市场的力量，以更好的成绩来回报社会与投资者。

2、收入与成本

（1）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704,456,942.12	100%	751,555,231.38	100%	-6.27%
分行业					
二次供水	375,631,687.39	53.32%	295,115,549.79	39.27%	27.28%
污水处理	321,674,091.67	45.66%	450,360,898.23	59.92%	-28.57%
其他	7,151,163.06	1.02%	6,078,783.36	0.81%	17.64%
分产品					
二次供水设备销售	340,840,824.62	48.38%	253,453,701.34	33.72%	34.48%
二次供水综合运维	21,012,942.38	2.98%	23,980,257.95	3.19%	-12.37%
二次供水其他	13,777,920.39	1.96%	17,681,590.50	2.35%	-22.08%
污水解决方案	260,857,835.86	37.03%	407,786,254.99	54.26%	-36.03%
污水项目运营	60,816,255.81	8.63%	42,073,983.25	5.60%	44.55%
污水其他		0.00%	500,659.99	0.07%	-100.00%
其他业务收入	7,151,163.06	1.02%	6,078,783.36	0.81%	17.64%
分地区					
省内	432,340,641.57	61.37%	607,257,027.21	80.80%	-28.80%
省外	272,116,300.55	38.63%	144,298,204.17	19.20%	88.58%
分销售模式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二次供水	375,631,687.39	245,273,268.99	34.70%	27.28%	25.56%	0.89%
污水处理	321,674,091.67	221,350,083.17	31.19%	-28.57%	-26.29%	-2.13%
分产品						
二次供水设备销售	340,840,824.62	228,485,901.51	32.96%	34.48%	33.79%	0.34%
污水解决方案	260,857,835.86	193,640,400.12	25.77%	-36.03%	-31.16%	-5.25%
分地区						
省内	432,340,641.57	291,005,520.83	32.69%	-28.80%	-29.88%	1.03%
省外	272,116,300.55	179,497,299.22	34.04%	88.58%	114.93%	-8.08%
分销售模式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合同标的	对方当事人	合同总金额	合计已履行金额	本报告期履行金额	待履行金额	本期确认的销售收入金额	累计确认的销售收入金额	应收账款回款情况	是否正常履行	影响重大合同履行的各项条件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存在合同无法履行的重大风险	合同未正常履行的说明
长丰	合肥	60,62	55,03	19,87	5,595	18,23	50,48	不适	是	否	否	

县 2022 年乡 镇污 水处 理厂 及配 套管 网投 资建 设运 营一 体化 项目	北城 产业 投 资有 限责 任公 司	8.23	2.25	1.59	.98	0.81	8.3	用				
---	--------------------------------------	------	------	------	-----	------	-----	---	--	--	--	--

已签订的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二次供水	材料费	214,678,833.79	45.63%	164,505,109.85	33.00%	30.50%
二次供水	分包	17,488,576.94	3.72%	20,280,332.52	4.07%	-13.77%
二次供水	其他	4,720,020.09	1.00%	3,713,274.81	0.74%	27.11%
二次供水	人工费	8,447,522.17	1.80%	6,851,944.30	1.37%	23.29%
污水处理	材料费	36,400,143.51	7.74%	25,904,519.44	5.20%	40.52%
污水处理	分包	157,647,933.62	33.51%	249,956,483.30	50.14%	-36.93%
污水处理	其他	16,604,788.44	3.53%	16,220,830.21	3.25%	2.37%
污水处理	人工费	10,635,533.60	2.26%	8,218,936.60	1.65%	29.40%
其他	其他	3,879,467.89	0.82%	2,872,138.07	0.58%	35.07%
合计		470,502,820.05	100.00%	498,523,569.10	100.00%	-5.62%

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由直接材料、人工费、分包、其他构成。其中污水处理业务分包占比变动较大主要系公司污水处理业务占整个收入下降所致。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公司 2023 年 12 月份新成立子公司聊城舜禹水务发展有限公司，安徽舜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控股 70%。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374,836,368.81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53.21%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28.25%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单位一	198,982,980.90	28.25%
2	单位二	69,717,237.85	9.90%
3	单位三	59,157,721.00	8.40%
4	单位四	24,575,402.43	3.49%
5	单位五	22,403,026.63	3.18%
合计	--	374,836,368.81	53.21%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67,390,489.40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39.18%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单位一	97,236,054.78	22.76%
2	单位二	18,938,643.60	4.43%
3	单位三	18,556,334.32	4.34%
4	单位四	18,098,642.30	4.24%
5	单位五	14,560,814.40	3.41%
合计	--	167,390,489.40	39.18%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44,921,787.15	33,864,526.06	32.65%	主要系公司加强营销渠道建设，销售人员增加导致薪酬费用增加
管理费用	51,630,688.66	41,000,929.45	25.93%	

财务费用	19,117,199.39	19,285,823.73	-0.87%	
研发费用	27,798,648.06	23,496,488.24	18.31%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臭氧催化氧化成套装备应用技术研发	通过对臭氧发生器的筛选、催化剂的筛选、溶气系统的搭建、臭氧催化氧化反应器的设计，完成臭氧催化氧化成套装备的应用研发。	结题	实现 50t/d 臭氧催化氧化成套装备的产业化，申请相应技术的发明专利。	本课题的成果在工业废水处理方面有良好的应用前景，可为公司在工业废水业务方面提供支持。
磁分离技术研发和装备应用	磁分离作为高效水处理技术之一，近几年来在黑臭水体治理及水厂提标改造中得到广泛应用。该技术通过磁性接种，结合混凝剂、高分子絮凝剂的协同作用，改变水中污染物的物理沉降特性，从而实现水体的超高效净化。	结题	以期实现磁分离设备的产业化，申请相应技术的发明专利。	现公司主要业务板块为二次供水和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该项目的实现，可大大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对公司污水业务范围的拓展以及业务量的提高都有重要的现实意义。
错峰水箱水质保障技术研究	本项目为错峰水箱水质保障技术研究，通过分析不同环境条件下水箱中余氯衰减速率的变化，得到水箱中余氯含量与时间的函数关系；本项目旨在减少错峰水箱中死水区域面积，为饮用水安全提供重要保障。	结题	拟达到的目标包括： (1) 得到水箱余氯含量与时间的函数关系； (2) 根据函数关系式预测水箱中余氯含量变化，计算得到合理的水箱尺寸； (3) 合理的设计水箱形式，使水箱的死水区域最少，最大程度保障水箱水质。	1、确保水箱水质安全，吸引客户，增加合作机会，提高公司形象与信誉； 2、为节能错峰智慧供水系统提供更安全的水箱水质保证。
供水系统减振降噪技术研究	本项目为供水系统减振降噪技术研究，当管道中存在电动阀或遥控浮球阀时，阀门的开度大小导致管道中液体压强和流速发生变化，导致管道产生振动和发出噪音的现象。因此，阀门开度的大小与管道振动幅度和噪音大小存在一定的关系，在实际生产过程中，应该避免阀门的开度在导致管道振动幅度和噪音在最大的范围内。当阀门的开度无法避开该范围时，在管道系统中设计和安装一种	结题	本项目旨在减少二次供水系统中管道振动幅度和噪音大小，增加设备的使用寿命和减少对居民正常生活的不利影响。	1、振动噪音的减小，有利于提高用户体验，增加公司品牌形象； 2、提高设备使用寿命，减少后期运维成本。

	可以减震降噪的设备。			
磁分离核心设备研发	本项目从永磁材料源头出发，利用计算机建立模型，模拟计算，验证分析，对核心设备的磁场大小与分布进行准确的计算与研究，同时剖析磁分离核心设备构造，提高对磁分离技术核心设备的设计技术含量。	结题	该项目拟实现的目标包括：（1）使公司具有磁分离工艺设备全套设计制造能力，有利于公司扩大业务范围；（2）填补市场上小型磁分离设备设计制造能力的空白，使公司在磁分离技术领域处在行业领先；（3）降低磁分离设备制造关键设备成本，提高公司在磁分离技术领域有效竞争力。	使公司具有磁分离工艺设备全套设计制造能力，有利于公司扩大业务范围；并降低磁分离设备制造关键设备成本，提高公司在磁分离技术领域有效竞争力。
泵房仪表自动巡检算法研究及系统开发	尽管标准化泵房内使用的流量计、压力计、液位计、电动调节阀等仪器仪表通常都具备数据采集和上传功能，但采集到的数据会因通信中断、设备故障等情况出现丢失和异常值，导致数据质量不高，一方面造成实时监控信息的不准确，进而影响实时决策的制定，另一方面低质量的数据也为数据建模和算法研发带来较大困难。基于人工智能的泵房仪表自动巡检系统是解决上述数据和安全问题的有效方式。	结题	本项目研究并开发不同于当前仪表识别的泵房仪表自动巡检系统。该系统是一套基于计算机视觉模型和机器学习算法的智能化系统，其核心和难点是自适应的仪表读数识别算法，包括仪表位置定位、背景消除、指针读数识别和LED读数识别等，能够自适应环境的变化，同时识别多种不同类型的仪表并准确获取其读数。	1、大量的泵房仪表并未带有远传功能，数据可以通过自动识别技术进行收集和分析，帮助公司降低对老旧泵房数据获取的成本。2、通过自动化识别仪表数据，公司可以减少对抄表人员的需求，降低人力成本，同时也避免了因人为因素导致的数据错误和延误。3、采用先进的自动识别技术，可以提升公司的技术形象和市场竞争力。这有助于公司在行业中树立领先地位，吸引更多客户和合作伙伴。
户外一体化污水处理站点周界入侵检测系统开发	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常采用户外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尽管在大多数污水处理站点附近装有安防摄像头，但摄像头的功能仅限于固定角度的拍摄录像。污水处理站点是公共设施，因此建立站点周界入侵检测系统，识别误入指定区域的非运维人员并发出远离警告，是保障站点正常稳定运行的必要手段。	在研	本项目研究基于视觉的户外一体化污水处理站点周界入侵检测系统，拟实现的目标包括：（1）研究并开发指定区域的视觉周界入侵检测算法；（2）研究并开发夜间、恶劣天气图像增强算法；（3）研究并开发运维人员白名单算法；（4）设计并研制具有周界入侵检测和白名单算法的边缘计算设备	1、能够有效增强公司户外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安全防御能力，进而维护公司资产安全；2、入侵检测系统的建设和维护涉及大数据分析、人工智能、机器学习等先进技术，项目的实施将推动公司在这些领域的研发和应用能力。3、能够对外展示公司对于设备运行安全的高度重视，有助于树立良好的品牌形象，增强合作及商业伙伴的信任度，
新型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控制系统开发	本项目利用光伏清洁能源，与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控制系统紧密结合，真正实现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的	结题	该项目拟实现的目标包括：（1）设计出一套适用于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的光伏系统，与设备的运行紧	公司管理着大量的污水厂站，因此，在众多厂站里配备光伏系统，不仅为厂区提供绿色电力能源，而且

	微动力或无动力，同时采用恒流量技术，降低设备的能耗，优化处理工艺，提升设备处理能力。		密结合，最大程度的降低能耗，降低双碳； (2) 设计出设备进水恒流量技术，持续合理的满足微生物生长需要，优化设备处理能力，降低设备能耗。	可以更好地履行社会责任，保护大气环境，为节能环保做出贡献。与此同时，在污水设备上设计出一种能实现恒流量的方案，从而能保持供水压力的恒定，可使供水和用水之间保持平衡，从而提高了供水的质量，降低能耗。
新型水箱自清洗装置的开发	目前市场上的二次供水用水箱的清洗及消毒工作主要依赖于人工，虽有部分厂家推出有自动清洗技术，但其大多仅停留在概念层面，清洗效果并不尽如人意，因此并没有得到广泛推广及应用，这也反映出在行业内，水箱自动清洗技术的创新仍然存在较大技术瓶颈，如能在此方面有所创新，对于行业内，预计将会是有一定影响力的技术性突破。	结题	通过对自清洗创新技术的研究课题，充分了解了目前二次供水水箱清洗市场的基本情况，通过设计完整的水箱自清洁设备，包括自清洁控制系统、自动喷药装置、自动冲洗装置以及消毒工艺的研究，实现水箱自动清洁功能，提升水质质量，避免人为清洗的二次污染，节约清洗的人工及时间成本，提高清洗作业有限空间作业的安全性。同时将水箱自清洁技术与 5G 互联网技术进行融合研究，主要实现远程启停、定期清洗、自动喷药、自动清洗等功能。	以现代化手段逐步取代人工操作的模式，在当下“节能、低碳、环保”的趋势下，引领市场发展，为智慧化的运维夯实基础，也为将来的节能错峰系统添砖加瓦。
混凝沉淀过滤一体化净水设备研发	由于农村地理位置和经济发展的制约，现阶段及未来一定时期内，分散供水工程是农村供水的一种重要模式，而一体化净水设备以其体积小处理能力大被广泛应用于分散式供水上。净水设备采用混凝沉淀过滤消毒工艺，工艺集成于一体化设备，大大降低了占地面积和投资成本，同时采用无动力混凝和高效絮凝技术，降低了运行成本，采用膜过滤技术，保证出水能够稳定达标。	结题	目标：(1) 研究无动力加药混凝方式，降低一体化净水设备能耗；(2) 研究不同过滤方式与一体化设备适配性；(3) 设计生产系列化产品及其工艺包，确定与该技术相关的工艺参数。	本课题的成果充实了公司在净水方面的技术储备，使公司具有污水、自来水、二次供水设备全系列化的产品线，拓宽了公司在制自来水方向的业务。
基于数字化的厂网一体化智慧运营管理系统开发	本项目通过对城镇排水系统的污水处理厂和排水管网进行统筹建设和协调运行，充分发挥厂网之间的联	在研	打造厂网全局化运营管理体系，提升企业信息化管理水平，提升污水提质增效能力；采取智能控制的	未来污水处理的考核关键是对污染物削减指标的考核，国家在建设好污水处理设施后，下一步发展

	动协调。以污水管网地理信息系统(泵站、视频监控、管网测绘信息、管道内窥检测系统视频、管网在线监测设备等相关数据)为前提,集成污水处理厂智慧生产控制系统和智慧运营系统,使生产、运行、管理和维护等各环节实现全过程、全方位、全智能控制,通过信息互通、联动控制、有序管理等,建立水质达标、绿色节能、环境舒怡的污水处理厂。		智慧管网和智慧化污水处理厂致力于污水处理全局的协调、调度、决策、下达指令以及自学习,并搭建水处理智慧运营管理平台,该平台通过污水处理厂运行管理的数字化、自动化、网络化来确立信息共享机制,建立信息化建设的建设污水信息化综合管控平台,领导、实施、管理体系;同时根据水厂业务需求,实现集中化管理、远程监控、报表管理、报警管理、手机 APP 等应用功能。	的重点是源头和管网,通过项目研发能够有效的通过信息化手段进行管理和呈现。
自来水厂生产运营管理系统开发	本项目从不同水厂的工艺,不同的水厂类型,现代化大型智慧水厂的管理理念出发,对来自来水厂的全面运营管理自动化提升为智能化,提高水厂的高效运营能力和降低药耗能耗成本,研发一整套新的运营管理系统。	结题	该项目拟实现的目标包括:(1)使公司拥有一整套水厂运营管理软件,完善智慧水务领域的板块;(2)填补公司业务空白,有利于水厂业务的推广,扩大公司业务范围;(3)为未来节能错峰系统的厂网站联合调度和双碳目标提供有力基础。	课题已经将工艺之外的管理系统全部整合。已形成的成果,已应用下塘工业园污水厂项目、污水运维二期项目开发,节约了开发周期和人员投入。未来只要有种子客户,确定水厂工艺和定制需求,就可以快速开发水厂生产运营管理系统。
智慧水务组态工艺图系统化开发	智慧水务组态工艺图系统是指对于一个工业控制系统,通过图形化的方式展示该系统中各个部件之间的连接方式、控制逻辑和信号传输等信息的工具。智慧水务组态工艺图系统在工业自动化控制领域中扮演着非常重要的角色,可以提高系统的可靠性、安全性、效率和性能,从而满足工业生产的需求。	结题	通过本产品的研发,丰富公司的产品设备,通过独立部署,接入供水、污水等平台,运维管理人员可以自由搭建泵房、站点,并且对站点、泵房实际设备信息进行监控管理,同时适配兼容多端预览(电脑端、手机 APP 端、小程序端),运维管理人员可以在多端进行预览查看监控设备状态实时数据,减少劳动强度及出错率。	本产品线已经涵盖了科技馆节能错峰大屏、二供平台(温州二次供水平台)、环保智慧化(下塘污水厂)、分散式污水站以及供排水一体化平台等。随着公司业务的不扩充,我们还将陆续投入直营水平台和智慧水利平台等。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3 年	2022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104	87	19.54%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5.43%	14.55%	0.88%
研发人员学历			
本科	62	50	24.00%

硕士	20	15	33.33%
博士	2	2	0.00%
本科以下	20	20	0.00%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32	22	45.45%
30~40 岁	60	53	13.21%
40 岁以上	12	12	0.00%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3 年	2022 年	2021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27,798,648.06	23,496,488.24	21,392,654.85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3.95%	3.13%	3.32%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7,146,003.44	455,105,297.61	-1.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3,183,255.91	514,339,604.07	42.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6,037,252.47	-59,234,306.46	-382.8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3,277,780.82	1,059,825.93	15,306.0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7,683,458.41	14,215,454.54	3,189.9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4,405,677.59	-13,155,628.61	-2,213.8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37,039,089.60	295,399,060.00	284.9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9,049,216.57	172,065,486.15	44.7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7,989,873.03	123,333,573.85	619.9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7,546,942.97	50,943,638.78	484.07%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营活动净现金流下降较多主要系公司融资性质分期收款项目处于建设期，未到收款期；部分项目地方政府财政收入下滑，付款能力下降，对我司付款延迟。投资活动净现金流下降较多主要系公司募集资金理财所致。筹资活动现金流净额增加较多主要系公司上市募集资金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净流量与本年度利润差异较大主要系公司污水收入中融资性质分期收款项目还处于建设期，未到收款期。建设期相应付款较大导致现金流出较多导致。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2,025,404.74	2.69%	主要系理财产品收益所致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966,526.94	1.28%	主要系理财产品收益所致	否
资产减值	-32,818,577.16	-43.58%	主要系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坏账准备所致	否
营业外收入	4,236,762.89	5.63%	主要系政府奖补所致	否
营业外支出	471,611.05	0.63%	主要系资产报废与捐赠所致	否
其他收益	16,710,876.43	22.19%	主要系政府奖补所致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3 年末		2023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589,302,687.33	20.20%	293,353,683.92	15.01%	5.19%	公司上市募集资金增加导致货币资金变动较大
应收账款	408,578,270.74	14.00%	325,114,458.64	16.64%	-2.64%	主要系公司政府性项目回款下降所致
合同资产	29,687,906.49	1.02%	6,493,962.71	0.33%	0.69%	主要系公司二供业务增加导致质保金增加及已完工未结算项目增加所致
存货	73,885,477.07	2.53%	64,942,032.71	3.32%	-0.79%	
投资性房地产	19,549,592.87	0.67%	21,256,374.35	1.09%	-0.42%	

固定资产	253,504,943.83	8.69%	257,610,470.09	13.19%	-4.50%	主要系公司募集资金增大总资产基数增大所致
在建工程	745,560.00	0.03%			0.03%	
使用权资产	2,505,581.60	0.09%			0.09%	主要系公司办事处租赁所致
短期借款	39,941,490.28	1.37%	97,410,391.67	4.99%	-3.62%	主要系公司归还短期借款所致
合同负债	12,413,428.93	0.43%	14,179,915.69	0.73%	-0.30%	
长期借款	706,859,999.99	24.22%	504,040,000.00	25.80%	-1.58%	主要系公司项目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租赁负债	1,959,575.78	0.07%		0.00%	0.07%	主要系公司办事处租赁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190,966,526.94	6.54%			6.54%	主要系公司用募集资金及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76,339,548.94	6.04%	77,192,073.98	3.95%	2.09%	主要系公司购买定期存款及保本理财所致
长期应收款	1,052,919,328.91	36.08%	806,747,095.99	41.29%	-5.21%	主要系公司 23 年上市导致总资产基数增大导致 23 年占比降低
应交税费	14,054,870.72	0.48%	31,781,725.69	1.63%	-1.15%	主要系公司 23 年应交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减少所致
股本	164,160,000.00	5.63%	123,000,000.00	6.30%	-0.67%	主要系公司 23 年上市发行新股导致
资本公积	878,997,506.53	30.12%	182,672,126.81	9.35%	20.77%	主要系公司 23 年上市发行新股导致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		966,526.94			190,000,000.00			190,966,526.94

生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小计		966,526.94			190,000,000.00		190,966,526.94
上述合计	0.00	966,526.94			190,000,000.00		190,966,526.94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无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4,142,760.48	14,142,760.48	冻结	保函保证金
特许经营权项目长期应收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61,384,792.90	257,537,484.31	质押	借款质押给银行
合计	275,527,553.38	271,680,244.79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3 年	首发公开发行	86,147.88	73,748.54	25,324.98	25,324.98	0	0	0.00%	48,501.31	用于现金管理以及存放于募集资金账户	0
合计	--	86,147.88	73,748.54	25,324.98	25,324.98	0	0	0.00%	48,501.31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1.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安徽舜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173 号）核准，公司于 2023 年 7 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116 万股，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 20.93 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86,147.88 万元，各项发行费用金额（不含税）为人民币 12,399.34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73,748.54 万元。上述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3]230Z0188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2.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25,324.98 万元，扣除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后，募集资金余额为 48,423.56 万元，收到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并扣除银行手续费净额 59.30 万元，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 18.44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 48,501.31 万元，其中用于现金管理金额为 19,000.00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合计为 29,501.31 万元。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微动力	否	10,211	10,211	214.2	214.2	2.10%				不适用	否

智能一体化水处理设备扩产建设项目		.41	.41								
营销渠道建设项目	否	7,730.25	7,730.25	1,110.78	1,110.78	14.37%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6,136.48	6,136.48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3,000	13,000	13,000	13,000	100.0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7,078.14	37,078.14	14,324.98	14,324.98	--	--			--	--
超募资金投向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1,000	11,000	11,000	11,000.00	100.00%				不适用	否
尚未明确投资方向	否	25,670.4	25,670.4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36,670.4	36,670.4	11,000	11,000	--	--			--	--
合计	--	73,748.54	73,748.54	25,324.98	25,324.98	--	--	0	0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	适用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2023 年 9 月 11 日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结合自身实际经营情况，公司拟使用超募资金 11,000.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 29.9969%。2023 年 9 月，公司完成使用超募资金 11,000.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工作。自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情况	公司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和归还银行借款每十二个月内累计金额均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 30%，未违反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适用 报告期内发生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调整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公司根据市场情况和渠道变化，进一步加强市场营销建设，重新调整“营销渠道建设项目”实施地点及内部投资结构。具体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调整内部投资结构的公告》。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2023 年 8 月 24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已支付发行费用。截至 2023 年 7 月 21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支付发行费用金额为 1,232.91 万元，已经容诚专字[2023]230Z2686 号报告鉴证，于 2023 年 9 月 13 日从募集资金专户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本金累计余额为人民币 19,000.00 万元，均尚未到期；其余 29,501.31 万元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之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长丰县舜禹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59,200,000	285,974,931.45	52,411,167.47	24,740,374.13	472,894.63	355,541.27
陕西空港舜禹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65,529,100	273,711,776.22	61,372,945.19	13,660,544.32	-1,382,001.51	-1,043,247.73
安徽舜禹智慧水务研究院有限公司	子公司	技术与开发	10,000,000	23,068.44	-594,772.16	0.00	-162,481.45	-162,205.55
合肥北城舜禹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121,495,300	541,276,496.06	121,222,159.11	6,234,394.38	880,621.06	660,489.02
聊城舜禹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100,000,000	180.00	-30.60	0.00	-30.60	-30.60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聊城舜禹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新设	对公司发展山东区域二次供水和污水业务有一定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不适用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供水设备和系统化应用市场空间较大

二次供水环节涉及到的主要设备有加压给水系统、消毒系统、远程监控系统、管道及管件、阀门等,其中加压给水系统为二次供水环节的核心单元,水泵为该环节的核心设备。公司作为以泵为核心的二次供水设备供应商从单一的泵组件供应商,逐渐向二次供水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的方向进行转变,提供从设计施工、设备制造、供货安装、调试运行以及管理与维护的一站式服务,发挥服务型制造企业优势。

随着供应商与供水企业合作关系的日益紧密,公司业务也将逐渐延伸至水厂、管网等上游环节,如一体化水厂、智能投加、管网漏损控制、加压泵站等。通过持续技术研发和产业化应用,实现技术产品化,产品集约化、智慧化、绿色化,不断引领二次供水产品的主要发展趋势。集约化,即高度集成,如一体化泵房,将供水机组、水箱、数据收集远传系统、消毒系统、视频安防系统、水质监测系统、流量检测系统等集成在一起,具有节省占地空间,使用维护便捷等特点;智慧化,则是在二次供水环节配套数字化设备,搭载智能模块,搭建智慧平台,实现二次供水泵房的智慧化运行与维护,提升工作效率、节省人工成本;绿色化,即节能化,通过智能控制或一些其他的创新性技术,实现节能降耗。

公司在二次供水领域将通过技术创新,实现技术突破,并与同行开展差异化竞争。同时,公司广泛开展调研,摸索和验证城市更新中老旧小区二次供水设备建设和运维服务模式,确保居民用水安全稳定。另外,公司将设备供应商向供水全系统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转变,服务单一化向系统化转变,由项目被动实施向专业咨询转变。

2020年我国明确提出2030年碳达峰和2060年碳中和的“双碳”目标,中央和地方近两年来频繁印发相关政策,以保证“双碳”目标的圆满完成。供水行业的系统节能降耗要求进一步加强,与“双碳”战略结合的要求更加紧密。供水行业作为主要的基础民生行业之一,必然需要紧跟“双碳”战略步伐。与供水企业有关的碳排放主要来源于电力消耗,虽然以前供水行业也十分重视节能,但是随着“双碳”目标的提出,整个城市供水系统的综合节能降耗水平将会有更为明显的提升。二次供水因涉及加压功能,其耗电量在整个供水链条中占比较大,所以对其绿色化、低碳化要求的强制性和紧迫性会更强。公司将结合各地供水设施和管理现状,广泛调研,实现“一城一策”,推进节能错峰智慧供水系统在迭代升级中大面积应用,并在持续优化中进一步节能减排,助力市政领域“双碳”战略目标的实现。

（二）数字化转型成为舜禹股份快速发展的内驱力

2021年《城镇水务2035年行业发展规划纲要》提出,“到2035年,基本建成安全、便民、高效、绿色、经济、智慧的现代化城镇水务体系”。从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出发,立足韧性城市保障需求和水务业务管理能力,水务行业未来将在水环境、水处理和供水服务等各个业务领域实现数字化转型。可以说,数字化转型是支撑传统水务行业突破短板、高质量发展的必然路径与核心要务。作为城镇供水行业的主体,多数地方供水企业均面临国企改革的重要任务,数字化转型是其中的必选环节。

据权威机构研发分析,2023年智慧水务市场空间在250亿元左右,到2025年将超过300亿元,智慧水务市场空间逐年增长趋势较为明显,2030年在增速最快的模型下有望达到500亿元。由ABB、IBM、SUEZ、Schneider等参与的国外研究机构数据显示,预计2023年智慧水务市场规模达到160.8亿美元,2028年达到308亿美元,复合增长率13.89%。从市场规模预测来看,智慧水务市场空间将进一步扩大化,智慧水务将迎来爆发式增长。公司将基于信息技术,提升运营技术,储备数据技术,构建具有核心竞争力的智慧水务综合管理平台,并由数字化向数智化跃升,基于智慧水务向智慧水利方向拓展,充分参与涉水业务市场竞争。

（三）水务市场空间潜力无穷。

日前,国务院印发《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以下简称《行动方案》),《行动方案》指出要推进污水、管网、垃圾处理设施等相关领域基础设施的更新和改造,意味着多个利好环境产业的基础设施更新改造市场即将释放。研究报告显示,水务领域经历二十年市场化快速发展后,已从规模扩张进入存量提质时代,存量资产的高质量运营成为行业的重点关注方向。一方面,在提质增效、原位扩容等需求下,工艺路线升级带来的技术产品需求已在快速释放;另一方面,在低碳化下,节能设备的改造(例如搅拌器、风机、泵的节能改造等)、智能系统的赋能(例如智能曝气设备、智能药剂投加设备、智能视频设备等)、再生资源的利用(例如再生水的分质供水、污泥资源化等)受到行业的高度关注。此外,伴随着水务设施的周期性发展,未来污水厂会迎来“6-10”年一轮的设施改造浪潮,监测类设备、通用类设备、以及部分工艺类设备均会出现设备更新的需求。特别是随着特许经营权临近到期,公司积累的大型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维经验，将有利于争取厂站提标改造业务。据统计，待改造水厂规模在 5000 余座，市场空间将持续释放。

综上所述，公司将依托总部基地的五大智造中心和在建的数字化车间以及不断拓展的销售渠道，做好水务装备研发、设计、智造、安装、调试和智慧运维服务。基于智慧水务研究院人才和项目管理经验优势，为各地供水企业提高综合解决方案，提升供水安全保障能力，增强供水管网系统化、智能化、绿色化调度能力，不断解决客户难点、痛点和堵点，在此过程中不断加强渠道建设、扩大业务版图，强化精细化管理，提升盈利水平。公司将坚决贯彻“两山理论”，践行“匠心智水、绿色生活”的核心价值观，以“为城镇供水智慧低碳赋能，助力美丽乡村水环境治理”为落脚点，以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作为奋斗目标，为国家实现“双碳”战略贡献力量，引领水务行业节能环保装备制造和智慧低碳新变革。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十三、“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公司治理架构，并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持续深入开展公司治理活动，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并提高了公司治理水平。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与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一）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并通过各种途径和方式，尽可能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使其充分行使股东权利。报告期内，公司的股东大会均由董事会召集召开，公司股东大会的相关议程均符合法规规定，见证律师列席历次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书，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不存在越权审批或先实施后审议的情况。

（二）关于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规范自身行为，依法行使其权利并承担相应的义务，不存在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治理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不存在违规占用公司资金及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独立运作，公司拥有完整的供应、生产、销售等业务体系，完全具备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三）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报告期内 3 名董事因工作原因辞去董事职务，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已于 2023 年 12 月 28 日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公司董事会人数及人员构成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规章的规定。各位董事积极参加相关岗位培训，熟悉相关法律法规，了解作为公司董事的责任和义务，能够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工作开展，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和义务。

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并制定了各委员会对应的工作条例，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除战略委员会由董事长担任主任委员外，其他专门委员会均由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了科学、专业的意见和参考。

（四）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由公司职工大会选举产生，监事会的人数和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所有监事均能认真学习相关法律法规，积极参加岗位培训，并能够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和股东授予的职责和权力，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的规范运作、经营管理、财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以及董事会及其成员、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等方面进行全面监督与核查，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五）关于信息披露

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公平、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并指定公司董事会秘书为公司信息披露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办公室负责信息披露日常事务，同时公司建立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并指定《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媒体，并在公司官方网站开办了“投资者关系”专栏，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六）关于绩效评价和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建立并逐步完善公正、有效的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基本年薪与年终绩效考核相结合的薪酬制度。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七）关于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

公司严格按照《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有关制度规定，加强内幕信息的保密工作，完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相关人员在定期报告、内部信息的编制和披露过程中及重大事项筹划期间，都严格遵守保密义务。

（八）关于利益相关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积极与利益相关者合作，加强与各方的沟通与交流，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公司不存在因部分改制、行业特性、国家政策或收购兼并等原因导致的同业竞争，关联交易均按规定履行了审议程序。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一）资产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结构，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产权关系清晰，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独立拥有土地、房产、设备、专利和专有技术等资产及经营设备配套设施，拥有独立的采购和销售系统。

（二）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选举和聘任产生，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越权作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下属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任何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下属企业领取薪酬，公司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下属企业兼职。

（三）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门的财务人员，并建立健全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制定了完善的财务会计制度和财务体系，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独立依法纳税，能够做到财务独立决策。

（四）机构独立

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完善、组织机构健全。董事会、监事会和其他内部组织机构独立运作，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职能部门之间的从属关系。

（五）业务独立

公司具备独立、完整的研发、生产、供应和销售系统，具有独立的营销体系，具备独立面向市场经营的能力，不依赖于股东或其他关联方，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100.00%	2023 年 03 月 29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议案》等八项议案，会议时点公司尚未上市未披露相关文件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100.00%	2023 年 04 月 23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等二十二项议案，会议时点公司尚未上市未披露相关文件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 年	临时股东大会	65.29%	2023 年 09 月 11 日	2023 年 09 月 11 日	参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告编号 2023-012）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9.26%	2023 年 12 月 28 日	2023 年 12 月 28 日	参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告编号 2023-031)
-----------------	--------	--------	------------------	------------------	--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 (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 (股)	其他增减变动 (股)	期末持股数 (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邓帮武	男	53	董事长	现任	2015 年 10 月 26 日	2025 年 07 月 14 日	56,100,000	0	0	0	56,100,000	无
李广宏	男	57	董事、总经理	现任	2015 年 10 月 26 日	2025 年 07 月 14 日	2,900,000	0	0	0	2,900,000	无
沈先春	男	48	董事、财务总监	现任	2015 年 10 月 26 日	2025 年 07 月 14 日	100,000	0	0	0	100,000	无
张义斌	男	57	董事	现任	2020 年 05 月 08 日	2025 年 07 月 14 日	0	0	0	0	0	无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17 年 02 月 11 日	2025 年 07 月 14 日						
刘启斌	男	55	董事	现任	2018 年 05 月	2025 年 07 月	0	0	0	0	0	无

					月 10 日	月 14 日						
施阳生	男	39	董事	现任	2018 年 05 月 10 日	2025 年 07 月 14 日	0	0	0	0	0	无
纪晓彦	女	45	董事	离任	2018 年 05 月 10 日	2023 年 12 月 07 日	0	0	0	0	0	无
杨之曙	男	58	独立董事	离任	2020 年 05 月 08 日	2023 年 12 月 28 日	0	0	0	0	0	无
贺宇	男	53	独立董事	现任	2020 年 05 月 08 日	2025 年 07 月 14 日	0	0	0	0	0	无
罗彪	男	46	独立董事	现任	2020 年 05 月 08 日	2025 年 07 月 14 日	0	0	0	0	0	无
周泽将	男	41	独立董事	离任	2020 年 05 月 08 日	2023 年 12 月 28 日	0	0	0	0	0	无
李静	女	56	独立董事	现任	2023 年 12 月 28 日	2025 年 07 月 14 日	0	0	0	0	0	无
潘军	男	37	监事会主席	现任	2015 年 10 月 26 日	2025 年 07 月 14 日	0	0	0	0	0	无
叶从磊	男	35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2015 年 10 月 26 日	2025 年 07 月 14 日	30,000	0	0	0	30,000	无
李威	男	36	监事	现任	2020 年 05 月 08 日	2025 年 07 月 14 日	0	0	0	0	0	无
朱世斌	男	67	副总经理	离任	2015 年 10 月 26 日	2023 年 12 月 29 日	100,000	0	0	0	100,000	无
陈前宏	男	54	副总经理	现任	2022 年 07 月 15 日	2025 年 07 月 14 日	100,000	0	0	0	100,000	无
合计	--	--	--	--	--	--	59,330,000	0	0	0	59,330,000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报告期内，非独立董事纪晓彦女士因工作原因，申请辞去第三届董事会董事职务；独立董事杨之曙

先生因工作原因，申请辞去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独立董事周泽将先生因工作原因，申请辞去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公司副总经理朱世斌先生因退休，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纪晓彦	董事	离任	2023 年 12 月 07 日	因工作原因，申请辞去董事职务
杨之曙	独立董事	离任	2023 年 12 月 28 日	因工作原因，申请辞去独立董事等相关职务
周泽将	独立董事	离任	2023 年 12 月 28 日	因工作原因，申请辞去独立董事等相关职务
朱世斌	副总经理	离任	2023 年 12 月 29 日	因达到退休年龄，申请辞去副总经理职务
李静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3 年 12 月 28 日	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公司董事主要工作经历

邓帮武先生，1971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法国国立路桥学校-法国国立民用航空学校 EMBA，硕士研究生学历。1992 年 10 月至 1999 年 10 月，就职于安徽省金寨县电子磁性材料厂，任设备科科长；1999 年 11 月至 2002 年 5 月，就职于深圳东安机电设备有限公司上海办事处，任售后服务部经理；2002 年 6 月至 2006 年 3 月，就职于上海晨天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06 年 4 月至 2015 年 8 月，就职于天津晨天自动化设备工程有限公司和天津宏捷安装工程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2011 年 9 月至 2015 年 11 月，就职于舜禹有限，任董事长；2015 年 11 月至今，就职于舜禹股份，任董事长、党委书记，受聘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科技与产业化发展中心村镇建设智库农村污水治理专业委员会委员，任安徽省环保联合会副主席，任长丰县节能环保产业协会理事长。

李广宏先生，1967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EMBA。1988 年 8 月至 2010 年 6 月，历任中国银行合肥分行营业部主任、中国银行合肥分行三孝口支行行长、中国银行安徽省分行合肥高新区支行行长、中国银行安徽省分行营业部总经理；2010 年 7 月至 2015 年 10 月，就职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合肥分行营业部，任总经理；2015 年 11 月至今，就职于舜禹股份，任董事、总经理。

张义斌先生，1967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商管理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1986 年 8 月至 1998 年 12 月，历任安徽省金寨县财政局预算总会计、财政所所长、农业综合开发办主任；1999 年 1 月至 2000 年 12 月，任安徽省金寨县燕子河镇党委副书记（挂职）；2001 年 1 月至 2005 年 4 月，任安徽省金寨县长岭乡党委副书记、乡长；2005 年 5 月至 2006 年 9 月，任安徽省金寨县响齐办事处主任、党委书记；2006 年 10 月至 2015 年 2 月，历任安徽省旅游集团资产运营部、企业管理部副总经理；2015 年 3 月至 2017 年 1 月，任安徽省华侨饭店管理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2017 年 2 月加入舜禹水务，历任舜禹水务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现任舜禹股份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沈先春先生，1976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会计学专业，本科学历。1999 年 7 月至 2005 年 11 月，就职于合肥荣事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历任西北区域财务部助理会计师、河南分公司财务经理、安徽分公司财务经理；2005 年 12 月至 2007 年 5 月，就职于深圳市天音通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任财务经理；2007 年 6 月至 2008 年 1 月，就职于芜湖新联造船有限公司，任资金科科长；2008 年 2 月至 2013 年 9 月，就职于合肥长城制冷科技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2013 年 10 月至 2015 年 11 月，就职于舜禹有限，任财务总监；2015 年 11 月至今，就职于舜禹股份，任董事、财务总监。

刘启斌先生，1969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MBA。1992 年 7 月至 1996 年 7 月，就职于中铁十四局集团电务工程处，任通信技术室主任；1996 年 8 月至 2003 年 7 月，就职于中国联合通信有限公司芜湖分公司，任部门经理；2003 年 7 月至 2004 年 11 月，就职于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三十八研究所，任项目经理；2004 年 12 月至 2009 年 7 月，就职于安徽四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任投资发展部门主任；2009 年 8 月至 2010 年 10 月，就职于安徽省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任投资部总经理；2010 年 11 月至今，就职于安徽云松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董事、副总经理、总经理；2018 年 5 月至今，任舜禹股份董事。

施阳生先生，1985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商管理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2007 年 6 月至 2010 年 3 月，就职于合肥高创股份有限公司，任项目经理；2010 年 4 月至 2014 年 2 月，就职于合肥高新建设投资集团公司，任投资经理；2014 年 3 月至 2014 年 12 月，就职于合肥高创股份有限公司，任投资服务部副经理；2015 年 1 月至 2020 年 7 月，就职于合肥兴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历任投资二部副经理、经理、投资总监；2020 年 8 月至今，任合肥兴泰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8 年 5 月至今，任舜禹股份董事。

罗彪先生，1978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管理科学与工程专业，博士研究生学历。2004 年 3 月至 2007 年 10 月，历任安徽省政府研究室办公室主任助理、国际经济处副处长、市场处副处长（主持工作）；2005 年 10 月至 2007 年 9 月，历任中国社科院工业经济研究所助理研究员、副研究员；2007 年 10 月至 2019 年 12 月，历任中国科学技术大学管理学院 MBA 中心副主任、MPM 中心主任、EMBA 中心主任，副教授；2019 年 12 月至今，任合肥工业大学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2020 年 5 月至今，任舜禹股份独立董事；2021 年 3 月至今，任安徽皖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贺宇先生，1971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法律学系宪法学与行政法学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1994 年 8 月至 1996 年 8 月，任沈阳化工学院教师；1996 年 9 月至 1999 年 7 月，于北京大学攻读硕士学位；1998 年 8 月至 1999 年 12 月，任中信律师事务所律师；2000 年 1 月至 2005 年 6 月，任北京市硕丰律师事务所律师；2005 年 6 月至 2007 年 8 月，任北京市理和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2007 年 8 月至 2012 年 10 月，任北京市铭泰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2012 年 11 月至今，任北京安杰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2020 年 5 月至今，任舜禹股份独立董事。

李静女士，1968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会计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1990 年 8 月至 2000 年 9 月，昆明电冰箱厂任职员；2003 年 9 月至 2011 年 9 月，历任热力工程设计公司会计、财务室主任；2011 年 9 月至 2023 年 4 月，历任北京市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副经理、审计中心主任、审计与内控部经理、结算中心主任；2023 年 12 月至今，任舜禹股份独立董事。

（二）公司监事主要工作经历

潘军先生，1987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环境科学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2014 年 7 月至 2015 年 11 月，就职于舜禹有限，历任给排水工程师、技术部主管、研发部经理；2015 年 11 月至 2017 年 4 月，就职于舜禹水务，任研发部经理、监事；2017 年 4 月至 2020 年 7 月，任舜禹水务环保技术部经理、监事，2020 年 7 月至今，任舜禹股份总经理助理、监事会主席。

叶从磊先生，1989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生物技术专业，本科学历。2012 年 5 月至 2015 年 11 月，就职于舜禹有限，任生产一部技术员、主管；2015 年 11 月至 2019 年 10 月，就职于舜禹水务，任生产一部主管、监事；2019 年 10 月至 2020 年 5 月，任舜禹水务生产二部副经理、监事；2020 年 5 月至今，任舜禹股份控制系统智造中心经理、监事。

李威先生，1988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检测技术与自动化装置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2012 年 5 月至 2013 年 1 月，就职于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任电气工程师；2013 年 2 月至 2014 年 11 月，就职于安徽益佰工业科技有限公司，任电气工程师；2014 年 11 月至 2015 年 11 月，就职于舜禹有限，任技术一部自动化电气工程师；2015 年 11 月至今，就职于舜禹水务，任电气技术部经理；2020 年 5 月至今，任舜禹股份监事。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主要工作经历

李广宏先生，1967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EMBA。1988 年 8 月至 2010 年 6 月，历任中国银行合肥分行营业部主任、中国银行合肥分行三孝口支行行长、中国银行安徽省分行合肥高新区支行行长、中国银行安徽省分行营业部总经理；2010 年 7 月至 2015 年 10 月，就职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合肥分行营业部，任总经理；2015 年 11 月至今，就职于舜禹股份，任董事、总经理。

张义斌先生，1967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商管理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1986 年 8 月至 1998 年 12 月，历任安徽省金寨县财政局预算总会计、财政所所长、农业综合开发办主任；1999 年 1 月至 2000 年 12 月，任安徽省金寨县燕子河镇党委副书记（挂职）；2001 年 1 月至 2005 年 4 月，任安徽省金寨县长岭乡党委副书记、乡长；2005 年 5 月至 2006 年 9 月，任安徽省金寨县响齐办事处主任、党委书记；2006 年 10 月至 2015 年 2 月，历任安徽省旅游集团资产运营部、企业管理部副总经理；2015 年 3 月至 2017 年 1 月，任安徽省华侨饭店管理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2017 年 2 月加入舜禹水务，历任舜禹水务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现任舜禹股份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沈先春先生，1976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会计学专业，本科学历。1999 年 7 月至 2005 年 11 月，就职于合肥荣事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历任西北区域财务部助理会计师、河南分公司财务经理、安徽分公司财务经理；2005 年 12 月至 2007 年 5 月，就职于深圳市天音通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任财务经理；2007 年 6 月至 2008 年 1 月，就职于芜湖新联造船有限公司，任资金科科长；2008 年 2 月至 2013 年 9 月，就职于合肥长城制冷科技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2013 年 10 月至 2015 年 11 月，就职于舜禹有限，任财务总监；2015 年 11 月至今，就职于舜禹股份，任董事、财务总监。

陈前宏先生：1970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5 年 3 月至 2008 年 3 月，就职于安徽金寨将军磁业有限公司，历任生产、采购、销售经理；2008 年 4 月至 2011 年 4 月，就职于天津晨天自动化设备工程有限公司，任经理；2011 年 5 月至 2015 年 11 月，就职于舜禹有限，任副总

经理；2015 年 11 月至 2020 年 5 月，就职于舜禹水务，任董事、副总经理；2020 年 5 月至今，任舜禹股份副总经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邓帮武	安徽昊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5 年 08 月 17 日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安徽昊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舜禹股份 7.31%股份。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邓帮武	安徽昊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5 年 08 月 17 日		否
邓帮武	长丰县节能环保产业协会	理事长	2022 年 03 月 08 日		否
刘启斌	安徽朗坤物联网有限公司	董事	2017 年 12 月 29 日		否
刘启斌	合肥君匠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8 年 03 月 16 日		否
刘启斌	合肥倍豪海洋装备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19 年 07 月 11 日		否
刘启斌	安徽云松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10 年 11 月 18 日		是
刘启斌	合肥鼎旭信息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7 年 10 月 09 日		否
刘启斌	上海淳洋信息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9 年 08 月 10 日		否
刘启斌	滁州中安	执行事务合伙人之委派代表	2016 年 01 月 29 日		否
刘启斌	池州中安	执行事务合伙人之委派代表	2016 年 06 月 14 日		否
刘启斌	中盐安徽红四方锂电有限公司	董事	2013 年 05 月 08 日		否
刘启斌	武汉众宇动力系统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03 月 03 日		否
刘启斌	合肥中科重明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06 月 07 日		否
刘启斌	滁州中安辰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18 年 10 月 31 日		否
刘启斌	池州中安辰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16 年 06 月 01 日		否
刘启斌	安徽南国冷热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10 月 31 日		否

刘启斌	梯升科技发展 (合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6月18日		否
刘启斌	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12月27日		否
刘启斌	安徽众喜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02月12日		否
刘启斌	安徽麦德盈华影像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11月06日		否
刘启斌	池州市安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05月17日		否
刘启斌	池州新兴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03月22日		否
刘启斌	安徽中科太赫兹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10月31日		否
刘启斌	安徽菁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12月28日		否
刘启斌	安徽尚欣晶工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07月28日		否
刘启斌	安徽安芯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11月24日		否
刘启斌	安徽云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12月04日		否
刘启斌	安徽智泓净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11月05日		否
刘启斌	池州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7月20日		否
刘启斌	安徽省江南产业集中区建设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08月19日		否
刘启斌	宣城菁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06月11日		否
刘启斌	合肥机数量子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06月05日		否
施阳生	合肥兴泰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20年04月01日		是
施阳生	合肥行正致远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0年04月01日		否
施阳生	合肥明诺致诚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之委派代表	2020年04月28日		否
施阳生	安徽国创兴泰智慧成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之委派代表	2021年05月10日		否
施阳生	安徽兴泰租赁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之委派代表	2022年03月14日		否
施阳生	安徽贝意克设备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04月28日		否
李静	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年06月28日	2027年08月25日	是

李静	安徽古井贡酒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年10月11日	2029年06月30日	是
罗彪	安徽皖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06月09日	2028年06月09日	是
罗彪	合肥工业大学	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2019年12月09日		是
罗彪	徽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监事	2022年11月03日		否
贺宇	北京安杰世泽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律师	2012年11月05日		是
贺宇	北京玉润公益基金会	理事	2017年01月10日		否
贺宇	染色质（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06月17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一）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股东大会、董事会决定，公司监事报酬由股东大会决定，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作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考核管理机构。

（二）确定依据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根据其在公司的任职履责情况、岗位重要性、岗位职级等，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业绩完成情况等综合确定，独立董事实行独立董事津贴制。

（三）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均已按薪酬标准实际全额支付。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邓帮武	男	53	董事长	现任	180.36	否
李广宏	男	57	董事、总经理	现任	100	否
张义斌	男	57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34	否
沈先春	男	48	董事、财务总监	现任	42.86	否
刘启斌	男	55	董事	现任	0	是

施阳生	男	39	董事	现任	0	是
纪晓彦	女	45	董事	离任	0	是
杨之曙	男	58	独立董事	离任	6	否
贺宇	男	53	独立董事	现任	6	否
罗彪	男	46	独立董事	现任	6	否
周泽将	男	41	独立董事	离任	6	否
李静	女	56	独立董事	现任	0	否
潘军	男	37	监事会主席	现任	33.66	否
叶从磊	男	35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18.95	否
李威	男	36	监事	现任	31.07	否
朱世斌	男	67	副总经理	离任	26.53	否
陈前宏	男	54	副总经理	现任	30.23	否
合计	--	--	--	--	521.66	--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3年03月14日		会议时点公司尚未上市，未披露相关文件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3年04月03日		会议时点公司尚未上市，未披露相关文件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3年05月07日		会议时点公司尚未上市，未披露相关文件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3年08月24日	2023年08月25日	参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2023-010）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3年10月26日	2023年10月27日	参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2023-018）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3年12月12日	2023年12月13日	参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2023-029）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邓帮武	6	5	1	0	0	否	4
李广宏	6	4	2	0	0	否	4
张义斌	6	6	0	0	0	否	4
沈先春	6	5	1	0	0	否	4
刘启斌	6	0	6	0	0	否	4
施阳生	6	1	5	0	0	否	4

纪晓彦	5	1	4	0	0	否	3
杨之曙	6	0	6	0	0	否	4
罗彪	6	0	6	0	0	否	4
周泽将	6	0	6	0	0	否	4
贺宇	6	0	6	0	0	否	4
李静	0	0	0	0	0	否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无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按时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独立董事通过通讯等形式，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保持沟通，积极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完善公司治理等方面提出了积极建议，对公司定期报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关联交易、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利润分配预案等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有效保证了公司董事会决策的公正性和客观性。公司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职，努力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和广大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审计委员会	周泽将、罗彪、沈先春	9	2023 年 02 月 02 日	《〈2022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监会、深交所等有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董	无	无

					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2023 年 03 月 09 日	<p>《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议案》</p> <p>《关于公司符合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条件的议案》</p> <p>《关于公司 2020 年度、2021 年度和 2022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p> <p>《关于公司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的议案》</p> <p>《关于审核确认报告期内（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关联交易的议案》</p> <p>《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p> <p>《关于〈2023 年第一季度内部审计报告〉的议案》</p>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监会、深交所等有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2023 年 03 月 22 日	《关于公司〈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监会、深交所	无	无

			<p>《关于公司<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p> <p>《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p> <p>《关于向中国银行申请贷款暨关联担保的议案》</p> <p>《关于向交通银行申请贷款暨关联担保的议案》</p> <p>《关于向招商银行申请贷款暨关联担保的议案》</p> <p>《关于向浦发银行合肥分行申请续贷暨关联担保的议案》</p> <p>《关于向兴业银行申请续贷暨关联担保的议案》</p> <p>《关于向浙商银行申请贷款暨关联担保的议案》</p> <p>《关于向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申请贷款暨关联担保的议案》</p> <p>《关于向长丰科源村镇银行申请贷款暨关联担保的议案》</p> <p>《关于向中国农业银行长丰支行申</p>	<p>等有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p>		
--	--	--	--	--	--	--

			<p>请贷款暨关联担保的议案》</p> <p>《关于向中国工商银行申请贷款暨关联担保的议案》</p> <p>《关于向中国建设银行申请贷款暨关联担保的议案》</p> <p>《关于向中信银行申请贷款暨关联担保的议案》</p> <p>《关于向广发银行合肥分行申请贷款的议案》</p> <p>《关于向民生银行合肥分行申请贷款的议案》</p> <p>《关于子公司向安徽舜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短期借款的议案》</p>			
		2023 年 05 月 01 日	《关于批准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表审阅报告的议案》	<p>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监会、深交所等有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p>	无	无
		2023 年 06 月 28 日	《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二季度内部审计报告〉的议案》	<p>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监会、深交所等有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p>	无	无

				员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2023 年 08 月 14 日	《关于〈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监会、深交所等有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2023 年 09 月 27 日	《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报告〉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监会、深交所等有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2023 年 10 月 16 日	《关于〈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监会、深交所等有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	无	无

					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监会、深交所等有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2023 年 12 月 23 日	《关于〈2023 年第四季度内部审计报告〉的议案》		无	无
战略委员会	邓帮武、李广宏、杨之曙	1	2023 年 03 月 09 日	《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议案》	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监会、深交所等有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邓帮武、杨之曙、贺宇	1	2023 年 03 月 22 日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监会、深交所等有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提名委员会	邓帮武、贺宇、罗彪	2	2023 年 03 月 22 日	《关于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任职资格年度评估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监会、深交所等有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	无	无

					过所有议案。		
			2023 年 12 月 07 日	《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监会、深交所等有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十、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657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7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674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674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258
销售人员	205
技术人员	104
财务人员	24
行政人员	83
合计	674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2
硕士	36
本科	180
大专及以下	456
合计	674

2、薪酬政策

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及相关国家和地方劳动法律法规，与员工签订正式劳动合同。我们承诺为员工提供稳定且合理的薪酬，并全面缴纳养老、医疗、工伤、失业、生育保险以及住房公积金，确保员工的权益得到充分保障。

为了促进公司的高效运作和持续发展，我们将企业利益与员工福祉相结合，建立了一个完善且公正的薪酬管理体系。员工的薪资与其岗位的价值和个人绩效紧密相连，通过综合考虑薪酬和绩效评估体系，并配合完备的福利保障，我们激发员工的工作热情和积极性，实现以合理竞争为核心的人才选拔机制。我们积极配合当地政府的劳动保障诚信政策，自觉形成一套规范化、约束性、激励性和可持续发展的人力资源管理模式，以提升公司整体的人力资源管理水平。

公司秉承以人才为本、业绩为导向、成本效率为关键的薪酬管理理念，致力于构建一个完整、有竞争力的薪酬福利体系。这一体系不仅包括固定的月薪，还包括与绩效挂钩的奖金、年终奖以及多项福利补贴等多元化薪酬组成部分，同时提供全面的员工保障和关怀福利，确保员工得到公正和激励。我们每年都会综合考虑市场动态、行业趋势和地区竞争环境，对薪酬水平进行全面回顾。基于公司业绩目标的实现情况和预算限制，我们制定年度薪酬调整计划。在具体实施中，我们将参照员工的个人绩效、市场薪酬水平以及岗位的重要性，做出公正合理的薪酬调整决策。

3、培训计划

公司十分注重员工培训和人才储备，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开展新员工培训，针对校招、社保新员工量身定制岗位带教计划。培训内容覆盖行业市场前沿、产品技术与应用等。培训形式包含集中授课、现场实训、集中参访等。公司高管重视并亲临指导，技术部门参与授课教学。通过为期一周的集中培训，配合后续部门实施“师带徒”带教计划，帮助新员工快速进入职业角色，快速提升工作能力打下了坚实基础。

同时，公司高度重视在岗人员能力建设。结合员工个人发展情况，采用线上视频线下学习相结合的方式，通过“营销大客户案例萃取”项目，集合了营销骨干的实战分享，重点对公司新营销人员、管理干部和后备干部进行培训。

此外，公司持续建设内部优质讲师团队，通过“金牌内训师”项目打造公司最优学习资源。目前已建立第一批 22 位公司级内训师，开发出近 30 门新员工应知应会体系课程与营销人员应知应会体系课程，

并向全公司开放共享学习资源。公司构建系统化、数字化的培训体系，关注员工职业发展，提高员工职业生​​涯成长内驱力，增值人力资本，实现知识的共享与传承。

今后公司将打通核心管理人员的职业发展通道，为各类管理职位提供后备人才支撑，建设公司人才发展梯队。进一步深度优化培训资源，完善培训体系，做好内部核心人才培养、领导力发展，为公司未来的持续发展提供有效的人力资源保障。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分红。

2024年4月19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定为：以当前总股本164,16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2.0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32,832,000.00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本次利润分配公司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不适用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10股送红股数（股）	0
-------------	---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2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164,160,000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32,832,000.0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32,832,000.00
可分配利润（元）	423,848,476.96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公司董事会拟定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拟以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64,16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0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32,832,000.0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本年度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在本利润分配预案披露日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如公司股本总额发生变动的，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与管理需求，持续更新完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不断强化合规经营意识，确保内部控制制度得到有效执行，有效提高了风险管控能力，切实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公司内审部门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要求，定期就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事项和涉及高风险的领域执行严格的审计程序，并通过综合运用多种监督形式强化审计质量，为公司管理层提供有用可靠的审计信息，为公司内部控制目标的达成提供合理保证。本报告期内，公司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内部控制制度设计合理、运行有效，不存在财务报告及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五、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十六、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4 年 04 月 22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刊 (http://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1. 重大缺陷：</p> <p>①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p> <p>②对已经公告的财务报告出现的重大差错进行错报更正；</p> <p>③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p> <p>④审计委员会以及内部审计部门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p> <p>2. 重要缺陷：</p> <p>①未按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正常；</p> <p>②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p> <p>③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p> <p>④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p> <p>3. 一般缺陷：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p>1. 重大缺陷：</p> <p>①缺乏内部控制，导致经营行为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禁止性规定，受到重大经济处罚或产生重大财产损失；</p> <p>②缺乏发展战略，或战略实施不到位导致发展方向严重偏离发展战略；</p> <p>③缺乏人力资源体系保障，导致关键人才大量流失；</p> <p>④出现重大安全生产、环保、产品质量或服务事故；</p> <p>⑤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体系系统性失效；</p> <p>⑥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未得到整改；</p> <p>⑦媒体频现负面新闻，被公众媒体连续报道，涉及面广。</p> <p>2. 重要缺陷：</p> <p>①缺乏内部控制，导致经营行为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禁止性规定，受到较大经济处罚或产生较大财产损失；</p> <p>②发展战略未适时调整，或战略实施不到位导致发展方向与发展战略偏离较大；</p> <p>③人力资源体系保障不足，导致关键人才部分流失；</p> <p>④出现较大安全生产、环保、产品质量或服务事故；</p> <p>⑤重要业务制度控制或系统存在缺陷；</p> <p>⑥内部控制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p> <p>⑦媒体出现负面新闻，波及局部区域。</p>

		3. 一般缺陷：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定量标准	1. 重大缺陷：该缺陷或缺陷组合可能导致的财务错报 \geq 资产总额的 1% 2. 重要缺陷：资产总额的 0.5% \leq 该缺陷或缺陷组合可能导致的财务错报 $<$ 资产总额的 1% 3. 一般缺陷：该缺陷或缺陷组合可能导致的财务错报 $<$ 资产总额的 0.5%	1. 重大缺陷：缺陷造成的直接财产损失总额 \geq 净资产总额的 1% 2. 重要缺陷：净资产总额的 0.5% \leq 缺陷造成的直接财产损失总额 $<$ 净资产总额的 1% 3. 一般缺陷：缺陷造成的直接财产损失总额 $<$ 净资产总额的 0.5%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不适用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不适用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公司及其子公司均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公司及其子公司在日常生产经营中严格遵守国家有关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报告期内未出现因违反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处罚的情况。

二、社会责任情况

（一）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指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公司章程》等规定，完善公司治理、规范运作，提高上市公司质量，切实保护股东和债权人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严格按照合规性、主动性、平等性、诚实守信原则，增进股东和债权人对公司的理解和认同，形成尊重投资者、敬畏投资者和回报投资者的企业文化。

报告期内，依法召开股东大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扩大股东参与股东大会的比例；保障股东知情权、参与权，确保股东投资回报；通过投资者电话热线、电子邮箱、接待投资者现场调研等多种方式，积极主动地开展沟通、交流，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向所有投资者披露信息。同时，公司财务状况稳健，资金、资产安全可靠，不存在大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形，亦不存在对外担保事项，切实维护广大股东及债权人合法权益。

（三）员工权益保护

公司严格按照国家劳动法规定，建立了完善的用工管理制度；依法签订劳动合同，并建立劳动合同档案，规范公司与员工之间的权利义务，确保员工享受应有的福利待遇。制定科学合理的薪酬策略，薪酬管理以职位为基础，保证员工薪酬对内具有公平性，对外具有竞争性。公司十分重视员工自身的成长和发展，为员工提供了各种学习、培训和提升渠道。公司有一套完善的福利政策，每年会根据员工的实际需求，导入新的福利项目。公司不断改善员工工作环境，注重员工职业健康，职工书屋、健身房、乒乓球室、台球室等文体娱乐活动场所向所有员工开放，关爱员工的身心健康。

（三）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

公司秉承互利共赢的理念，在深入了解行业长期发展方向和产品应用需求的基础上，特别注重与上游供应商、下游客户的战略共赢，形成了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协同聚合的供应链合作机制。公司通过自身规范运作积极带动供应商的规范合作，引导上下游合作伙伴、经营决策者理解社会责任的重要性。公司致力于为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和服务，建立良好的客户沟通合作机制，以客户需求为出发点，为客户创造价值，与客户共同成长，全力保障客户的权益。

（四）安全生产

公司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推动“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的重要理念深入人心，广泛开展安全宣传教育活动，扎实做好安全生产领域法律法规的宣传和宣贯，强化安全生产责任制的落实，强化安全生产红线意识和底线意识。紧紧围绕“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公司通过制度建设与完善、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安全文化和理念宣传宣贯及安全教育培训等多项措施的持续落实，严格按照年度演练计划进行了消防、触电事故、有限空间作业事故、高处坠落事故、机械伤害事故等应急演练，提升了员工的安全意识、安全操作技能及应急处置能力，在安全方面一直保持良好的记录。

（五）环境保护

公司积极推行清洁生产，对原材料实施严格检验，实现源头控制，优先使用低毒、无害的原材料、工艺、技术和设备，将“节能、降耗、减污、增效”管理理念贯穿于整个企业生产经营活动的全过程，最大程度降低对环境的影响。公司通过微信公众号、企业微信及网站等平台大力宣传公司环境保护方针

及国家相关环保政策，强化全员环保意识，引导和带动员工积极参与环保行动。公司重视做好节能减排工作，强调企业要节约资源，降低能耗，减少污染，提高效益。在市场竞争愈加激烈的情况下，公司加大对技术研发、革新工艺的重视，努力提升产品良率，降低产品能耗，在提高企业竞争能力的同时，取得了较好的节能降耗效益和企业经济效益。

（六）社会责任

公司董事长邓帮武作为阿拉善 SEE 生态协会会员，积极带领舜禹股份参与和推动阿拉善 SEE 生态协会治理，促进生态环境保护和绿色发展，2023 年向北京市企业家环保基金会捐赠 7 万元，并于 2023 年 3 月 19 日，在第三十一届“世界水日”即将到来之际，携手阿拉善 SEE 江淮项目中心、江淮晨报联合开展“珍惜水资源，改变从我做起”主题环境教育活动，呼吁大家关注水资源，形成关心水、亲近水、爱护水、节约水的良好风尚，为推进水资源集约安全利用，贡献一份力量。2023 年 8 月，河北省涿州市遭遇极端强降水，当地多处突发山洪，供水设施严重受损，多地断水断电，部分地区群众面临饮用水短缺问题。公司火速调集几十名技术精英迅速组建保居民供水突击队，星夜兼程，疾驰涿州，不遗余力为河北涿州居民供水提供保障，公司以实际行动与担当，赢得了当地人民的高度赞扬。2023 年 7 月，长丰县百人援助计划项目慈善募捐活动中，向县退役军人捐助 1 万元；解决残疾人就业，累计 12 人；为家庭困难员工组织捐款，累计捐款 15 万余元；在多所高校建立奖学金、助学金。2022 年 5 月，公司与安徽建筑大学共同签订《校企战略合作协议》，在电气工程学院（自动化专业）及电子信息工程学院（计算机专业）设立奖学金，每年奖励 20 个学生，每人 5000 元。2022 年 9 月，公司在安徽大学互联网学院设立“舜禹水务助学金”，每年奖励 20 个成绩优异、家庭贫困的学生，每人 5000 元。帮助优秀学子完成学业，鼓励年轻人勇于创新，为安徽教育事业的发展添砖加瓦，助力国家培养更多优秀的人才。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暂未开展脱贫攻坚、乡村振兴工作。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邓帮武	股份限售、减持意向及减持事宜的承诺	<p>(1) 自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 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后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或者现金红利、配股或者缩股等事项的，以相应调整后的价格为基数，以下简称“发行价”）；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本次发</p>	2023年07月27日	2027年1月27日	正常履行中

			<p>行的发行价，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在原有锁定期限基础上自动延长六个月。</p> <p>(3) 本人在担任发行人董事期间，如实并及时申报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本人所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本人承诺应当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遵守上述规定。</p> <p>(4) 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将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对股份减持的各项规定的前提下，减持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实施减持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公告，未履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公告程序前不减持直接</p>			
--	--	--	---	--	--	--

			<p>或者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p> <p>(5) 如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者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规定或者要求股份锁定期长于本承诺，则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公司股份锁定期和限售条件自动按该等规定和要求执行。</p> <p>(6) 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亦遵守上述规定。</p> <p>(7) 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者未被遵守，则本人出售股票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人将在五个工作日内将前述收益缴纳至公司指定账户。如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本人怠于承担前述责任，则公司有权在分红或者支付本人其他报酬时直接扣除相应款项。以上承诺为不可撤销之承诺，不因本人在公司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影响履行。</p>			
	闵长风	股份限售、减	(1) 自股票	2023 年 07 月	2027 年 1 月	正常履行中

		<p>持意向及减持事宜的承诺</p>	<p>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 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后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或者现金红利、配股或者缩股等事项的，以相应调整后的价格为基数，以下简称“发行价”）；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在原有锁定期限基础上自动延长六个月。</p> <p>(3) 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将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中</p>	27 日	27 日	
--	--	--------------------	--	------	------	--

			<p>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对股份减持的各项规定的前提下，减持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实施减持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公告，未履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公告程序前不减持所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p> <p>(4) 如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者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规定或者要求股份锁定期长于本承诺，则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公司股份锁定期和限售条件自动按该等规定和要求执行。</p> <p>(5) 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亦遵守上述规定。</p> <p>(6) 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者未被遵守，则本人出售股票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人将在五个工作日内将前述收益缴纳至公司指定账户。如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p>			
--	--	--	---	--	--	--

			<p>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本人怠于承担前述责任，则公司有权在分红或者支付本人其他报酬时直接扣除相应款项。以上承诺为不可撤销之承诺，不因本人在公司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影响履行。</p>			
	安徽昊禹	股份限售、减持意向及减持事宜的承诺	<p>(1) 自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 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后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或者现金红利、配股或者缩股等事项的，以相应调整后的价格为基数，以下简称“发行价”）；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价格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本</p>	2023 年 07 月 27 日	2027 年 1 月 27 日	正常履行中

			<p>次发行的发行价，本企业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在原有锁定期限基础上自动延长六个月。</p> <p>(3) 如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规定或要求股份锁定期长于本承诺，则本企业直接或者间接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和限售条件自动按该等规定和要求执行。</p> <p>(4) 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份锁定期届满后，本企业将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对股份减持的各项规定的前提下，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实施减持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公告，未履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公告程序前不减持所持发行人股份。</p> <p>(5) 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企业持有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亦遵守上述规定。</p> <p>(6) 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则本企业出售股票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企业将</p>			
--	--	--	--	--	--	--

			在五个工作日内将前述收益缴纳至公司指定账户。如因本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本企业怠于承担前述责任，则公司有权在分红或支付本企业其他报酬时直接扣除相应款项。以上承诺为不可撤销之承诺。			
	李广宏	股份限售、减持意向及减持事宜的承诺	<p>(1) 自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 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后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或者现金红利、配股或者缩股等事项的，以相应调整后的价格为基数，以下简称“发行价”）；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价格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p>	2023年07月27日	2027年1月27日	正常履行中

			<p>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在原有锁定期限基础上自动延长六个月。</p> <p>（3）本人在担任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如实并及时申报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本人所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本人承诺应当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遵守上述规定。</p> <p>（4）如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规定或者要求股份锁定期长于本承诺，则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公司股份锁定期和限售条件自</p>			
--	--	--	---	--	--	--

			<p>动按该等规定和要求执行。</p> <p>(5) 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将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对股份减持的各项规定的前提下，减持所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实施减持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公告，未履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公告程序前不减持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p> <p>(6) 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亦遵守上述规定。</p> <p>(7) 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者未被遵守，则本人出售股票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人将在五个工作日内将前述收益缴纳至公司指定账户。如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本人怠于承担前述责任，则公司有权在分红或者支付本</p>			
--	--	--	--	--	--	--

			人其他报酬时直接扣除相应款项。以上承诺为不可撤销之承诺。			
	北城水务、兴泰光电、亳州中安、滁州中安、池州中安、合肥中安	股份限售、减持意向及减持事宜的承诺	<p>(1) 自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 如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规定或要求股份锁定期长于本承诺，则本企业直接或者间接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和限售条件自动按该等规定和要求执行。</p> <p>(3) 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份锁定期届满后，本企业将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对股份减持的各项规定的前提下，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p> <p>(4) 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企业持有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亦遵守上述规定。</p> <p>(5) 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则本企业出售股票收益归公司所</p>	2023 年 07 月 27 日	2024 年 7 月 29 日	正常履行中

			有，本企业将在五个工作日内将前述收益缴纳至公司指定账户。如因本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本企业怠于承担前述责任，则公司有权在分红或支付本企业其他报酬时直接扣除相应款项。以上承诺为不可撤销之承诺。			
	邓帮萍、邓卓志、邓邦启、邓卓运、闫澳、闵长兵	股份限售、减持意向及减持事宜的承诺	<p>(1) 自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 如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规定或者要求股份锁定期长于本承诺，则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和限售条件自动按该等规定和要求执行。</p> <p>(3) 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将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p>	2023年07月27日	2026年7月27日	正常履行中

			<p>对股份减持的各项规定的前提下，减持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实施减持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公告，未履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公告程序前不减持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p> <p>(4) 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亦遵守上述规定。</p> <p>(5) 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者未被遵守，则本人出售股票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人将在五个工作日内将前述收益缴纳至公司指定账户。如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本人怠于承担前述责任，则公司有权在分红或者支付本人其他报酬时直接扣除相应款项。以上承诺为不可撤销之承诺。</p>			
	张义斌、沈先春、朱世斌、陈前宏	股份限售、减持意向及减持事宜的承诺	(1) 自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	2023 年 07 月 27 日	2025 年 1 月 27 日	正常履行中

			<p>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 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后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或者现金红利、配股或者缩股等事项的，以相应调整后的价格为基数，以下简称“发行价”）；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价格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在原有锁定期限基础上自动延长六个月。</p> <p>(3) 本人在担任发行人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如实并及时申报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本人直接或者间接</p>			
--	--	--	--	--	--	--

			<p>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本人承诺应当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遵守上述规定。</p> <p>(4) 如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者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规定或者要求股份锁定期长于本承诺，则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公司股份锁定期和限售条件自动按该等规定和要求执行。</p> <p>(5) 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将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对股份减持的各项规定的前提下，减持所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实施减持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公告，未履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公告程序前不减持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p> <p>(6) 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p>			
--	--	--	---	--	--	--

			<p>等导致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亦遵守上述规定。</p> <p>(7) 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者未被遵守，则本人出售股票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人将在五个工作日内将前述收益缴纳至公司指定账户。如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本人怠于承担前述责任，则公司有权在分红或者支付本人其他报酬时直接扣除相应款项。以上承诺为不可撤销之承诺。</p>			
	潘军、李威、叶从磊	股份限售、减持意向及减持事宜的承诺	<p>(1) 自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 本人在担任发行人监事期间，如实并及时申报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本人直接或者间接</p>	2023年07月27日	2024年7月29日	正常履行中

			<p>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本人承诺应当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遵守上述规定。</p> <p>(3) 如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者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规定或者要求股份锁定期长于本承诺，则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和限售条件自动按该等规定和要求执行。</p> <p>(4) 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将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对股份减持的各项规定的前提下，减持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实施减持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公告，未履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公告程序前不减持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p> <p>(5) 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直</p>			
--	--	--	--	--	--	--

			<p>接或者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亦遵守上述规定。</p> <p>(6) 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者未被遵守，则本人出售股票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人将在五个工作日内将前述收益缴纳至公司指定账户。如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本人怠于承担前述责任，则公司有权在分红或者支付本人其他报酬时直接扣除相应款项。以上承诺为不可撤销之承诺。</p>			
	安华基金等 4 名企业股东，陈曼曼等 28 名自然人股东	股份限售、减持意向及减持事宜的承诺	<p>(1) 自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 如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规定或者要求股份锁定期长于本承诺，则本企业/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所持公司股</p>	2023 年 07 月 27 日	2024 年 7 月 29 日	正常履行中

			<p>份锁定期和限售条件自动按该等规定和要求执行。</p> <p>(3) 本企业/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锁定期届满后, 本企业/本人将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对股份减持的各项规定的前提下, 减持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p> <p>(4) 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企业/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 亦遵守上述规定。</p> <p>(5) 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者未被遵守, 则本企业/本人出售股票收益归公司所有, 本企业/本人将在五个工作日内将前述收益缴纳至公司指定账户。如因本企业/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 本企业/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本企业/本人怠于承担前述责任, 则公司有权在分红或支付本企业其他报酬时直接扣除相应款项。以上承诺为不</p>			
--	--	--	---	--	--	--

			可撤销之承诺。			
	安徽舜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稳定股价的承诺	<p>本公司将努力保持公司股价的稳定，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如果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遇除权、除息时上述每股净资产作相应调整），本公司将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预案的议案》中的相关规定，履行回购股票及其他义务。</p> <p>如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将按照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预案的议案》中约定的措施予以约束。</p>	2023 年 07 月 27 日	2026 年 7 月 27 日	正常履行中
	邓帮武、闵长凤	稳定股价的承诺	<p>本人将努力保持公司股价的稳定，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如果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遇除权、除息时上述每股净资产作相应调整），本人将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预案的议案》中的相关</p>	2023 年 07 月 27 日	2026 年 7 月 27 日	正常履行中

			规定，履行增持股票及其他义务。 如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将按照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预案的议案》中约定的措施予以约束。			
	李广宏、张义斌、沈先春、朱世斌、陈前宏、刘启斌、施阳生、纪晓彦	稳定股价的承诺	本人将努力保持公司股价的稳定，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如果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遇除权、除息时上述每股净资产作相应调整），本人将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预案的议案》中的相关规定，履行增持股票及其他义务。 如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将按照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预案的议案》中约定的措施予以约束。	2023 年 07 月 27 日	2026 年 7 月 27 日	正常履行中
	安徽舜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的承诺	(1) 保证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 本公司	2023 年 07 月 27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如本公司因存在欺诈发行被证券监管机构或司法部门认定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本公司承诺在上述违法违规行为被证券监管机构等有权机构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购回价格按照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颁布的规范性文件依法确定，且不低于购回时的股票市场价格，证券监管机构或证券交易所另有规定的，本公司将根据届时有效的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相应股份购回义务。			
	邓帮武、闵长凤	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的承诺	<p>(1) 保证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p> <p>(2)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如公司因存在欺诈发行被证券监管机构或司法部门认定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本人承诺在上述违法</p>	2023 年 07 月 27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违规行为被证券监管机构等有权机构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购回价格按照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颁布的规范性文件依法确定，且不低于购回时的股票市场价格，证券监管机构或证券交易所另有规定的，本人将根据届时有效的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相应股份购回义务。</p>			
	安徽舜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p>(1) 提高公司日常运营效率，降低运营成本，提高经营业绩</p> <p>①加强技术研发力度，推动产品升级及新产品开发，形成新的利润增长点</p> <p>技术研发是公司的生命线。公司将继续加大技术研发投入，进一步吸引行业优秀技术人才的加盟，加大创新力度，通过不断推动现有技术的换代升级巩固并扩大市场份额，通过加强研发、加强行业细分市场的开发形成新的利润增长点。</p> <p>②积极开拓市场，提高销售收入</p> <p>公司坚持以市场、行业发展</p>	2023 年 07 月 27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趋势和国家的产业政策为导向，继续以新技术、新产品的研发为依托，开拓新市场、新客户，扩大对现有市场、客户的销售数量，增加销售规模。</p> <p>③提高公司日常运营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p> <p>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对上市公司的要求规范运作，结合自身特点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机制创新和管理升级，优化生产工艺和业务流程，全面提升运营效率，降低运营成本。</p> <p>(2) 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尽快实现项目预期效益</p> <p>公司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紧密围绕公司现有主营业务，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公司的发展战略，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和经济效益。随着项目逐步进入回收期后，公司的盈利能力和经营业绩将会显著提升，有助于填补本次发行对股东即期回报的摊薄。</p> <p>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为尽快实现募投项目效益，公司将积极调</p>			
--	--	--	--	--	--	--

			<p>配资源，提前实施募投项目的前期准备工作；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快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和建设，充分调动公司各方面资源，及时、高效完成募投项目建设，保证各方面人员及时到位，为新引进人员提供充分、全面的技能培训，并通过积极开拓市场以及与客户的良好沟通，保障募投项目投产后与市场顺利对接。通过全方位推动措施，争取募投项目早日投产并实现预期效益，增强以后年度的股东回报，降低本次发行导致的股东即期回报摊薄的风险。</p> <p>（3）加强募集资金的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p> <p>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确保募集资金的使用规范、安全、高效，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结束后，募集资金将按照制度要求存放于董事会指定的专项账户中，专户专储、专款专</p>			
--	--	--	---	--	--	--

			<p>用，以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公司未来将努力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完善并强化投资决策程序，设计更合理的资金使用方案，合理运用各种融资工具和渠道，控制资金成本，提升资金使用效率，节省公司的各项费用支出，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控风险，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p> <p>(4) 严格执行公司的分红政策，保障公司股东利益回报</p> <p>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要求，公司进一步完善和细化了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在充分考虑对股东的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成长与发展的基础上，对公司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上市草案）》中有关利润分配的条款内容进行了细化。同时公司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制订了股东回报规</p>			
--	--	--	--	--	--	--

			<p>划。上述制度的制订完善，进一步明确了公司分红的决策程序、机制和具体分红比例，将有效地保障全体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未来，公司将继续严格执行公司分红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确保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得到保护。</p> <p>(5) 不断完善公司治理，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公司将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优化治理结构、加强内部控制，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确保董事会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作出科学、迅速和谨慎的决策，确保独立董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监事会能够独立有效地行使对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财务的监督权和检查权，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p> <p>(6) 其他方</p>			
--	--	--	--	--	--	--

			式 公司承诺未来将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出台的具体细则及要求，并参照上市公司较为通行的惯例，继续补充、修订、完善公司投资者权益保护的各項制度并予以实施。			
	邓帮武、闵长凤	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p>(1) 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p> <p>(2) 对个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p> <p>(3) 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p> <p>(4) 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5) 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政策，则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6) 在任何情况下，本人均不会滥用实际控制人地位，不会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公司利益；</p> <p>(7) 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p>	2023 年 07 月 27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措施以及本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投资者的补偿责任；</p> <p>(8) 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至公司完成本次发行上市前，若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就涉及填补回报的措施及承诺发布新的监管规定，且本人已出具的承诺不能满足相关规定时，本人将及时按照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p> <p>(9) 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并自愿接受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协会的自律监管措施，以及中国证监会作出的监管措施。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补偿责任。</p>			
	李广宏、张义斌、沈先春、朱世斌、陈前宏、刘启斌、施阳生、纪晓彦	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p>(1) 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p> <p>(2) 对个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p> <p>(3) 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p>	2023 年 07 月 27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p> <p>(4) 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5) 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政策，则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6) 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投资者的补偿责任；</p> <p>(7) 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至公司完成本次发行上市前，若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就涉及填补回报的措施及承诺发布新的监管规定，且本人已出具的承诺不能满足相关规定时，本人将及时按照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p> <p>(8) 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并自愿接受证券交易所、上市公</p>			
--	--	--	---	--	--	--

			司协会的自律监管措施，以及中国证监会作出的监管措施。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补偿责任。			
	安徽舜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公司在本次发行上市后，将严格按照本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以及本次发行上市招股说明书、《公司上市后分红回报规划》中披露的利润分配政策执行，充分维护股东利益。如违反上述承诺，公司将依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承担相应责任。	2023 年 07 月 27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安徽舜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	（1）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若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	2023 年 07 月 27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p> <p>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 10 个交易日内，本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召开董事会，并召开股东大会，启动股份回购措施，本公司承诺按市场价格（且不低于发行价）进行回购。本公司上市后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回购价格和回购股份数量应作相应调整。</p> <p>（3）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①若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为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在本公司收到相</p>			
--	--	--	--	--	--	--

			<p>关认定文件后 2 个交易日</p> <p>内，本公司应就该等事项进行公告，并在前述事项公告后及时公告相应的回购股份及赔偿损失的方案的制定和进展情况。</p> <p>②投资者损失将根据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者依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p> <p>(4) 如果本公司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将在本公司股东大会及证券交易所的网站和符合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规定条件的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按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及司法机关认定的实际损失向投资者依法进行赔偿。</p> <p>(5) 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对本公司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本公司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p>			
	邓帮武、闵长凤	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	(1)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	2023 年 07 月 27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p> <p>(2) 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 10 个交易日内，本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启动股份购回措施，购回价格按公司股票发行价加算同期银行存款利息。公司上市后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回购价格和回购股份数量应作相应调整。</p> <p>(3)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p>			
--	--	--	---	--	--	--

			<p>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①若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司法机关认定为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在公司收到相关认定文件后 2 个交易日内，本人将配合公司公告认定事项、相应的回购股份及赔偿损失的方案的制定和进展情况。</p> <p>②投资者损失将根据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者依据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p> <p>(4) 如果本人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证券交易所的网站和符合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规定条件的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上述承诺之日起停止在公司处领取薪酬及股东分红，并以本人在违规事实认定当年度或以后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中其享有的现金分红作为履约担保，同时本</p>			
--	--	--	--	--	--	--

			<p>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p> <p>(5) 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对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本人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p>			
	李广宏、张义斌、沈先春、朱世斌、陈前宏、刘启斌、施阳生、纪晓彦、潘军、李威、叶从磊	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	<p>(1)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p> <p>(2)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①若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为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在公司收到相关认定文件后 2 个工作日内，本人将配合公司公告认定事项、相应的赔偿损失的方案</p>	2023 年 07 月 27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的制定和进展情况。</p> <p>②投资者损失将根据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者依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p> <p>(3) 如果本人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证券交易所的网站和符合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规定条件的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上述承诺之日起停止在公司处领取薪酬、津贴及股东分红，同时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p> <p>(4) 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对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本人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p>			
	安徽舜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未履行公开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1) 本公司保证将严格履行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	2023 年 07 月 27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项，并承诺严格遵守下列约束措施：</p> <p>“①如果本公司未履行本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以及未履行承诺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②如果因本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投资者损失根据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者依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p> <p>③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十个交易日内，公司将启动赔偿投资者损失的相关工作。</p> <p>④本公司将对出现该等未履行承诺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采取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如该等人员</p>			
--	--	--	---	--	--	--

			<p>在本公司领薪)等措施。</p> <p>(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p> <p>①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p> <p>②向本公司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p>			
	邓帮武、闵长凤	未履行公开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p>(1)本人保证将严格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并承诺严格遵守下列约束措施:</p> <p>“①如果本人未履行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以及未履行承诺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p>	2023年07月27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投资者道歉；</p> <p>②如果因本人未履行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而致使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③如果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发行人有权扣减本人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同时，在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期间，不得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p> <p>④如果本人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发行人所有。本人在获得收益或知晓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的事实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应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p> <p>⑤在本人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发行人若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p>			
--	--	--	---	--	--	--

			<p>承诺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2)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p> <p>①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p> <p>②向公司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p>			
	李广宏、张义斌、沈先春、朱世斌、陈前宏、刘启斌、施阳生、纪晓彦、潘军、李威、叶从磊	未履行公开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p>(1) 本人保证将严格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并承诺严格遵守下列约束措施：</p> <p>“①如果本人未履行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以及未履行承诺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2023年07月27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②如果本人未能履行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本人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停止领取薪酬或津贴；同时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若有）不得转让，直至本人履行完成相关承诺事项。同时，本人不得主动要求离职，但可进行职务变更。</p> <p>③如果本人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发行人所有。本人在获得收益或知晓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的事实之日起五个交易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p> <p>④如果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致使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向发行人或者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⑤如果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发行人有权扣减本人的薪酬或津贴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p> <p>（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p>			
--	--	--	--	--	--	--

			<p>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p> <p>①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p> <p>②向公司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p>			
	安徽昊禹	未履行公开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p>(1) 本企业保证将严格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并承诺严格遵守下列约束措施：</p> <p>“①如果本企业未履行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本企业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以及未履行承诺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②如果因本企业未履行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而致使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在证券</p>	2023 年 07 月 27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企业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③如果本企业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发行人有权扣减本企业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同时，在本企业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期间，本企业不得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p> <p>④如果本企业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企业在获得收益或知晓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的事实之日起五个交易日内应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p> <p>⑤在本企业作为发行人股东期间，发行人若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承诺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2)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企业无法控制</p>			
--	--	--	--	--	--	--

			<p>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企业将采取以下措施：</p> <p>①及时、充分披露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p> <p>②向公司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p>			
	李广宏	未履行公开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p>(1) 本人保证将严格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并承诺严格遵守下列约束措施：</p> <p>“①如果本人未履行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以及未履行承诺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②如果因本人未履行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而致使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在证券</p>	2023 年 07 月 27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③如果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发行人有权扣减本人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同时，在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期间，本人不得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p> <p>④如果本人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人在获得收益或知晓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的事实之日起五个交易日内应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p> <p>⑤在本人作为发行人股东期间，发行人若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承诺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2)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p>			
--	--	--	---	--	--	--

			<p>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p> <p>①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p> <p>②向公司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p>			
	北城水务、兴泰光电、亳州中安、滁州中安、池州中安、合肥中安	未履行公开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p>(1) 本企业保证将严格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并承诺严格遵守下列约束措施：</p> <p>“①如果本企业未履行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本企业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以及未履行承诺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②如果因本企业未履行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而致使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p>	2023 年 07 月 27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失的，本企业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③如果本企业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发行人有权扣减本企业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同时，在本企业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期间，本企业不得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p> <p>④如果本企业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企业在获得收益或知晓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的事实之日起五个交易日内应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p> <p>⑤在本企业作为发行人股东期间，发行人若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承诺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2)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企业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p>		
--	--	--	--	--	--

			<p>致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企业将采取以下措施：</p> <p>①及时、充分披露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p> <p>②向公司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p>			
	安徽舜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信息披露专项承诺	<p>（1）本公司的股东均具备作为股东的资格和条件，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形。</p> <p>（2）不存在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形。</p> <p>（3）本公司的股东不存在以本公司股份进行不当利益输送的情形。</p> <p>（4）本公司及本公司股东已及时向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提供了真实、准确、完整的资料，积极和全面配合了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开展尽职调查，依</p>	2023 年 07 月 27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法在本次发行的申报文件中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股东信息，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p> <p>(5) 上述承诺系本公司的真实意思表示，不存在虚假陈述或误导性陈述。如日后发现上述承诺存在虚假陈述，由此给本公司股票发行并上市造成不利影响的，由本公司承担全部的法律后果和法律责任。</p>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对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首次执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按该规定进行调整。对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按照该规定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执行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的通知》（财会[2022]31 号）要求，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3 年 12 月份新成立子公司聊城舜禹水务发展有限公司，安徽舜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控股 70%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9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4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卢珍、董建芳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卢珍 1 年、董建芳 1 年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合肥北城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原为公司董事纪晓彦担任董事兼总经理的企业	提供劳务收入	长丰县2022年乡镇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投资建设运营一体化项目建造	市场价	不适用	19,898.3	61.86%	60,628.23	否	在项目完成竣工验收后,根据项目建设成本(以结算审计为准),计算项目可用性服务费。建设期满,业主根据绩效评价结果在前三个运营年度内,	不适用		

										将可用性服务费用支付至项目公司每年年度支付比例为30%、30%和40%。			
合计						19,898.3			60,628.23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不适用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2023 年公司为了拓展北京市场与中财国富（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租赁位于北京市丰台区三路居 113 号 1 幢 1 层 101 内 1-12 号房屋（建筑面积 1310 m²），作为北京办事处。租赁期限为 2023 年 7 月 1 日到 2028 年 6 月 30 日。截止报告期末，该合同仍在履行中。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长丰县		26,000	2018 年	21,700	连带责			2019.5.	否	否

舜禹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2月20日		任保证			30-2034.5.30			
陕西空港舜禹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8,000	2020年06月30日	18,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0.7.1-2035.6.29	否	否	
合肥北城舜禹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35,000	2022年12月12日	35,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2.12.12-2026.12.11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27,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79,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68,58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 (如有)	反担保情况 (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27,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79,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68,580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45.25%
其中: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逾期未收回理财已计提减值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14,000	7,000	0	0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23,000	9,000	0	0
券商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12,000	12,000	0	0

合计	49,000	28,000	0	0
----	--------	--------	---	---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23,000,000	100.00%	2,123,435	0	0	0	2,123,435	125,123,435	76.22%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6,672,413	5.42%	3,505	0	0	0	3,505	6,675,918	4.07%
3、其他内资持股	116,327,587	94.58%	2,115,344	0	0	0	2,115,344	118,442,931	72.15%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36,717,587	29.85%	2,111,026	0	0	0	2,111,026	38,828,613	23.65%
境内自然人持股	79,610,000	64.72%	4,318	0	0	0	4,318	79,614,318	48.50%
4、外资持股	0	0.00%	4,586	0	0	0	4,586	4,586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4,335	0	0	0	4,335	4,335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251	0	0	0	251	251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39,036,565	0	0	0	39,036,565	39,036,565	23.78%
1、人民币普通股	0	0.00%	39,036,565	0	0	0	39,036,565	39,036,565	23.78%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	0	0.00%	0	0	0	0	0	0	0.00%

他									
三、股份总数	123,000,000	100.00%	41,160,000	0	0	0	41,160,000	164,16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安徽舜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173号）同意注册，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41,160,000 股，并于 2023 年 7 月 27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交易。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安徽舜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173号）同意注册，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41,160,000 股，并于 2023 年 7 月 27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 4,116 万股及公开发行前的股份 12,300 万股办理了股份登记手续，登记股份总数为 16,416 万股。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首次上市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41,160,000 股，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由发行前的 123,000,000 股增加至 164,160,000 股。上述股本变动使公司 2023 年度的基本每股收益以及每股净资产指标被摊薄。

如按照股本变动前计算，2023 年度的基本每股收益 0.55 元，稀释每股收益为 0.55 元；按照股本变动后计算，2023 年度的基本每股收益 0.48 元，2023 年度的稀释每股收益 0.48 元。

如按照股本变动前计算，2023 年度的每股净资产 12.32 元，2022 年度的每股净资产 5.78 元；按照股本变动后计算，2023 年度的每股净资产 9.23 元，2022 年度的每股净资产 4.33 元。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邓帮武	56,100,000	0	0	56,100,000	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	2027年1月27日
闵长风	12,000,000	0	0	12,000,000	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	2027年1月27日
安徽昊禹	12,000,000	0	0	12,000,000	首次公开发行	2027年1月

					前已发行股份	27 日
北城水务	6,896,551	0	0	6,896,551	首次公开发行 前已发行股份	2024 年 7 月 27 日
兴泰光电	5,172,413	0	0	5,172,413	首次公开发行 前已发行股份	2024 年 7 月 27 日
安华基金	4,500,000	0	0	4,500,000	首次公开发行 前已发行股份	2024 年 7 月 27 日
天津滨海	3,600,000	0	0	3,600,000	首次公开发行 前已发行股份	2024 年 7 月 27 日
李广宏	2,900,000	0	0	2,900,000	首次公开发行 前已发行股份	2027 年 1 月 27 日
安元基金	2,824,488	0	0	2,824,488	首次公开发行 前已发行股份	2024 年 7 月 27 日
刘勇	2,000,000	0	0	2,000,000	首次公开发行 前已发行股份	2024 年 7 月 27 日
池州中安	1,724,137	0	0	1,724,137	首次公开发行 前已发行股份	2024 年 7 月 27 日
合肥中安	1,724,137	0	0	1,724,137	首次公开发行 前已发行股份	2024 年 7 月 27 日
滁州中安	1,724,137	0	0	1,724,137	首次公开发行 前已发行股份	2024 年 7 月 27 日
亳州中安	1,724,137	0	0	1,724,137	首次公开发行 前已发行股份	2024 年 7 月 27 日
邓帮萍	1,600,000	0	0	1,600,000	首次公开发行 前已发行股份	2026 年 7 月 27 日
国元基金	1,500,000	0	0	1,500,000	首次公开发行 前已发行股份	2024 年 7 月 27 日
陈桂林	1,000,000	0	0	1,000,000	首次公开发行 前已发行股份	2024 年 7 月 27 日
蒲曙光	1,000,000	0	0	1,000,000	首次公开发行 前已发行股份	2024 年 7 月 27 日
邓卓志	400,000	0	0	400,000	首次公开发行 前已发行股份	2026 年 7 月 27 日
邓邦启	400,000	0	0	400,000	首次公开发行 前已发行股份	2026 年 7 月 27 日
邓卓运	300,000	0	0	300,000	首次公开发行 前已发行股份	2026 年 7 月 27 日
张韵雷	200,000	0	0	200,000	首次公开发行 前已发行股份	2024 年 7 月 27 日
何军	200,000	0	0	200,000	首次公开发行 前已发行股份	2024 年 7 月 27 日
冯纪莲	200,000	0	0	200,000	首次公开发行 前已发行股份	2024 年 7 月 27 日
朱世斌	100,000	0	0	100,000	首次公开发行 前已发行股份	2025 年 1 月 27 日
陈前宏	100,000	0	0	100,000	首次公开发行 前已发行股份	2025 年 1 月 27 日
沈先春	100,000	0	0	100,000	首次公开发行 前已发行股份	2025 年 1 月 27 日
史君	100,000	0	0	100,000	首次公开发行 前已发行股份	2024 年 7 月 27 日
闫澳	100,000	0	0	100,000	首次公开发行 前已发行股份	2026 年 7 月 27 日
闵长兵	100,000	0	0	100,000	首次公开发行 前已发行股份	2026 年 7 月 27 日
其他首发前股 东	710,000	0	0	710,000	首次公开发行 前已发行股份	2024 年 7 月 27 日

网下发行股份投资者	0	2,123,435	0	2,123,435	网下发行限售股份	2024年1月27日
合计	123,000,000	2,123,435	0	125,123,435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披露索引	披露日期
股票类								
舜禹股份	2023年07月17日	20.93	41,160,000	2023年07月27日	41,160,000		巨潮资讯网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上市公告书》	2023年07月26日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安徽舜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173），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1,160,000股，并于2023年7月27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七节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及“第十节财务报告”相关部分。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0,79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	14,72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	0
-------------	--------	-----------------	--------	-----------------	---	-----------------	---	----------------	---

		股东总数		总数 (如有) (参见注9)		恢复的 优先股 股东总数 (如有)(参见注9)		(如有)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邓帮武	境内自然人	34.17%	56,100,000	0	56,100,000	0	不适用		0
闵长风	境内自然人	7.31%	12,000,000	0	12,000,000	0	不适用		0
安徽昊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7.31%	12,000,000	0	12,000,000	0	不适用		0
合肥北城水务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20%	6,896,551	0	6,896,551	0	不适用		0
合肥兴泰光电智能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15%	5,172,413	0	5,172,413	0	不适用		0
华安嘉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安徽安华创新风险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其他	2.74%	4,500,000	0	4,500,000	0	不适用		0
天津市滨海城投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9%	3,600,000	0	3,600,000	0	不适用		0
李广宏	境内自然人	1.77%	2,900,000	0	2,900,000	0	不适用		0
安徽安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2%	2,824,488	0	2,824,488	0	不适用		0
刘勇	境内自然人	1.22%	2,000,000	0	2,000,000	0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邓帮武，实际控制人，闵长风之夫，直接持有公司 34.17%股份、通过安徽昊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 1.32%股份，为安徽昊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闵长风，实际控制人，邓帮武之妻，直接持有公司 7.31%股份、通过安徽昊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 0.07%股份；李广宏，邓帮武之表侄，直接持有公司 1.77%股份、通过安徽昊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 2.31%股份；合肥北城水务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直接持有公司 4.20%的股份，合肥兴泰光电智能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直接持有公司 3.15%的股份，二者为同一基金管理人合肥兴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私募基金。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549,872	人民币普通股	549,872
刘益波	4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50,000
潘尧堂	243,400	人民币普通股	243,400
肖之书	218,600	人民币普通股	218,600
李忠华	205,900	人民币普通股	205,900
林俊波	204,200	人民币普通股	204,200
吕东	192,100	人民币普通股	192,100
张俊斌	175,500	人民币普通股	175,500
赵勇涛	150,061	人民币普通股	150,061
刘志坚	146,372	人民币普通股	146,372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1、股东林俊波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外，还通过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04,2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204,200 股； 2、股东吕东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外，还通过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92,1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192,100 股； 3、股东张俊斌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外，还通过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75,5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175,500 股； 4、股东赵勇涛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外，还通过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50,061 股，实际合计持有 150,061 股； 5、股东刘志坚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外，还通过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4,8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14,800 股。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邓帮武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控股股东邓帮武先生担任本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受聘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科技与产业化发展中心村镇建设智库农村污水治理专业委员会委员，任安徽省环保联合会副主席，任长丰县节能环保产业协会理事长。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不适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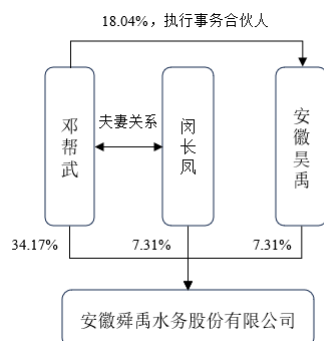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邓帮武	本人	中国	否
闵长风	本人	中国	否
安徽昊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邓帮萍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邓邦启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闵长兵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控股股东为邓帮武和闵长风夫妻，邓帮武先生担任本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受聘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科技与产业化发展中心村镇建设智库农村污水治理专业委员会委员，任安徽省环保联合会副主席，任长丰县节能环保产业协会理事长。邓帮武担任安徽昊禹执行事务合伙人。邓帮萍是邓帮武姐姐，担任公司行政管理部主管职务。邓邦启是邓帮武弟弟，担任川公司渝区域总部营销总监职务。闵长兵是闵长风弟弟，未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具体详见“第四节 公司治理”之“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2、任职情况”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4 年 04 月 19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容诚审字[2024]230Z0178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卢珍、董建芳

审计报告正文

安徽舜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安徽舜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舜禹股份）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舜禹股份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舜禹股份，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公司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注释 27 及“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注释 39。

如附注五、39 所述，舜禹股份 2023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70,445.69 万元。由于销售收入对舜禹股份财务报表存在重大影响，存在舜禹股份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收入确认实施的相关程序主要包括：

（1）了解和评估管理层对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并对其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进行测试；

（2）了解舜禹股份业务模式，抽样检查销售合同/订单，识别履约义务，即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相关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估舜禹股份收入确认会计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

（3）询问管理层和相关人员，并结合查询工商登记信息等程序，确认客户与舜禹股份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4）对本期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合同条款、结算单、验收单、销售发票、回款记录等支持性证据，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舜禹股份会计政策；

（5）检查建造合同，验证建造合同收入，评价管理层确定预计合同总成本时所采用的判断和估计，并对工程形象进度进行现场查看，与工程管理部门讨论确认工程的完工程度，并与账面记录进行比较，评估工程完工进度的合理性；

（6）抽取相关业务合同样本，对合同金额、结算或验收金额、收款金额及往来余额进行函证；

(7) 执行分析性程序，包括：毛利率分析、分项目分析、与上期比较分析等分析程序，检查收入成本配比合理性；

(8) 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发生的销售进行截止性测试，确定相关收入是否记录在正确的会计期间。

(二) 应收账款减值准备

1、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公司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注释 10 及“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注释 4。

舜禹股份 202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48,098.55 万元。报告期内，舜禹股份以应收账款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应收账款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管理层需要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这些重大判断存在固有的不确定性，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估计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1) 了解、评估舜禹股份与应收账款日常管理和坏账准备计提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并对其运行有效性实施测试；

(2) 检查管理层制定的坏账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获取管理层评估应收账款是否发生减值以及确认预期损失率的依据，并结合客户信用风险特征、账龄分析、历史回款、期后回款等情况，评估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3) 对期末单项重大应收账款，通过公开渠道查询与债务人有关的信息，并结合询证余额、检查历史回款记录和期后回款记录、分析账期、检查交易对手信用情况等程序，逐项评估管理层单独减值测试结果是否客观合理；

(4) 复核按组合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账龄分析情况，检查其坏账准备计算的准确性；

(5) 检查财务报表和附注中关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列报和披露是否符合相关规定。

四、其他信息

舜禹股份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舜禹股份公司 2023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舜禹股份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舜禹股份、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舜禹股份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舜禹股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舜禹股份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舜禹股份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安徽舜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89,302,687.33	293,353,683.9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90,966,526.94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81,270.00	589,051.50
应收账款	408,578,270.74	325,114,458.6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139,490.22	1,577,301.5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7,151,803.43	16,045,098.6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3,885,477.07	64,942,032.71
合同资产	29,687,906.49	6,493,962.7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9,883,209.30	9,031,247.22
其他流动资产	176,339,548.94	77,192,073.98
流动资产合计	1,499,716,190.46	794,338,910.8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1,052,919,328.91	806,747,095.99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9,549,592.87	21,256,374.35

固定资产	253,504,943.83	257,610,470.09
在建工程	745,56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505,581.60	
无形资产	21,696,486.14	22,715,760.1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0,427.71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648,095.20	15,245,218.94
其他非流动资产	46,704,112.12	35,863,274.8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18,294,128.38	1,159,438,194.42
资产总计	2,918,010,318.84	1,953,777,105.2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9,941,490.28	97,410,391.67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4,200,000.00	10,400,000.00
应付账款	395,783,369.66	399,184,627.3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2,413,428.93	14,179,915.6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1,984,108.59	10,772,162.47
应交税费	14,054,870.72	31,781,725.69
其他应付款	2,011,093.56	2,751,343.1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0,273,642.09	39,015,637.26
其他流动负债	2,436,263.42	2,096,910.36
流动负债合计	563,098,267.25	607,592,713.5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706,859,999.99	504,04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959,575.78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2,218,260.27	8,559,557.18
递延收益	16,641,345.73	19,403,696.17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5,040.52
其他非流动负债	43,958,684.92	45,799,473.98
非流动负债合计	781,637,866.69	577,997,767.85
负债合计	1,344,736,133.94	1,185,590,481.4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64,160,000.00	123,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78,997,506.53	182,672,126.8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8,542,586.69	41,763,423.2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23,848,476.96	362,915,689.8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515,548,570.18	710,351,239.81
少数股东权益	57,725,614.72	57,835,384.0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73,274,184.90	768,186,623.8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918,010,318.84	1,953,777,105.26

法定代表人：李广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沈先春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曼曼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82,958,859.94	267,404,308.66
交易性金融资产	190,966,526.94	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81,270.00	589,051.50
应收账款	491,009,614.09	470,513,422.9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139,490.22	1,544,517.45
其他应收款	84,052,272.86	43,896,645.8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73,885,477.07	64,942,032.71
合同资产	29,687,906.49	6,493,962.7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3,359,951.90	12,545,935.85
流动资产合计	1,549,841,369.51	867,929,877.7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24,175,106.03	
长期股权投资	185,839,540.00	185,839,54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9,549,592.87	21,256,374.35
固定资产	253,146,756.37	256,990,817.64
在建工程	745,56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505,581.60	
无形资产	21,696,486.14	22,715,760.1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0,427.7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205,618.99	10,650,262.03
其他非流动资产	46,704,112.12	35,863,274.89
非流动资产合计	568,588,781.83	533,316,029.07
资产总计	2,118,430,151.34	1,401,245,906.7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9,941,490.28	97,410,391.67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4,200,000.00	10,400,000.00
应付账款	388,676,075.12	398,968,860.1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3,851,648.62	17,017,599.10
应付职工薪酬	11,498,201.22	10,272,105.26
应交税费	12,949,654.52	31,268,475.11
其他应付款	1,950,388.07	2,728,631.4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546,693.20	8,367,095.60
其他流动负债	176,789.19	465,454.75
流动负债合计	489,790,940.22	576,898,613.0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83,860,000.00	83,54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959,575.78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476,033.72	1,783,315.80
递延收益	16,641,345.73	19,403,696.17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5,040.5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3,936,955.23	104,922,052.49
负债合计	593,727,895.45	681,820,665.5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64,160,000.00	123,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78,997,506.53	182,672,126.8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8,542,586.69	41,763,423.20
未分配利润	433,002,162.67	371,989,691.2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24,702,255.89	719,425,241.2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118,430,151.34	1,401,245,906.77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704,456,942.12	751,555,231.38
其中：营业收入	704,456,942.12	751,555,231.3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19,819,688.88	623,700,945.26
其中：营业成本	470,502,820.05	498,523,569.1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848,545.57	7,529,608.68
销售费用	44,921,787.15	33,864,526.06
管理费用	51,630,688.66	41,000,929.45
研发费用	27,798,648.06	23,496,488.24
财务费用	19,117,199.39	19,285,823.73
其中：利息费用	34,894,583.40	26,405,288.54
利息收入	15,921,296.52	7,321,323.28
加：其他收益	16,710,876.43	12,543,499.8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25,404.7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66,526.9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7,564,337.64	-23,989,504.7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254,239.52	-2,303,206.6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760.71	10,840.3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1,539,244.90	114,115,914.79
加：营业外收入	4,236,762.89	351,484.31
减：营业外支出	471,611.05	385,575.4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5,304,396.74	114,081,823.64
减：所得税费用	7,702,215.40	14,152,983.8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7,602,181.34	99,928,839.8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7,602,181.34	99,928,839.82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7,711,950.65	100,582,929.13
2. 少数股东损益	-109,769.31	-654,089.3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		

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7,602,181.34	99,928,839.8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7,711,950.65	100,582,929.1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9,769.31	-654,089.31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48	0.82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48	0.8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李广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沈先春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曼曼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677,395,866.36	730,400,654.73
减：营业成本	465,510,527.37	494,763,761.03
税金及附加	5,711,649.44	7,479,598.34
销售费用	44,921,787.15	33,864,526.06
管理费用	48,434,705.95	38,354,132.93
研发费用	27,798,648.06	23,496,488.24
财务费用	3,483,422.59	6,504,059.63
其中：利息费用	6,550,065.90	7,143,619.22
利息收入	3,202,936.64	832,684.20
加：其他收益	16,710,876.43	12,542,113.1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25,404.7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		

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66,526.9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4,271,212.33	-16,688,702.7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254,239.52	-4,328,423.7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760.71	10,840.3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1,730,242.77	117,473,915.49
加：营业外收入	4,235,140.97	326,683.72
减：营业外支出	471,593.95	385,575.4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5,493,789.79	117,415,023.75
减：所得税费用	7,702,154.86	14,941,858.4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7,791,634.93	102,473,165.3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7,791,634.93	102,473,165.3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67,791,634.93	102,473,165.3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27,384,669.24	440,390,735.4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761,334.20	14,714,562.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7,146,003.44	455,105,297.6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41,619,184.57	353,393,561.9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9,894,142.95	71,534,987.98
支付的各项税费	53,138,171.79	52,272,926.1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531,756.60	37,138,127.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3,183,255.91	514,339,604.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6,037,252.47	-59,234,306.4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60,000,000.00	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24,550.24	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0,000.00	110,902.6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23,230.58	948,923.2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3,277,780.82	1,059,825.9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7,683,458.41	14,215,454.54
投资支付的现金	44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7,683,458.41	14,215,454.5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4,405,677.59	-13,155,628.6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68,439,089.60	24,299,06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4,299,06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68,600,000.00	271,1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37,039,089.60	295,399,06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92,700,000.01	142,236,502.2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4,710,125.94	26,148,627.7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639,090.62	3,680,356.1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9,049,216.57	172,065,486.1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7,989,873.03	123,333,573.8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7,546,942.97	50,943,638.7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7,612,983.88	226,669,345.1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5,159,926.85	277,612,983.88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77,040,037.54	613,811,875.1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721,718.51	35,808,305.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96,761,756.05	649,620,180.6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31,523,358.77	351,608,935.8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7,346,644.85	69,114,646.70
支付的各项税费	50,537,463.09	52,060,777.3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6,575,342.45	36,510,336.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5,982,809.16	509,294,696.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221,053.11	140,325,484.2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6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24,550.2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0,000.00	73,902.6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90,825.54	832,684.2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3,245,375.78	906,586.8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7,627,815.14	14,207,159.67
投资支付的现金	440,000,000.00	97,196,24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7,627,815.14	111,403,399.6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4,382,439.36	-110,496,812.8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68,439,089.6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8,600,000.00	191,1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67,039,089.60	191,1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8,000,000.00	129,126,502.2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644,015.67	7,095,713.9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639,090.62	3,680,356.1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6,283,106.29	139,902,572.3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0,755,983.31	51,197,427.6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7,152,490.84	81,026,099.0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1,663,608.62	170,637,509.5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8,816,099.46	251,663,608.62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3,000,000.00				182,672,126.81				41,763,423.20		362,915,689.80		710,351,239.81	57,835,384.03	768,186,623.84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3,000,000.00				182,672,126.81				41,763,423.20		362,915,689.80		710,351,239.81	57,835,384.03	768,186,623.8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1,160,000.00				696,325,379.72				6,779,163.49		60,932,787.16		805,197,330.37	-109,769.31	805,087,561.0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7,711,950.65		67,711,950.65	-109,769.31	67,602,181.3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1,160,000.00				696,325,379.72								737,485,379.72		737,485,379.7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1,160,000.00				696,325,379.72								737,485,379.72		737,485,379.72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6,779,163.49			-6,779,163.49				
1. 提取盈余公积								6,779,163.49			-6,779,163.4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															

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4,160,000.00				878,997,506.53				48,542,586.69		423,848,476.96		1,515,548,570.18	57,725,614.72	1,573,274,184.90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3,000,000.00				182,672,126.81				31,516,106.67		272,580,077.20		609,768,310.68	34,190,413.34	643,958,724.02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3,000,000.00				182,672,126.81				31,516,106.67		272,580,077.20		609,768,310.68	34,190,413.34	643,958,724.0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247,316.53		90,335,612.60		100,582,929.13	23,644,970.69	124,227,899.82
(一)											100,582,		100,582,	-654,	99,928,8

综合收益总额											929.13		929.13	089.31	39.8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4,299,060.00	24,299,06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4,299,060.00	24,299,06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0,247,316.53		-10,247,316.53					
1.提取盈余公积								10,247,316.53		-10,247,316.53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															

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3,000,000.00				182,672,126.81			41,763,423.20		362,915,689.80		710,351,239.81	57,835,384.03	768,186,623.84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3,000,000.00				182,672,126.81				41,763,423.20	371,989,691.23		719,425,241.24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3,000,000.00				182,672,126.81				41,763,423.20	371,989,691.23		719,425,241.2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	41,160,000.00				696,325,379.72				6,779,163.49	61,012,471.44		805,277,014.65

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7,791,634.93		67,791,634.9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1,160,000.00				696,325,379.72							737,485,379.7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1,160,000.00				696,325,379.72							737,485,379.72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6,779,163.49	-6,779,163.49		
1. 提取盈余公积									6,779,163.49	-6,779,163.49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 权益 内部 结转												
1. 资 本公 积转 增资 本 (或 股 本)												
2. 盈 余公 积转 增资 本 (或 股 本)												
3. 盈 余公 积弥 补亏 损												
4. 设 定受 益计 划变 动额 结转 留存 收益												
5. 其 他综 合收 益结 转留 存收 益												
6. 其 他												
(五) 专项 储备												
1. 本 期提 取												
2. 本 期使 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4,160,000.00				878,997,506.53				48,542,586.69	433,002,162.67		1,524,702,255.89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3,000,000.00				182,672,126.81				31,516,106.67	279,763,842.42		616,952,075.90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3,000,000.00				182,672,126.81				31,516,106.67	279,763,842.42		616,952,075.9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247,316.53	92,225,848.81		102,473,165.3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2,473,165.34		102,473,165.3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												

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0,247,316.53	-	10,247,316.53	
1. 提取盈余公积									10,247,316.53	-	10,247,316.53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												

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23,000,000.00				182,672,126.81				41,763,423.20	371,989,691.23		719,425,241.24

三、公司基本情况

安徽舜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由安徽舜禹水务实业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公司。安徽舜禹水务实业有限公司系由自然人邓帮武和许圣传共同出资组建，于 2011 年 9 月 8 日取得长丰县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 340121000047177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根据公司 2021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3 年度第一次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安徽舜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173 号），2023 年 7 月，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4,116 万股，并于 2023 年 7 月 27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挂牌交易。发行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16,416.00 万元，股本为 16,416.00 万元。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本 16,416.00 万元。

公司注册地址和总部经营地址：安徽省合肥市长丰县双凤经济开发区淮南北路 8 号。

公司主要的经营活动为二次供水和污水处理业务，同时，公司逐步开展智慧管理平台的研发与搭建，为业务的智慧化管理提供支持，致力于成为二次供水、污水处理、智慧水务的整体解决方案综合服务商。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账龄超过 1 年的预付款项	300.00 万元人民币
重要账龄超过 1 年的合同负债	300.00 万元人民币
重要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	300.00 万元人民币
重要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	300.00 万元人民币
重要的债务重组	300.00 万元人民币
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00.00 万元人民币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满足资产总额、收入总额、利润总额占比 $\geq 10.00\%$ 条件之一
重要的联营企业	对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占总资产 $\geq 3.00\%$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本节五、7（6）。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本节五、7（6）。

（3）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范围的确定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控制的定义包含三项基本要素：一是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二是因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三是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本公司对被投资方的投资具备上述三要素时，表明本公司能够控制被投资方。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2）关于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的特殊规定

如果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则只将那些为投资性主体的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其他子公司不予以合并，对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股权投资方确认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当母公司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该母公司属于投资性主体：

- ①该公司是以向投资方提供投资管理服务为目的，从一个或多个投资者处获取资金。
- ②该公司的唯一经营目的，是通过资本增值、投资收益或两者兼有而让投资者获得回报。
- ③该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几乎所有投资的业绩进行考量和评价。

当母公司由非投资性主体转变为投资性主体时，除仅将其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外，企业自转变日起对其他子公司不再予以合并，并参照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但未丧失控制权的原则处理。

当母公司由投资性主体转变为非投资性主体时，应将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于转变日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在转变日的公允价值视同为购买的交易对价，按照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处理。

（3）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4) 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A.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②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5) 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①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②“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③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④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⑤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6) 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①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

A.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根据合并后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且按权益法核算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

B.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合并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或净负债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本公司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③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且丧失控制权

A.一次交易处置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B.多次交易分步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首先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如果分步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丧失子公司控制权之前的各项交易，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按照“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的有关规定处理。

如果分步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的，通常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⑤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比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①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②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③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④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⑤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1、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 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

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本公司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其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

贷款承诺是本公司向客户提供的一项在承诺期间内以既定的合同条款向客户发放贷款的承诺。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损失。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现金流量套期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于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之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无法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 应收款项/合同资产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b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应收账款组合 2 应收其他客户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c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保证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应收其他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d 应收款项融资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2 其他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e 合同资产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合同资产组合 1 未到期质保金

合同资产组合 2 处于建设期的合同资产模式的 PPP 项目

合同资产组合 3 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f 长期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长期应收款组合 1 特许经营权项目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收款组合 2 具有融资性质的分期收款的项目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收款组合 3 其他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长期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账 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	合同资产：未到期质保金预 期信用损失率 (%)
1 年以内	5.00	5.00	5.00
1 至 2 年	10.00	10.00	10.00
2 至 3 年	20.00	20.00	20.00
3 至 4 年	40.00	40.00	40.00
4 至 5 年	60.00	60.00	6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B.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A.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B.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C.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D.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E.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F.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G.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H.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 30 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④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⑥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6)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根据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方面将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不相关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则公司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于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企业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或利得）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或损失）。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本节五、12。

12、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①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②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3、应收票据

14、应收账款

15、应收款项融资

16、其他应收款

17、合同资产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节五、11。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18、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

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本公司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19、持有待售资产

(1)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①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②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本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 3 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本公司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2）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计量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及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的计量分别适用于其他相关会计准则。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不得转回。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①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可收回金额。

（3）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

终止经营，是指本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4) 列报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中区别于其他资产单独列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区别于其他负债单独列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不予相互抵销，分别作为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列示。

本公司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本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本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持续经营损益列报。

20、债权投资

21、其他债权投资

22、长期应收款

23、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

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2.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

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在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持有待售的权益性投资

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全部或部分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按持有待售会计处理。

对于未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剩余权益性投资，采用权益法进行会计处理。

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分类为持有待售期间的财务报表做相应调整。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本节五、31。

24、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本节五、31。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减累计减值及净残值后按直线法计算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3	4.85
土地使用权	50	-	2.00

25、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3%	4.8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3%	9.70%
工具器具	年限平均法	5-10	3%	19.40%-9.7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3%	19.4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3%	32.33%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3%	19.40%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26、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本公司各类别在建工程具体转固标准和时点：

类别	转固标准和时点
房屋建筑物	(1) 主体建设工程及配套工程已实质上完工；(2) 建设工程在达到预定设计要

求，经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完成验收；（3）经消防、国土、规划等外部部门验收；（4）建设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实际造价按预估价值转入固定资产。

27、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8、生物资产

29、油气资产

30、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法定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3-5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确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残值视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

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①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31、长期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32、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各项费用摊销的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
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按最佳预期经济利益实现方式合理摊销

33、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4、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A.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B.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提存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 设定受益计划

A. 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本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 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额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D.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a) 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 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c) 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本公司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

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

在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A.服务成本;

B.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C.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5、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6、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②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在许多情况下难以获得其市场价格。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公司选择适用的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股份支付计划实施的会计处理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并在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和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损益。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5）股份支付计划修改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6）股份支付计划终止的会计处理

如果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

①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②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本公司如果回购其职工已可行权的权益工具，冲减企业的所有者权益；回购支付的款项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38、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 一般原则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质保义务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公司为所销售的商品、所建造的工程等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本公司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公司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

合同变更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发生合同变更时：

①如果合同变更增加了可明确区分的建造服务及合同价款，且新增合同价款反映了新增建造服务单独售价的，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作为一份单独的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②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可明确区分的，本公司将其视为原合同终止，同时，将原合同未履约部分与合同变更部分合并为新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③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不可明确区分，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部分作为原合同的组成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由此产生的对已确认收入的影响，在合同变更日调整当期收入。

（2）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①二次供水业务

A. 设备销售

a. 设备销售并附带安装：公司按照与客户签订的合同，在设备安装调试完成并验收合格，取得经业主签章的完工确认单时一次性确认收入。

b. 直接销售设备：公司按照与客户签订的合同，在产品交付给客户且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并取得客户货物签收单，在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B. 综合运维：公司对处于保修期外的二次供水设备设施或老旧小区的存量二次供水设备设施等提供维修保养、运营维护等增值服务，获得相关收入，公司按照与客户签订的合同，在相关服务完成后，取得经业主签章的服务确认单时一次性确认收入。

C. 其他类：主要包括各类供水管道及泵房管道安装等工程，公司按照与客户签订的合同，在项目完工后，取得经业主签章的完工确认单时一次性确认收入。

②污水处理业务

A. 解决方案

a. 设备销售并附带安装：公司按照与客户签订的合同，在项目完工且设备安装调试完成并验收合格，取得经业主签章的完工确认单时一次性确认收入。

b. 直接销售设备：公司按照与客户签订的合同，在产品交付给客户且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并取得客户货物签收单，在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c. BOT、PPP 等项目：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包含工程建设的履约义务，由于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且该类项目合同金额较大、建设周期较长，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履约进度按已经完成的为履行合同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B. 项目运营：公司通过提供专业污水处理运营服务获取项目运营收入。

a.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提供服务合同包含提供服务运行维护的履约义务，按照提供服务时合同约定的收费标准和服务量确认运营收入。

b. 对于确认为金融资产的特许经营权项目，公司当期收到的可用性服务费中包括了项目投资本金的回收、投资本金的利息回报，公司根据内含报酬率计算当期未实现融资收益摊销金额，即投资本金的利息回报，并将当期未实现融资收益摊销金额确认为收入金额。

C. 其他类：主要是公司承接污水项目相关的乡村建设配套工程，公司按照与客户签订的合同，在项目完工后，取得经业主签章的完工确认单时一次性确认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39、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进一步考虑是否应计提亏损合同有关的预计负债：

①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40、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3）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③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④政府补助退回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为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A.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B.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A.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B.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A.商誉的初始确认；

B.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A.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B.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①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②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③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A.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B.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

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④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4)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净额列示的依据

本公司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本公司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42、租赁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按照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对该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详见本节五、35。前述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将计入存货成本。

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确定折旧率。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应当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以下五项内容：

-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 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①经营租赁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本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3、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	--------------	------

①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2022 年 11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执行解释 16 号的该项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未产生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5、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过程或提供应税服务过程中的增值额	13%、9%、6%、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流转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
房产税	从价计征，按房产原值扣除 30%的余	1.2%、12%

	值的 1.2% 计缴；从租计征，按照租赁收入计缴	
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额	3%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长丰县舜禹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5%
陕西空港舜禹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5%
安徽舜禹智慧水务研究院有限公司	25%
合肥北城舜禹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25%
聊城舜禹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25%

2、税收优惠

(1) 2023 年 10 月，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重新认定，并于 2023 年 10 月取得编号为 GR202334001342《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等相关法规规定，公司自 2023 至 2025 年度享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按 15% 的所得税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联合下发的《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的规定，自 2016 年 12 月 26 日起，本公司销售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 17% 税率征收增值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18】32 号）和《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规定，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适用税率调整为 13%），对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

(3)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财税【2015】78 号）的相关规定，自 2015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提供污水处理劳务的，可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退税比例为 70%。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银行存款	575,159,926.85	277,612,983.88
其他货币资金	14,142,760.48	15,740,700.04
合计	589,302,687.33	293,353,683.92

其他说明：

(1) 其他货币资金中 14,142,760.48 元系保函保证金存款。除此之外，期末货币资金中无其他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 期末货币资金较期初增长 100.88%，主要由于公司本期收到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所致。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90,966,526.94	
其中：		
理财产品	80,612,328.77	
银行结构性存款	110,354,198.17	
其中：		
合计	190,966,526.94	

其他说明：

期末交易性金融资产较期初变动较大，主要系公司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存款所致。

3、衍生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781,270.00	401,100.00
商业承兑票据		187,951.50
合计	781,270.00	589,051.5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781,270.00	100.00%			781,270.00	600,170.00	100.00%	11,118.50	1.85%	589,051.50
其中：										
组合1商业承兑汇票						199,070.00	33.17%	11,118.50	5.59%	187,951.50
组合2银行承兑汇票	781,270.00	100.00%			781,270.00	401,100.00	66.83%			401,100.00
合计	781,270.00	100.00%			781,270.00	600,170.00	100.00%	11,118.50	1.85%	589,051.5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1商业承兑汇票			
组合2银行承兑汇票	781,270.00		
合计	781,270.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组合1商业承兑汇票	11,118.50	-11,118.50				
合计	11,118.50	-11,118.5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	---------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	----------	-----------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票据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47,551,590.43	190,025,488.59
1 至 2 年	87,169,105.43	121,263,561.55
2 至 3 年	98,118,120.78	39,524,945.32
3 年以上	48,146,717.21	25,658,584.08
3 至 4 年	27,099,667.40	11,628,149.39
4 至 5 年	8,544,079.55	5,001,881.07
5 年以上	12,502,970.26	9,028,553.62
合计	480,985,533.85	376,472,579.5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	9,756,800.56	2.03%	9,756,800.56	100.00%		11,221,014.47	2.98%	9,620,166.55	85.73%	1,600,847.92

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71,228,733.29	97.97%	62,650,462.55	13.30%	408,578,270.74	365,251,565.07	97.02%	41,737,954.35	11.43%	323,513,610.72
其中：										
组合1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组合2应收其他客户款项	471,228,733.29	97.97%	62,650,462.55	13.30%	408,578,270.74	365,251,565.07	97.02%	41,737,954.35	11.43%	323,513,610.72
合计	480,985,533.85	100.00%	72,407,263.11	15.05%	408,578,270.74	376,472,579.54	100.00%	51,358,120.90	13.64%	325,114,458.6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3,673,664.40	2,938,931.52	3,673,664.40	3,673,664.4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国购投资有限公司	2,165,287.60	1,299,172.56	2,165,287.60	2,165,287.6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安徽省凤凰置业有限公司	620,000.00	620,000.00	485,939.50	485,939.5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安徽三联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360,000.00	360,000.00	360,000.00	36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安徽首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44,000.00	344,000.00	344,000.00	344,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安徽万泓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340,000.00	340,000.00	340,000.00	34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天津市大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329,104.00	329,104.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安徽阜阳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308,000.00	308,000.00	308,000.00	308,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肥市瑶海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83,000.00	283,000.00	283,000.00	283,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河北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颍河综合治理农民集中安置区工程项目部	580,000.00	580,000.00	230,000.00	23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安融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20,000.00	220,000.00	220,000.00	22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济南帝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62,000.00	162,000.00	162,000.00	162,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芜湖翰林置业有限公司	239,242.47	239,242.47	159,242.47	159,242.4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天津滨耀置业有限公司	158,000.00	158,000.00	158,000.00	158,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肥龙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26,090.00	126,090.00	126,090.00	126,09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滁州市鼎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6,000.00	96,000.00	96,000.00	96,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安徽华筑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82,000.00	82,000.00	82,000.00	82,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青岛康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9,500.00	79,500.00	79,500.00	79,5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安徽省阜阳市金来劳务有限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50,000.00	5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芜湖县梁春置业有限公司			31,006.59	31,006.5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天津二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9,716.00	19,716.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福建鑫科置业有限公司			19,000.00	19,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安徽双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宿州分公司			13,700.00	13,7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安徽安庐创景置业有限公司			11,800.00	11,8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安徽锐鹰置业有限公司			6,000.00	6,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宿州国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750.00	3,75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天津华海德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84,230.00	1,084,230.00				
合计	11,221,014.47	9,620,166.55	9,756,800.56	9,756,800.5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47,551,590.43	12,377,579.52	5.00%
1-2 年	87,169,105.43	8,716,910.54	10.00%
2-3 年	97,108,377.28	19,421,675.46	20.00%
3-4 年	25,505,097.81	10,202,039.12	40.00%
4-5 年	4,905,761.08	2,943,456.65	60.00%
5 年以上	8,988,801.26	8,988,801.26	100.00%
合计	471,228,733.29	62,650,462.5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11。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9,620,166.55	2,034,924.51	814,060.50		1,084,230.00	9,756,800.5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1,737,954.35	21,267,198.45		55,600.00	299,090.25	62,650,462.55
合计	51,358,120.90	23,302,122.96	814,060.50	55,600.00	1,383,320.25	72,407,263.1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5,600.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一	94,430,931.71		94,430,931.71	16.89%	17,843,570.13
单位二	22,802,259.57	13,527,859.95	36,330,119.52	6.50%	7,620,269.76
单位三	31,128,169.60	3,477,683.24	34,605,852.84	6.19%	1,769,140.36
单位四	24,873,129.68	8,001,618.32	32,874,748.00	5.88%	4,659,752.75
单位五	18,217,261.96	280,704.90	18,497,966.86	3.31%	2,758,527.54
合计	191,451,752.52	25,287,866.41	216,739,618.93	38.77%	34,651,260.54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20,734,687.06	207,346.87	20,527,340.19	2,260,022.87	22,600.23	2,237,422.64
未到期的质保金	57,364,519.49	12,294,530.62	45,069,988.87	46,900,364.27	8,118,760.86	38,781,603.41
减：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合同资产	46,489,828.61	10,580,406.04	35,909,422.57	41,629,210.07	7,104,146.73	34,525,063.34
合计	31,609,377.94	1,921,471.45	29,687,906.49	7,531,177.07	1,037,214.36	6,493,962.71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8,099,206.55	100.00%	12,501,877.49	16.01%	65,597,329.06	49,160,387.14	100.00%	8,141,361.09	16.56%	41,019,026.05
其中：										
组合1 未到期质保金	57,364,519.49	73.45%	12,294,530.62	21.43%	45,069,988.87	46,900,364.27	95.40%	8,118,760.86	17.31%	38,781,603.41
组合3 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20,734,687.06	26.55%	207,346.87	1.00%	20,527,340.19	2,260,022.87	4.60%	22,600.23	1.00%	2,237,422.64
合计	78,099,206.55	100.00%	12,501,877.49	16.01%	65,597,329.06	49,160,387.14	100.00%	8,141,361.09	16.56%	41,019,026.0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1 未到期质保金	57,364,519.49	12,294,530.62	21.43%
组合3 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20,734,687.06	207,346.87	1.00%

合计	78,099,206.55	12,501,877.49	
----	---------------	---------------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组合 1 未到期质保金	4,175,769.76			
组合 3 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184,746.64			
合计	4,360,516.40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7、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其中：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其他说明：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8) 其他说明

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7,151,803.43	16,045,098.60
合计	17,151,803.43	16,045,098.60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23,856,738.14	20,586,575.26
往来款及其他	1,385,769.84	1,524,982.13
合计	25,242,507.98	22,111,557.39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6,386,185.68	7,948,174.64
1 至 2 年	6,066,166.41	4,471,016.05
2 至 3 年	4,037,817.10	2,735,352.02
3 年以上	8,752,338.79	6,957,014.68

3 至 4 年	2,448,774.11	2,509,597.81
4 至 5 年	2,404,647.81	2,134,344.87
5 年以上	3,898,916.87	2,313,072.00
合计	25,242,507.98	22,111,557.39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21,800.00	2.07%	521,800.00	100.00%	0.00	403,400.00	1.82%	403,400.00	100.00%	
其中：										
组合 2：保证金	521,800.00	2.07%	521,800.00	100.00%	0.00	403,400.00	1.82%	403,400.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4,720,707.98	97.93%	7,568,904.55	30.62%	17,151,803.43	21,708,157.39	98.18%	5,663,058.79	26.09%	16,045,098.60
其中：										
组合 2：保证金	23,334,938.14	92.44%	7,237,351.60	31.02%	16,097,586.54	20,183,175.26	91.28%	5,450,097.03	27.00%	14,733,078.23
组合 3：往来款及其他	1,385,769.84	5.49%	331,552.95	23.93%	1,054,216.89	1,524,982.13	6.90%	212,961.76	13.96%	1,312,020.37
合计	25,242,507.98	100.00%	8,090,704.55	32.05%	17,151,803.43	22,111,557.39	100.00%	6,066,458.79	27.44%	16,045,098.6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安徽万泓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210,000.00	210,000.00	210,000.00	21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肥建工金鸟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肥金科百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8,400.00	68,4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山东融利银谷置业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阜阳百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安徽百商置业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青岛康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安融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山东泰诺置业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山东中润招标有限公司	3,400.00	3,400.00	3,400.00	3,4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403,400.00	403,400.00	521,800.00	521,8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 2: 保证金	23,334,938.14	7,237,351.60	31.02%
组合 3: 往来款及其他	1,385,769.84	331,552.95	23.93%
合计	24,720,707.98	7,568,904.5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03,400.00	118,400.00				521,8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663,058.79	1,905,845.76				7,568,904.55
合计	6,066,458.79	2,024,245.76				8,090,704.5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一	保证金	3,236,300.00	1年以内、1-2年、2-3年、3-4年、5年以上	12.82%	730,455.00
单位二	保证金	1,368,601.01	4-5年	5.42%	821,160.61
单位三	保证金	1,200,000.00	1年以内、1-2年	4.75%	110,000.00
单位四	保证金	1,038,168.90	1年以内、1-2年、2-3年	4.11%	121,964.10
单位五	保证金	1,035,210.00	1-2年、3-4年	4.10%	347,421.00
合计		7,878,279.91		31.20%	2,131,000.71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其他说明：

9、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057,144.43	97.38%	1,490,948.75	94.53%
1至2年	27,345.79	0.87%		

2至3年			86,352.81	5.47%
3年以上	55,000.00	1.75%		
合计	3,139,490.22		1,577,301.56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单位一	463,641.05	14.77
单位二	345,000.00	10.99
单位三	314,465.37	10.02
单位四	263,205.49	8.38
单位五	217,271.00	6.92
合计	1,603,582.91	51.08

其他说明：

10、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3,620,838.37	438,328.79	33,182,509.58	30,367,284.74	258,019.13	30,109,265.61
在产品	2,645,950.65	34,196.86	2,611,753.79	1,789,456.85	71,045.64	1,718,411.21
库存商品	13,184,715.40	924,947.82	12,259,767.58	9,556,359.45	1,107,882.08	8,448,477.37
合同履约成本	26,357,134.09	525,687.97	25,831,446.12	25,468,103.82	802,225.30	24,665,878.52
合计	75,808,638.51	1,923,161.44	73,885,477.07	67,181,204.86	2,239,172.15	64,942,032.71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58,019.13	465,668.55		285,358.89		438,328.79
在产品	71,045.64			36,848.78		34,196.86
库存商品	1,107,882.08	276,194.50		459,128.76		924,947.82
合同履约成本	802,225.30	151,860.07		428,397.40		525,687.97
合计	2,239,172.15	893,723.12		1,209,733.83		1,923,161.44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			期初		
	期末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期初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11、持有待售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	--------	------	--------	------	--------	--------

其他说明：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10,178,473.96	9,319,471.04
减：减值准备	-295,264.66	-288,223.82
合计	9,883,209.30	9,031,247.22

(1)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及利息	50,312,111.10	
理财产品	40,317,534.25	
增值税借方余额重分类	84,357,269.52	66,088,300.42
中介机构上市服务费		11,103,773.56
预缴企业所得税	204,226.54	
待收存款利息	1,148,407.53	
合计	176,339,548.94	77,192,073.98

其他说明：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单位：元

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	--	--	--	--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债权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核销情况

债权投资核销说明：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应计利息	利息调整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余额	成本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减值准备	备注
----	------	------	------	----------	------	----	----------	-------------------	----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其他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	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核销情况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6、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	------	------	---------------	---------------	------------------	------------------	-----------	---------------------------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

单位：元

项目名称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利得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损失	终止确认的原因
------	-------------	-------------	---------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	---------	------	------	-----------------	---------------------------	-----------------

其他说明：

17、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特许经营权项目长期应收款	540,463,724.45	9,234,795.31	531,228,929.14	511,158,094.82	8,379,464.52	502,778,630.30	
具有融资性质的分期收款的项目长期应收款	536,943,039.46	5,369,430.39	531,573,609.07	316,161,326.17	3,161,613.26	312,999,712.91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10,178,473.96	-295,264.66	-9,883,209.30	-9,319,471.04	-288,223.82	-9,031,247.22	
合计	1,067,228,289.95	14,308,961.04	1,052,919,328.91	817,999,949.95	11,252,853.96	806,747,095.9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77,406,763.91	100.00%	14,604,225.70	1.36%	1,062,802,538.21	827,319,420.99	100.00%	11,541,077.78	1.39%	815,778,343.21
其中：										
组合1 特许经营权项目长期应收款	540,463,724.45	50.16%	9,234,795.31	1.71%	531,228,929.14	511,158,094.82	61.78%	8,379,464.52	1.64%	502,778,630.30
组合2 具有融资性质的分期收款的项目长期应收款	536,943,039.46	49.84%	5,369,430.39	1.00%	531,573,609.07	316,161,326.17	38.22%	3,161,613.26	1.00%	312,999,712.91
合计	1,077,406,763.91	100.00%	14,604,225.70	1.36%	1,062,802,538.21	827,319,420.99	100.00%	11,541,077.78	1.39%	815,778,343.2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 1 特许经营权项目长期应收款	540,463,724.45	9,234,795.31	1.71%
组合 2 具有融资性质的分期收款的项目长期应收款	536,943,039.46	5,369,430.39	1.00%
合计	1,077,406,763.91	14,604,225.7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541,077.78	3,063,147.92				14,604,225.70
合计	11,541,077.78	3,063,147.92				14,604,225.7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其他说明：

(4)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18、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0、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4,747,025.44	3,385,415.28		38,132,440.72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34,747,025.44	3,385,415.28		38,132,440.72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6,189,398.63	686,667.74		16,876,066.37
2. 本期增加金额	1,639,073.16	67,708.32		1,706,781.48
(1) 计提或摊销	1,639,073.16	67,708.32		1,706,781.48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7,828,471.79	754,376.06		18,582,847.8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6,918,553.65	2,631,039.22		19,549,592.87
2. 期初账面价值	18,557,626.81	2,698,747.54		21,256,374.35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并采用公允价值计量

单位：元

项目	转换前核算科目	金额	转换理由	审批程序	对损益的影响	对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其他说明：

2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53,504,943.83	257,610,470.09
合计	253,504,943.83	257,610,470.09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60,868,062.64	36,838,063.41	12,620,210.31	16,442,043.26	5,350,888.60	332,119,268.22
2. 本期增加金额	8,967,793.26	1,998,367.72	3,296,963.12	1,677,330.96	864,185.66	16,804,640.72
(1) 购置	5,161,550.73	1,998,367.72	3,296,963.12	1,677,330.96	864,185.66	12,998,398.19
(2) 在建工程转入	3,806,242.53					3,806,242.53
(3) 企业合并增						

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89,865.65		50,145.16		240,010.81
(1) 处置或报废		189,865.65		50,145.16		240,010.81
4. 期末余额	269,835,855.90	38,646,565.48	15,917,173.43	18,069,229.06	6,215,074.26	348,683,898.13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4,499,481.32	16,655,758.16	8,052,258.78	12,141,692.88	3,159,606.99	74,508,798.13
2. 本期增加金额	12,748,353.90	3,093,081.83	1,598,981.19	2,823,477.56	635,210.27	20,899,104.75
(1) 计提	12,748,353.90	3,093,081.83	1,598,981.19	2,823,477.56	635,210.27	20,899,104.75
3. 本期减少金额		180,307.78		48,640.80		228,948.58
(1) 处置或报废		180,307.78		48,640.80		228,948.58
4. 期末余额	47,247,835.22	19,568,532.21	9,651,239.97	14,916,529.64	3,794,817.26	95,178,954.3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22,588,020.68	19,078,033.27	6,265,933.46	3,152,699.42	2,420,257.00	253,504,943.83
2. 期初账面价值	226,368,581.32	20,182,305.25	4,567,951.53	4,300,350.38	2,191,281.61	257,610,470.09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	------	------	------	------	----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	--------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西安办事处	1,810,249.11	正在办理中，尚未办妥

其他说明：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745,560.00	
合计	745,560.00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装修工程	745,560.00		745,560.00			
合计	745,560.00		745,560.0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	其中：本期利息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	-----	------	--------	----------	----------	------	----------	------	----------	---------	----------	------

			金额		算比例		额	资本化金额		
装修工程			4,551,802.53	3,806,242.53		745,560.00				
合计			4,551,802.53	3,806,242.53		745,560.00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适用 不适用**(5)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说明：

23、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适用 不适用**(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适用 不适用**(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适用 不适用**24、油气资产**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2,783,979.56	2,783,979.56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2,783,979.56	2,783,979.56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278,397.96	278,397.96
(1) 计提	278,397.96	278,397.96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78,397.96	278,397.9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505,581.60	2,505,581.60
2. 期初账面价值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3,563,160.54			3,719,812.95	27,282,973.49
2. 本期增加金额				108,982.30	108,982.30
(1) 购置				108,982.30	108,982.30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3,563,160.54			3,828,795.25	27,391,955.79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158,466.97			2,408,746.36	4,567,213.33
2. 本期增加金额	471,263.16			656,993.16	1,128,256.32
(1) 计提	471,263.16			656,993.16	1,128,256.32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629,730.13			3,065,739.52	5,695,469.6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0,933,430.41			763,055.73	21,696,486.14
2. 期初账面价值	21,404,693.57			1,311,066.59	22,715,760.16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合计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合计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	----------------	-----------	-------------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名称	变化前的构成	变化后的构成	导致变化的客观事实及依据
----	--------	--------	--------------

其他说明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5) 业绩承诺完成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其他		21,132.08	704.37		20,427.71
合计		21,132.08	704.37		20,427.71

其他说明：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4,425,038.93	2,163,755.84	10,380,533.24	1,557,079.98
可抵扣亏损	147,059.88	36,764.97	761,805.75	115,880.18
信用减值准备	95,102,193.36	15,753,390.84	68,976,775.97	11,505,265.70
递延收益	634,326.50	95,148.98	702,902.42	105,435.36
预计负债	12,218,260.27	2,906,961.70	8,559,557.18	1,961,557.72
租赁负债	2,484,221.76	372,633.26		
合计	125,011,100.70	21,328,655.59	89,381,574.56	15,245,218.9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一次性税前扣除的影响	1,064,960.71	159,744.11	1,300,270.15	195,040.52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966,526.94	144,979.04		
使用权资产	2,505,581.60	375,837.24		
合计	4,537,069.25	680,560.39	1,300,270.15	195,040.52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680,560.39	20,648,095.20		15,245,218.94
递延所得税负债	680,560.39			195,040.52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4,836,353.71	4,674,117.55
合计	4,836,353.71	4,674,117.55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 年	1,390,724.12	1,390,724.12	
2025 年	753,254.49	753,254.49	
2026 年	2,375,497.58	2,375,497.58	
2027 年	154,641.36	154,641.36	
2028 年	162,236.16		
合计	4,836,353.71	4,674,117.55	

其他说明：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46,489,828.61	10,580,406.04	35,909,422.57	41,629,210.07	7,104,146.73	34,525,063.34
预付工程设备	20,502.55		20,502.55	87,205.55		87,205.55

款						
预付购房款	10,774,187.00		10,774,187.00	1,251,006.00		1,251,006.00
合计	57,284,518.16	10,580,406.04	46,704,112.12	42,967,421.62	7,104,146.73	35,863,274.89

其他说明：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4,142,760.48	14,142,760.48	冻结	保函保证金	15,740,700.04	15,740,700.04	冻结	保函保证金
固定资产					215,925,876.87	188,312,540.67	抵押	借款抵押给银行
无形资产					23,563,160.54	21,404,693.57	抵押	借款抵押给银行
特许经营权项目长期应收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61,384,792.90	257,537,484.31	质押	借款质押给银行	268,884,389.05	264,834,208.05	质押	借款质押给银行
投资性房地产					23,948,733.00	12,337,833.71	抵押	借款抵押给银行
合计	275,527,553.38	271,680,244.79			548,062,859.50	502,629,976.04		

其他说明：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9,900,000.00
保证借款	29,900,000.00	77,400,000.00
信用借款	10,000,000.00	10,000,000.00
应计利息	41,490.28	110,391.67
合计	39,941,490.28	97,410,391.67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0.00 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	------	------	------	------

其他说明：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34、衍生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3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4,200,000.00	10,400,000.00
合计	14,200,000.00	10,400,0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到期未付的原因为。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采购款	385,325,136.88	386,735,743.73
应付工程设备款	4,927,781.61	6,983,541.04
其他	5,530,451.17	5,465,342.54
合计	395,783,369.66	399,184,627.31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单位一	36,924,378.49	未完成验收
单位二	25,027,249.78	未完成验收
单位三	15,490,758.23	未完成验收
单位四	4,067,750.43	未完成验收
单位五	3,494,790.92	未完成验收
合计	85,004,927.85	

其他说明：

37、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2,011,093.56	2,751,343.12
合计	2,011,093.56	2,751,343.12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其他说明：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	70,000.00	70,000.00
往来款及其他	1,941,093.56	2,681,343.12

合计	2,011,093.56	2,751,343.12
----	--------------	--------------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3) 按交易对手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付款情况

其他说明：

38、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39、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12,353,000.38	14,119,487.14
已结算未完工款	60,428.55	60,428.55
合计	12,413,428.93	14,179,915.69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40、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一、短期薪酬	10,766,367.40	88,700,487.81	87,486,695.76	11,980,159.4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795.07	4,826,215.46	4,828,061.39	3,949.14
合计	10,772,162.47	93,526,703.27	92,314,757.15	11,984,108.59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762,370.07	80,008,662.84	78,793,303.81	11,977,729.10
2、职工福利费		3,381,895.21	3,381,895.21	
3、社会保险费	3,997.33	2,435,418.09	2,436,985.07	2,430.35
其中：医疗保险费	3,917.40	1,989,956.42	1,991,495.83	2,377.99
工伤保险费	79.93	439,614.07	439,641.64	52.36
生育保险费		5,847.60	5,847.60	
4、住房公积金		1,595,681.37	1,595,681.37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278,830.30	1,278,830.30	
合计	10,766,367.40	88,700,487.81	87,486,695.76	11,980,159.4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5,595.24	4,675,250.46	4,677,031.82	3,813.88
2、失业保险费	199.83	150,965.00	151,029.57	135.26
合计	5,795.07	4,826,215.46	4,828,061.39	3,949.14

其他说明：

41、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835,449.26	17,133,545.12
企业所得税	6,944,013.60	11,567,053.23
个人所得税	218,911.86	173,714.30
城市维护建设税	404,330.99	873,396.55
房产税	672,370.47	677,079.83
教育费附加	242,598.59	524,037.93
地方教育费附加	161,732.39	349,358.62
土地使用税	183,774.52	183,710.37

水利基金	96,410.12	152,385.48
印花税	295,078.92	147,444.26
车船使用税	200.00	
合计	14,054,870.72	31,781,725.69

其他说明：

42、持有待售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9,748,996.11	39,015,637.26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524,645.98	
合计	70,273,642.09	39,015,637.26

其他说明：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2,436,263.42	2,096,910.36
合计	2,436,263.42	2,096,910.36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合计													

其他说明：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83,500,000.00	195,500,000.00
抵押借款		37,600,000.00
保证借款	572,299,999.99	309,200,000.00
信用借款	19,800,000.00	
应计利息	1,008,996.11	755,637.26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9,748,996.11	-39,015,637.26
合计	706,859,999.99	504,04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合计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	----	------	------	----

的金融工具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	----	------	----	------	----	------	----	------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

47、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2,743,622.93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259,401.17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524,645.98	
合计	1,959,575.78	

其他说明：

48、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 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计划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其他说明：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产品质量保证	1,476,033.72	1,783,315.80	
更新改造支出	10,742,226.55	6,776,241.38	
合计	12,218,260.27	8,559,557.18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9,403,696.17		2,762,350.44	16,641,345.73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19,403,696.17		2,762,350.44	16,641,345.73	

其他说明：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PPP 项目待转销项税额	43,958,684.92	45,799,473.98
合计	43,958,684.92	45,799,473.98

其他说明：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23,000,000.00	41,160,000.00				41,160,000.00	164,160,000.00

其他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安徽舜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173号），2023年7月，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A股股票4,116万股，并于2023年7月27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挂牌交易。发行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16,416.00万元，股本为16,416.00万元。

54、其他权益工具

（1）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说明：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82,672,126.81	696,325,379.72		878,997,506.53
合计	182,672,126.81	696,325,379.72		878,997,506.5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股本溢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及变动原因详见“七、53”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1,763,423.20	6,779,163.49		48,542,586.69
合计	41,763,423.20	6,779,163.49		48,542,586.69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62,915,689.80	272,580,077.20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62,915,689.80	272,580,077.2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7,711,950.65	100,582,929.1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779,163.49	10,247,316.53
期末未分配利润	423,848,476.96	362,915,689.8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97,305,779.06	466,623,352.16	745,476,448.02	495,651,431.03
其他业务	7,151,163.06	3,879,467.89	6,078,783.36	2,872,138.07
合计	704,456,942.12	470,502,820.05	751,555,231.38	498,523,569.10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二次供水	375,631,687.39	245,273,268.99					375,631,687.39	245,273,268.99
污水处理	321,674,091.67	221,350,083.17					321,674,091.67	221,350,083.17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省内	425,189,478.51	287,126,052.94					425,189,478.51	287,126,052.94
省外	272,116,300.55	179,497,299.22					272,116,300.55	179,497,299.22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	441,844,894.97	277,356,202.29					441,844,894.97	277,356,202.29

入								
在某段时间确认收入	255,460,884.09	189,267,149.87					255,460,884.09	189,267,149.87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697,305,779.06	466,623,352.16					697,305,779.06	466,623,352.16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长丰县 2022 年乡镇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投资建设运营一体化项目-投资建设运营一体化协议	2022 年 06 月 08 日	在项目完成竣工验收后,根据项目建设成本(以结算审计为准),计算项目可用性服务费。建设期满,业主根据绩效评价结果在前三个运营年度内,将可用性服务费支付至项目公司每年度支付比例为 30%、30%和 40%。	建造劳务	是	否	
民乐县国家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第二污水处理厂 BOT 项目	2023 年 09 月 25 日	建设期无回款,后期按运营收费	建造劳务	是	否	
错那县县城污水处理及收集系统工程项目	2023 年 09 月 20 日	1、预付款支付合同总价 30%; 2、工程款按照每月进度支付,如本月工程量较少可累计至下个月按进度支付; 3、工程完工并通过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总价款 90%; 4、扣留质量保修金 3%、工程决算预留费 5%、	建造劳务	是	否	

		国家审计预留费 2%，决算评审结束后拨付结余工程决算预留费，国家审计（或财政评审）通过后根据最终国家审计（或财政评审）报告拨付结余国家审计预留费； 5、质量缺陷责任期满后，无质量问题，无息拨付 3% 质量保证金。 （按资金到位情况进行支付）				
泗县草庙镇、瓦坊镇、刘圩镇、黄圩镇、大杨镇等政府驻地污水处理厂改扩容及相关配套管网建设 ROT 项目	2023 年 12 月 21 日	建设期无回款，后期按运营收费	建造劳务	是	否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94,796,011.79 元，其中，94,796,011.70 元预计将于 2024 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合同中可变对价相关信息：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854,653.84	1,767,543.39
教育费附加	493,258.76	1,054,784.40
房产税	2,325,565.21	2,333,138.08
土地使用税	735,062.77	734,841.48

车船使用税	41,402.89	33,708.65
印花税	432,123.39	446,218.94
地方教育费附加	328,839.17	703,189.65
水利基金	637,639.54	456,184.09
合计	5,848,545.57	7,529,608.68

其他说明：

63、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薪酬费	20,489,331.57	16,506,557.94
折旧与摊销	13,493,600.67	14,089,840.25
中介服务费	3,575,608.46	2,339,291.52
办公及通讯费	3,073,391.32	2,985,005.06
差旅费及车辆使用费	2,069,283.95	1,513,189.90
业务招待费	1,997,941.64	1,206,541.20
水电费	1,196,223.93	1,296,731.83
维修费	819,123.03	378,417.92
其他	4,916,184.09	685,353.83
合计	51,630,688.66	41,000,929.45

其他说明：

64、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薪酬费	26,436,415.33	20,335,625.48
差旅费及车辆使用费	4,534,836.36	3,011,819.85
业务招待费	3,666,486.41	2,089,750.39
租赁及折旧费	2,522,663.16	2,034,895.82
招投标费用	2,349,609.36	2,565,287.91
广告宣传费	1,900,056.76	362,142.46
办公及通讯费	772,325.87	1,167,896.59
修理费	737,076.30	527,760.30
产品质量保证	327,502.54	639,353.42
售后费用		23,783.85
其他	1,674,815.06	1,106,209.99
合计	44,921,787.15	33,864,526.06

其他说明：

6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薪酬费用	19,281,008.11	14,496,472.40
材料及技术服务费	4,898,017.28	6,084,400.17
折旧与摊销	1,744,716.41	2,045,827.09
其他费用	1,874,906.26	869,788.58
合计	27,798,648.06	23,496,488.24

其他说明：

6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4,894,583.40	26,405,288.54
减：利息收入	15,921,296.52	7,321,323.28
利息净支出	18,973,286.88	19,083,965.26
银行手续费	76,315.73	92,313.50
担保费	67,596.78	109,544.97
合计	19,117,199.39	19,285,823.73

其他说明：

6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16,679,584.77	12,543,499.81
其中：与递延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762,350.44	2,797,350.44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3,917,234.33	9,746,149.37
二、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且计入其他收益的项目	31,291.66	
其中：个税扣缴税款手续费	31,291.66	
合计	16,710,876.43	12,543,499.81

68、净敞口套期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69、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966,526.94	
合计	966,526.94	

其他说明：

70、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24,550.24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317,534.25	
债务重组收益	1,383,320.25	
合计	2,025,404.74	

其他说明：

7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1,118.50	1,592,204.46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2,488,062.46	-17,450,422.25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024,245.76	-835,534.90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3,060,182.77	-7,106,529.1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坏账损失	-2,965.15	-189,222.91
合计	-27,564,337.64	-23,989,504.78

其他说明：

7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893,723.12	-1,193,353.30
十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884,257.09	-148,221.32
十二、其他	-3,476,259.31	-961,632.06
合计	-5,254,239.52	-2,303,206.68

其他说明：

7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	17,760.71	10,840.32

产的处置利得或损失		
其中：固定资产	17,760.71	10,840.32

7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政府补助	4,207,120.55	240,992.62	4,207,120.55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45,846.89	
其他	29,642.34	64,644.80	29,642.34
合计	4,236,762.89	351,484.31	4,236,762.89

其他说明：

7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对外捐赠	376,000.00	300,000.00	376,000.00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2,391.15	2,062.26	2,391.15
其他	93,219.90	83,513.20	93,219.90
合计	471,611.05	385,575.46	471,611.05

其他说明：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3,300,132.18	17,587,452.52
递延所得税费用	-5,597,916.78	-3,434,468.70
合计	7,702,215.40	14,152,983.8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75,304,396.7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1,295,659.5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8,939.3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11,856.8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29,933.54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0,559.04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4,056,854.26
所得税费用	7,702,215.40

其他说明：

77、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8,095,758.53	9,861,273.58
营业外收入	29,642.34	20,247.85
往来款及其他	1,635,933.33	4,833,040.75
合计	19,761,334.20	14,714,562.18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费用	19,401,769.73	13,375,126.67
管理费用	17,962,221.79	10,404,531.26
研发费用	6,772,923.54	6,954,188.75
财务费用	76,315.73	92,313.50
营业外支出	469,219.90	383,513.20
往来款及其他	3,849,305.91	5,928,454.57
合计	48,531,756.60	37,138,127.9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2,923,230.58	948,923.28
合计	2,923,230.58	948,923.28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理财产品	160,000,000.00	
合计	160,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理财产品	390,000,000.00	
定期存款	50,000,000.00	
合计	440,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租赁负债的本金和利息	326,736.00	
中介机构上市服务费	21,244,597.45	3,564,358.48
担保费用	67,757.17	115,997.67
合计	21,639,090.62	3,680,356.1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97,410,391.67	39,900,000.00	41,490.28	97,300,000.00	110,391.67	39,941,490.2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9,015,637.26		70,273,642.09	39,015,637.26		70,273,642.09
长期借款	504,040,000.	328,700,000.	1,008,996.11	57,140,000.0	69,748,996.1	706,859,999.

	00	00		1	1	99
租赁负债			2,783,979.56	299,757.80	524,645.98	1,959,575.78
合计	640,466,028.93	368,600,000.00	74,108,108.04	193,755,395.07	70,384,033.76	819,034,708.14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项目	相关事实情况	采用净额列报的依据	财务影响
----	--------	-----------	------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7,602,181.34	99,928,839.82
加：资产减值准备	30,169,923.08	25,917,178.0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2,605,886.23	23,552,909.04
使用权资产折旧	278,397.96	0.00
无形资产摊销	1,128,256.32	1,040,979.1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04.3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760.71	-10,840.3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391.15	-43,784.6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66,526.9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1,726,838.50	25,565,910.2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42,084.4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402,876.26	-3,629,509.2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95,040.52	195,040.5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627,433.65	-15,310,426.7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96,687,036.66	-586,905,789.1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	-27,013,072.19	370,465,186.80

以“-”号填列)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6,037,252.47	-59,234,306.4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75,159,926.85	277,612,983.88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277,612,983.88	226,669,345.10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7,546,942.97	50,943,638.78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 元

	金额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 元

	金额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575,159,926.85	277,612,983.8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75,159,926.85	277,612,983.88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5,159,926.85	277,612,983.88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保函保证金	14,142,760.48	15,740,700.04	
合计	14,142,760.48	15,740,700.04	

其他说明：

(7) 其他重大活动说明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年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23 年度金额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924,568.60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短期租赁除外）	-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
计入当期损益的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1,222,230.00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经营租赁收入	5,152,701.78	1,175,558.94
合计	5,152,701.78	1,175,558.94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第一年	3,977,142.84	
第二年	3,977,142.84	
第三年	3,977,142.84	
五年后未折现租赁收款额总额	11,931,428.52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83、其他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薪酬费用	19,281,008.11	14,496,472.40
材料及技术服务费	4,898,017.28	6,084,400.17
折旧与摊销	1,744,716.41	2,045,827.09
其他费用	1,874,906.26	869,788.58
合计	27,798,648.06	23,496,488.24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27,798,648.06	23,496,488.24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合计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项目	研发进度	预计完成时间	预计经济利益产生方式	开始资本化的时点	开始资本化的具体依据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减值测试情况

2、重要外购在研项目

项目名称	预期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	资本化或费用化的判断标准和具体依据
------	-------------	-------------------

其他说明：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
--------	--------	--------	--------	--------	-----	----------	---------------	----------------	----------------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递延所得税负债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或有对价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	--	--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新增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报告期间	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	聊城舜禹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聊城舜禹	2023年12月	新设

6、其他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长丰县舜禹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59,200,000.00	安徽省	安徽省合肥市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80.00%		设立

陕西空港舜禹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65,529,100.00	陕西省	陕西省西咸新区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63.00%		设立
安徽舜禹智慧水务研究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安徽省	安徽省合肥市	技术与开发	100.00%		设立
合肥北城舜禹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121,495,300.00	安徽省	安徽省合肥市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80.00%		设立
聊城舜禹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山东省	山东省聊城市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70.00%		设立

单位：元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合肥北城舜禹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20.00%	132,097.80		24,244,431.82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合肥北城舜禹	8,228,527.03	533,047.96	541,276.49	123,554.33	296,500.00	420,054.33	4,822,931.96	313,794.56	318,617.50	126,055.83	72,000.00	198,055.83
		9.03	6.06	6.95	0.00	6.95		9.45	1.41	1.32	.00	1.32

生态 科技 有限 公司												
----------------------	--	--	--	--	--	--	--	--	--	--	--	--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 总额	经营活动 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 总额	经营活动 现金流量
合肥北城 舜禹生态 科技有限 公司	6,234,394 .38	660,489.0 2	660,489.0 2	- 252,718,8 01.84		- 933,629.9 1	- 933,629.9 1	- 196,595,1 63.52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差额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寿县寿州舜禹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省	安徽省淮南市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49.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财务费用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联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其他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的期末余额：1,351,094.84 元。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19,403,696.17			2,762,350.44		16,641,345.73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9,403,696.17			2,762,350.44		16,641,345.73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16,679,584.77	12,543,499.81
营业外收入	4,207,120.55	240,992.62
合计	20,886,705.32	12,784,492.43

其他说明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源于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所确认的各类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各类风险的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制度由本公司管理层负责。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负责日常的风险管理（例如本公司信用管理部对公司发生的赊销业

务进行逐笔进行审核)。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的执行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且将有关发现及时报告给本公司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各类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未能履行义务从而导致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债权投资以及长期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的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本公司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债权投资及长期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定性标准为主要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2）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前瞻性信息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应收账款中，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 38.77%（比较期：45.14%）；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31.20%（比较：29.69%）。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统筹负责公司内各子公司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本公司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金融负债到期期限如下：

项目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39,941,490.28	-	-	39,941,490.28
应付票据	14,200,000.00	-	-	14,200,000.00
应付账款	387,301,936.56	7,751,435.31	729,997.79	395,783,369.66
其他应付款	2,011,093.56	-	-	2,011,093.5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0,273,642.09	-	-	70,273,642.09
长期借款	-	380,360,000.00	326,499,999.99	706,859,999.99

租赁负债	-	1,959,575.78		1,959,575.78
合计	513,728,162.49	390,071,011.09	327,229,997.78	1,231,029,171.36

(续上表)

项目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5年	5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97,410,391.67	-	-	97,410,391.67
应付票据	10,400,000.00	-	-	10,400,000.00
应付账款	389,917,093.46	8,284,579.96	982,953.89	399,184,627.31
其他应付款	2,751,343.12	-	-	2,751,343.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9,015,637.26	-	-	39,015,637.26
长期借款	-	168,000,000.00	336,040,000.00	504,040,000.00
合计	539,494,465.51	176,284,579.96	337,022,953.89	1,052,801,999.36

3. 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

本公司不存在外币，汇率波动对本公司净利润不产生影响。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应付债券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总部财务部门持续监控集团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为止期间，在其他风险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100 个基点，本公司当年的净利润就会下降或增加 388.25 万元。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单位：元

项目	与被套期项目以及套期工具相关账面价值	已确认的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中所包含的被套期项目累计公允价值套期调整	套期有效性和套期无效部分来源	套期会计对公司的财务报表相关影响
套期风险类型				
套期类别				

其他说明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资产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	--	--	--	--

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80,612,328.77	110,354,198.17	190,966,526.94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0,612,328.77	110,354,198.17	190,966,526.94
(1) 债务工具投资		80,612,328.77	110,354,198.17	190,966,526.94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80,612,328.77	110,354,198.17	190,966,526.94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9、其他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	------	------	--------------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1。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十、3。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李广宏	董事、总经理
张荣霞	李广宏之配偶
潘军	监事会主席
叶从磊	职工代表监事
李威	监事
纪晓彦	董事，于 2023 年 12 月 8 日辞职
合肥北城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纪晓彦曾任该公司董事、总经理，自 2022 年 5 月 5 日辞任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	上期发生额
-----	--------	-------	---------	---------	-------

				度	
--	--	--	--	---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肥北城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劳务收入	198,982,980.90	312,410,586.55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	-----------	-----------	----------	----------	---------------	----------------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	-----------	-----------	----------	----------	-------------	--------------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	--------	-----------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长丰县舜禹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60,000,000.00	2019年05月30日	2034年05月30日	否
陕西空港舜禹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80,000,000.00	2020年07月01日	2035年06月29日	否
合肥北城舜禹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350,000,000.00	2022年12月12日	2026年12月11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邓帮武、闵长凤夫妇	50,000,000.00	2023年04月23日	2024年04月22日	否
邓帮武、李广宏	20,000,000.00	2023年05月29日	2024年05月29日	否
邓帮武、李广宏	15,000,000.00	2023年07月11日	2024年07月11日	否
邓帮武、闵长凤夫妇	80,000,000.00	2022年07月29日	2025年07月29日	否
邓帮武闵长凤夫妇、李广宏张荣霞夫妇	160,000,000.00	2022年12月12日	2025年12月11日	否
邓帮武、李广宏	40,000,000.00	2023年04月12日	2026年04月12日	否
邓帮武闵长凤夫妇	260,000,000.00	2019年05月30日	2034年05月30日	否
邓帮武、李广宏	180,000,000.00	2020年07月01日	2035年06月29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1、短期借款，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丰县支行借款 1,000.00 万元。2023 年 3 月，本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丰县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由邓帮武、闵长凤夫妇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2、短期借款，安徽长丰科源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双墩支行借款 490.00 万元。2023 年 5 月，本公司与安徽长丰科源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双墩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由邓帮武、李广宏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3、短期借款，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山路支行借款 1,500.00 万元。2023 年 7 月，本公司与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山路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由邓帮武、李广宏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4、长期借款，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双凤支行借款 7,000.00 万元。2022 年 7 月和 2023 年 3 月，本公司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双凤支行签订借款合同总额为 7,000.00 万元的长期借款合同，由邓帮武、闵长凤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5、长期借款，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借款 16,000.00 万元。2022 年 12 月，子公司北城舜禹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签订借款总额为 8,000.00 万元的长期借款合同，2023 年子公司北城舜禹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签订合计 8,000.00 万元的长期借款合同，均由邓帮武、闵长凤夫妇、李广宏、张荣霞夫妇及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6、长期借款，安徽长丰科源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双墩支行借款 4,000.00 万元。2023 年 4 月，子公司北城舜禹与安徽长丰科源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双墩支行签订借款总额为 4,000.00 万元的长期借款合同，由邓帮武、李广宏及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7、长期借款，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山路支行借款 15,000.00 万元。2023 年，子公司北城舜禹与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山路支行签订借款总额为 15,000.00 万元的长期借款合同，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8、长期借款，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双凤支行借款 21,700.00 万元。2019 年 5 月，子公司长丰舜禹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双凤支行签订借款总额为 21,700.00 万元的长期借款合同，以应收长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款项质押，同时由邓帮武、闵长凤夫妇及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9、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未央路支行借款 18,000.00 万元。2020 年 6 月，子公司陕西舜禹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签订借款总额为 18,000.00 万元的长期借款合同，由邓帮武、李广宏及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5,216,633.03	3,877,496.10
----------	--------------	--------------

(8) 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合肥北城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6,608,458.04	330,422.90		
长期应收款	合肥北城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536,943,039.46	5,369,430.39	316,161,326.17	3,161,613.26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邓帮武		36,890.42
其他应付款	李广宏		48,725.56
其他应付款	潘军	16,506.40	
其他应付款	叶从磊	2,263.28	
其他应付款	李威	278.00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五、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6、其他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2、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每 10 股派息数（元）	2
拟分配每 10 股分红股（股）	0

拟分配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派息数（元）	2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分红股（股）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利润分配方案	以当前总股本 164,16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0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32,832,000.00 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公司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 成立子公司

2024 年 2 月 29 日，本公司新设立子公司安徽舜禹生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舜禹生态），目前舜禹生态尚未实际运营。

2. 购买股权

2024 年 2 月 6 日，本公司与北京华源碧清环境技术有限公司签订《张掖化清水务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本公司以 4,771,438.00 元购买北京华源碧清环境技术有限公司持有的张掖化清水务有限公司全部股权。2024 年 3 月 18 日，相关股权转让事项已完成工商变更手续，变更后，本公司对张掖化清水务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98.0392%。

3.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根据 2024 年 2 月 26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为了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其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骨干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按照收益与贡献对等的原则，公司拟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本激励计划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总计不超过 650 万股，约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 16,416 万股的 3.96%。其中，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数量为 576 万股，约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3.51%，占拟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 88.62%；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数量为 74 万股，约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0.45%，占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 11.38%。

截至 2024 年 4 月 19 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2、债务重组

企业是债务重组的债权人

(1) 本企业当期与债务人天津华海嘉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第三方李霞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对天津华海嘉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应收账款进行债务重组，其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1,869,993.00 元。天津华海嘉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其对李霞债权清偿，李霞以其名下房产作价 4,262,000.00 元转让给本公司，本公司另支付 1,100,000.00 元予李霞，当期因债务重组确认的损益为 1,292,007.00 元。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其他说明：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29,467,548.10	335,380,637.58
1 至 2 年	87,169,105.43	121,263,561.55
2 至 3 年	98,118,120.78	39,524,945.32
3 年以上	48,146,717.21	25,658,584.08
3 至 4 年	27,099,667.40	11,628,149.39
4 至 5 年	8,544,079.55	5,001,881.07
5 年以上	12,502,970.26	9,028,553.62

合计	562,901,491.52	521,827,728.53
----	----------------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756,800.56	1.73%	9,756,800.56	100.00%		11,221,014.47	2.15%	9,620,166.55	85.73%	1,600,847.92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53,144,690.96	98.27%	62,135,076.87	11.23%	491,009,614.09	510,606,714.06	97.85%	41,694,139.05	8.17%	468,912,575.01
其中：										
组合1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92,223,671.31	16.38%			92,223,671.31	146,231,454.90	28.02%			146,231,454.90
组合2应收其他客户款项	460,921,019.65	81.88%	62,135,076.87	13.48%	398,785,942.78	364,375,259.16	69.83%	41,694,139.05	11.44%	322,681,120.11
合计	562,901,491.52	100.00%	71,891,877.43	12.77%	491,009,614.09	521,827,728.53	100.00%	51,314,305.60	9.83%	470,513,422.9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3,673,664.40	2,938,931.52	3,673,664.40	3,673,664.4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国购投资有限公司	2,165,287.60	1,299,172.56	2,165,287.60	2,165,287.6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安徽省凤凰置业有限公司	620,000.00	620,000.00	485,939.50	485,939.5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安徽三联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360,000.00	360,000.00	360,000.00	36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安徽首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44,000.00	344,000.00	344,000.00	344,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安徽万泓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340,000.00	340,000.00	340,000.00	34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天津市大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329,104.00	329,104.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安徽阜阳建工	308,000.00	308,000.00	308,000.00	308,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集团有限公司						
合肥市瑶海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83,000.00	283,000.00	283,000.00	283,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河北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颍河综合治理农民集中安置区工程项目部	580,000.00	580,000.00	230,000.00	23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安融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20,000.00	220,000.00	220,000.00	22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济南帝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62,000.00	162,000.00	162,000.00	162,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芜湖翰林置业有限公司	239,242.47	239,242.47	159,242.47	159,242.4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天津滨耀置业有限公司	158,000.00	158,000.00	158,000.00	158,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肥龙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26,090.00	126,090.00	126,090.00	126,09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滁州市鼎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6,000.00	96,000.00	96,000.00	96,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安徽华筑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82,000.00	82,000.00	82,000.00	82,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青岛康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9,500.00	79,500.00	79,500.00	79,5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安徽省阜阳市金来劳务有限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50,000.00	5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芜湖县梁春置业有限公司			31,006.59	31,006.5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天津二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9,716.00	19,716.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福建鑫科置业有限公司			19,000.00	19,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安徽双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宿州分公司			13,700.00	13,7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安徽安庐创景置业有限公司			11,800.00	11,8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安徽锐鹰置业有限公司			6,000.00	6,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宿州国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750.00	3,75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天津华海德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84,230.00	1,084,23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1,221,014.47	9,620,166.55	9,756,800.56	9,756,800.5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37,243,876.79	11,862,193.84	5.00%
1-2 年	87,169,105.43	8,716,910.54	10.00%
2-3 年	97,108,377.28	19,421,675.46	20.00%
3-4 年	25,505,097.81	10,202,039.12	40.00%
4-5 年	4,905,761.08	2,943,456.65	60.00%
5 年以上	8,988,801.26	8,988,801.26	100.00%
合计	460,921,019.65	62,135,076.8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9,620,166.55	2,034,924.51	814,060.50		1,084,230.00	9,756,800.5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1,694,139.05	20,795,628.07		55,600.00	299,090.25	62,135,076.87
合计	51,314,305.60	22,830,552.58	814,060.50	55,600.00	1,383,320.25	71,891,877.4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5,600.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	合同资产期末余	应收账款和合同	占应收账款和合	应收账款坏账准

	额	额	资产期末余额	同资产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备和合同资产减 值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一	94,430,931.71		94,430,931.71	14.73%	17,843,570.13
单位二	92,223,671.31		92,223,671.31	14.39%	
单位三	22,802,259.57	13,527,859.95	36,330,119.52	5.67%	7,620,269.76
单位四	31,128,169.60	3,477,683.24	34,605,852.84	5.40%	1,769,140.36
单位五	24,873,129.68	8,001,618.32	32,874,748.00	5.13%	4,659,752.75
合计	265,458,161.87	25,007,161.51	290,465,323.38	45.32%	31,892,733.00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84,052,272.86	43,896,645.89
合计	84,052,272.86	43,896,645.89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 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 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 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23,842,738.14	20,572,575.26
往来款及其他	68,295,039.27	29,387,929.42
合计	92,137,777.41	49,960,504.68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73,295,455.11	35,811,121.93
1 至 2 年	6,066,166.41	4,469,016.05
2 至 3 年	4,035,817.10	2,723,352.02
3 年以上	8,740,338.79	6,957,014.68
3 至 4 年	2,436,774.11	2,509,597.81
4 至 5 年	2,404,647.81	2,134,344.87
5 年以上	3,898,916.87	2,313,072.00
合计	92,137,777.41	49,960,504.68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21,800.00	0.57%	521,800.00	100.00%		403,400.00	0.81%	403,400.00	100.00%	

其中：										
组合 2 保证金	521,800.00	0.57%				403,400.00	0.81%	403,400.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1,615,977.41	99.43%	7,563,704.55	8.26%	84,052,272.86	49,557,104.68	99.19%	5,660,458.79	11.42%	43,896,645.89
其中：										
组合 1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66,909,269.43	72.62%			66,909,269.43	27,862,947.29	55.77%			27,862,947.29
组合 2 保证金	23,320,938.14	25.31%	7,232,151.60	31.01%	16,088,786.54	20,169,175.26	40.37%	5,447,497.03	27.01%	14,721,678.23
组合 3 往来款及其他	1,385,769.84	1.50%	331,552.95	23.93%	1,054,216.89	1,524,982.13	3.05%	212,961.76	13.96%	1,312,020.37
合计	92,137,777.41	100.00%	8,085,504.55	8.78%	84,052,272.86	49,960,504.68	100.00%	6,063,858.79	12.14%	43,896,645.8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安徽万泓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210,000.00	210,000.00	210,000.00	21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肥建工金鸟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肥金科百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8,400.00	68,4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山东融利银谷置业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阜阳百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安徽百商置业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青岛康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安融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山东泰诺置业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山东中润招标有限公司	3,400.00	3,400.00	3,400.00	3,4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403,400.00	403,400.00	521,800.00	521,8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 1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66,909,269.43		
组合 2 保证金	23,320,938.14	7,232,151.60	31.01%
组合 3 往来款及其他	1,385,769.84	331,552.95	23.93%

合计	91,615,977.41	7,563,704.55	
----	---------------	--------------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03,400.00	118,400.00				521,8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660,458.79	1,903,245.76				7,563,704.55
合计	6,063,858.79	2,021,645.76				8,085,504.5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一	往来款及其他	28,042,899.58	1年以内	30.44%	
单位二	往来款及其他	22,000,000.00	1年以内	23.88%	
单位三	往来款及其他	16,265,036.85	1年以内、1-2年、2-3年	17.65%	
单位四	保证金	3,236,300.00	1年以内、1-2年、2-3年、3-4年、5年以上	3.51%	730,455.00
单位五	保证金	1,368,601.01	4-5年	1.49%	821,160.61
合计		70,912,837.44		76.97%	1,551,615.61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85,839,540.00		185,839,540.00	185,839,540.00		185,839,540.00
合计	185,839,540.00		185,839,540.00	185,839,540.00		185,839,54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长丰县舜禹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47,360,000.00						47,360,000.00	
陕西空港	41,283,30						41,283,30	

舜禹环境 科技有限 公司	0.00							0.00	
合肥北城 舜禹生态 科技有限 公司	97,196,24 0.00							97,196,24 0.00	
合计	185,839,5 40.00							185,839,5 4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 资单 位	期初 余额 (账 面价 值)	减值 准备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 末 余 额 (账 面价 值)	减 值 准 备 期 末 余 额
			追 加 投 资	减 少 投 资	权 益 法 下 确 认 的 投 资 损 益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调 整	其 他 权 益 变 动	宣 告 发 放 金 股 利 或 利 润	计 提 减 值 准 备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70,244,703.30	461,631,059.48	724,321,871.37	491,891,622.96
其他业务	7,151,163.06	3,879,467.89	6,078,783.36	2,872,138.07
合计	677,395,866.36	465,510,527.37	730,400,654.73	494,763,761.03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二次供水	375,631,687.39	245,273,268.99					375,631,687.39	245,273,268.99
污水处理	294,613,015.91	216,357,790.49					294,613,015.91	216,357,790.49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省内	410,468,698.27	283,543,913.62					410,468,698.27	283,543,913.62
省外	259,776,005.03	178,087,145.86					259,776,005.03	178,087,145.86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414,783,819.21	272,363,909.61					414,783,819.21	272,363,909.61
在某段时间确认收入	255,460,884.09	189,267,149.87					255,460,884.09	189,267,149.87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670,244,703.30	461,631,059.48					670,244,703.30	461,631,059.48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长丰县 2022 年乡镇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投资建设运营一体化项目-投资建设运	2022 年 06 月 08 日	在项目完成竣工验收后, 根据项目建设成本 (以结算审计为准), 计算项目可用性	建造劳务	是	无	

营一体化协议		服务费。建设期满，业主根据绩效评价结果在前三个运营年度内，将可用性服务费支付至项目公司每年度支付比例为 30%、30%和 40%。				
民乐县国家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第二污水处理厂 BOT 项目	2023 年 09 月 25 日	建设期无回款，后期按运营收费	建造劳务	是	无	
错那县县城污水处理及收集系统工程	2023 年 09 月 20 日	1、预付款支付合同总价 30%；2、工程款按照每月进度支付，如本月工程量较少可累计至下个月按进度支付；3、工程完工并通过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总价款 90%；4、扣留质量保修金 3%、工程决算预留费 5%、国家审计预留费 2%，决算评审结束后拨付结余工程决算预留费，国家审计（或财政评审）通过后根据最终国家审计（或财政评审）报告拨付结余国家审计预留费；5、质量缺陷责任期满后，无质量问题，无息拨付 3%质量保证金。（按资金到位情况进行支付）	建造劳务	是	无	
泗县草庙镇、瓦坊镇、刘圩镇、黄圩镇、大杨镇等政府驻地污水处理厂改扩容及相关配套管网建	2023 年 12 月 21 日	建设期无回款，后期按运营收费	建造劳务	是	无	

设 ROT 项目						
----------	--	--	--	--	--	--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94,796,011.79 元,其中,94,796,011.79 元预计将于 2024 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24,550.24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317,534.25	
债务重组收益	1,383,320.25	
合计	2,025,404.74	

6、其他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7,760.7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7,809,920.5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608,611.43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814,060.50	
债务重组损益	1,383,320.2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10,677.05	
减：所得税影响额	3,183,609.9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98.05	
合计	18,039,188.39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递延收益	2,762,350.44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持续对公司损益产生影响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44%	0.48	0.4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72%	0.35	0.35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